



CHINA CHUNLAI EDUCATION GROUP CO., LTD. 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1969

2021 年度 報告



目 錄

	頁次
公司概覽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概要	5
財務摘要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0
董事會報告	26
企業管治報告	5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2
獨立核數師報告	12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33
綜合財務狀況表	134
綜合權益變動表	136
綜合現金流量表	1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9
釋義	190
詞彙表	195

公司概覽

本集團為中國民辦高等教育的領先提供商。自2004年成立起，本集團已在河南省經營三所院校，在湖北省經營兩所院校並參與江蘇省一所院校的運營。本集團院校的在校生總數從2019/2020學年的61,398人增至2020/2021學年的90,902人。為把握該等發展機遇，本集團目前位於河南省的各院校均已收購或正在收購更多土地及其他資源，以進一步擴大招生。本集團以就業為導向的課程注重培養學生符合中國經濟發展所需實務技能。

本集團的收入從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2.5百萬元增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42百萬元。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侯俊宇先生
 蔣淑琴女士
 張潔女士(行政總裁)
 (於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侯春來先生(董事長)
 郝曉暉先生(副董事長)
 (於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並於2021年2月8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斌博士
 霍珮鳴女士
 劉子文先生

審核委員會

劉子文先生(主席)
 金曉斌博士
 霍珮鳴女士

薪酬委員會

霍珮鳴女士(主席)
 蔣淑琴女士
 劉子文先生

提名委員會

侯俊宇先生(主席)
 金曉斌博士
 霍珮鳴女士

公司秘書

黃儒傑先生

授權代表

侯俊宇先生
 黃儒傑先生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銅鑼灣
 威非路道18號
 萬國寶通中心701室

法律顧問

香港及美國法律：
 世達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42樓

中國法律：
 天元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西城區豐盛胡同28號
 太平洋保險大廈B座10層
 郵編：100032

開曼群島法律：
 Walkers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15樓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20樓

註冊辦事處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河南省
商丘市
北海東路66號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商丘開發區支行
中國
河南省
商丘市
開發區豫苑路與北海路交叉口東北角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安陽人民大道支行
中國
河南省
安陽市人民大道與永明路交叉口東南角

公司網站

www.chunlaiedu.com

股份代號

1969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業績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60,889	487,791	559,380	702,493	1,041,999
收入成本	(170,043)	(204,363)	(265,730)	(332,916)	(410,560)
毛利	290,846	283,428	293,650	369,577	631,439
除稅前利潤	151,649	119,773	169,310	148,205	609,951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151,649	118,948	164,734	141,332	606,925
經調整純利 ⁽¹⁾	154,735	143,144	159,463	173,186	396,109
利潤率					
毛利率	63.1%	58.1%	52.5%	52.6%	60.6%
經調整純利率 ⁽¹⁾	33.6%	29.3%	28.5%	24.7%	38.0%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1,201,369	1,474,688	2,472,356	3,325,399	4,492,955
流動資產	582,339	600,457	980,728	428,119	561,245
流動負債	780,021	790,975	1,931,054	1,810,469	2,215,211
流動(負債)淨額	(197,682)	(190,518)	(950,326)	(1,382,350)	(1,653,96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03,687	1,284,170	1,522,030	1,943,049	2,838,989
權益總額	445,182	594,834	1,287,363	1,441,449	2,059,444
非流動負債	558,505	689,336	234,667	501,600	779,545
權益總額及非流動負債	1,003,687	1,284,170	1,522,030	1,943,049	2,838,989
節選主要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	707,306	878,131	1,390,998	1,928,004	2,780,75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7,344	544,620	473,619	204,011	399,603
受限制銀行結餘	100,000	—	—	—	—
借款	992,329	952,106	1,520,111	1,793,011	2,368,232
遞延收入	195,776	358,366	8,595	5,666	8,329
合約負債	—	—	447,130	89,902	219,419
流動性					
資本負債比率 ⁽²⁾	222.9%	160.1%	118.1%	124.4%	115.0%

附註：

- (1) 經調整純利計算為年內利潤，但不包括(i)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ii)外匯虧損／(收益)及(iii)收購荊州學院(前稱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收益。有關本集團年內利潤與經調整純利的對賬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財務回顧」一節。
- (2) 資本負債比率以有關財政年度末的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財務摘要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收入	1,041,999	702,493	+48.3%
毛利	631,439	369,577	+70.9%
稅前利潤	609,951	148,205	+311.6%
年內利潤	606,925	141,332	+329.4%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 經調整純利 ¹	396,109	173,186	+128.7%

附註：

- (1) 經調整純利計算為年內利潤，但不包括(i)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ii)外匯虧損；及(iii)收購荊州學院（前稱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收益。有關本集團年內利潤與經調整純利的對賬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財務回顧」一節。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

為補充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列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亦使用經調整純利作為一項附加財務計量方法。本公司呈列該項財務計量方法，是由於本公司管理層使用此方法通過消除本公司認為不能反映本集團業務表現之項目的影響，以評估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本公司亦認為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了附加資料，讓彼等以本集團管理層所採用的同樣方式了解並評估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並比較各會計期間的財務業績及同類公司的財務業績。然而，本公司呈列的經調整數據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計量方法相比。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概覽

中國的正規教育體系涵蓋從學前教育到中學、中等職業教育及高等教育的基礎教育。正規高等教育可進一步劃分為大專院校及大學。大專僅提供專科課程，而大學則可提供專科課程及本科課程。

中國民辦高等教育行業

自20世紀90年代初，中國的民辦高等教育行業因相關政府機構對民辦高等教育監管框架的大力發展而得以快速增長。隨著越來越多的學生選擇就讀民辦大學或學院而非公辦學校，近年中國民辦高等教育在校人數持續增長。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民辦高等教育機構的總數不斷增長，而民辦高等教育的發展主要受到以下多項因素的推動，包括(i)中國政府的政策及舉措支持；(ii)居民收入及對高等教育需求的不斷增加；(iii)技術人才的市場需求不斷增長；及(iv)日益多元化及教育質量的增強。在該等因素的推動下，預期中國高等教育將會持續迅速增長，民辦高等教育的環境將維持其競爭力。

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中國民辦高等教育的領先提供商之一。自2004年成立起，我們已在河南省經營三所院校（即商丘學院、安陽學院及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並在湖北省經營兩所院校（即健康學院及荊州學院（前稱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我們亦參與天平學院的運營。我們已於2021年5月完成收購荊州學院的舉辦者權益，且正在收購天平學院的舉辦者權益。我們認為我們具備進一步發展業務的強勁潛力，且中國民辦高等教育市場提供了許多市場機遇。

2020年，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爆發對本集團的教育業務產生若干影響，乃主要由於國內旅行限制及各地方部門採取的各種預防措施，其中包括在疫情爆發期間關閉學校及延遲開學。本集團在學校關閉期間為學生制訂若干替代行動計劃，包括進行在線課程及網絡遠程學習活動。

鑒於上述行動計劃的實施，本集團管理層已作出評估並初步得出結論，在此階段，於2021年8月31日，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認為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儘管新型冠狀病毒造成影響，但本集團的業務仍維持相對穩定。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的就業指導課程注重培養學生符合中國經濟發展需求的實踐技能。我們畢業生的高就業率體現了我們實踐性課程及培訓課程的成效。於2019/2020學年及2020/2021學年，我們高等教育課程畢業生的平均初次就業率分別約為85.1%及84.9%。鑒於新型冠狀病毒於2020年對中國就業市場造成的影響，於2019/2020學年，我們畢業生的就業率有所下降。

我們的學院

商丘學院

商丘學院位於河南省商丘市。商丘學院的前身為河南農業大學華豫學院，為我們於2004年與河南農業大學共同創辦。商丘學院目前開設47門本科課程、18門專升本課程、36門專科課程、14門五年一貫制大專課程及20門職業教育課程。商丘學院亦獲批就市場營銷、漢語言文學、經濟學、人力資源管理和國際經貿5個專業開設雙學士學位課程。於2020/2021學年，商丘學院的在校生總數為30,353人。

2017年4月，商丘學院成立了春來學院，一項為期兩年的榮譽課程，旨在提升優秀學生的綜合和個性化教育。春來學院開設(其中包括)管理學、世界史、中國傳統文化概論、英語口語及藝術等相關課程。為提高參與者的競爭力，春來學院亦為學生提供準備研究生入學考試和公務員考試的課程。

安陽學院

安陽學院位於河南省安陽市。安陽學院的前身是安陽師範學院人文管理學院(「人文管理學院」)，由安陽師範學院與安陽鋼鐵集團於2003年聯合創辦。安陽學院目前開設41門本科課程，32門專科課程、3個對口本科專業、3個對口專科專業、25個五年一貫製大專專業及6個中專專業。於2020/2021學年，安陽學院的在校生總數為34,724人。

2021年4月，我們成立了新的安陽學院原陽校區，僅於報告期後2021/22學年開始招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位於河南省開封市，於2013年成立，作為商丘學院的下屬學院。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目前提供26門本科課程、20門專升本課程及20門專科課程。於2020/2021學年，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的在校生總數為14,594人。

健康學院

健康學院位於湖北省鹹寧市。健康學院緊扣國家「健康中國2030」和「老齡事業和產業」戰略發展需要，設置三系兩部，包括護理系、健康智能工程系、公共衛生系、基礎醫學部及公共教學部，並開設護理、助產、康復治療技術、口腔醫學技術、健康管理、幼兒發展與健康管理、康復工程技術7個專業。於2020/2021學年，健康學院的在校生總數為472人。

荊州學院（前稱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

荊州學院位於湖北省荊州市，目前提供31門本科課程及18門專科課程。於2020/2021學年，荊州學院的在校生總數為10,759人。我們已於2021年5月完成收購荊州學院的舉辦者權益，經營業績已與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經營業績合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在校人數

下表載列我們院校於2019/2020學年及2020/2021學年的在校人數統計數據：

	各學年在校人數 ⁽¹⁾		人數變動	百分比變動 (概約%)
	2020/2021	2019/2020		
商丘學院				
本科課程	10,366	10,836	(470)	(4.3%)
專升本課程	2,539	1,610	929	57.7%
專科課程 ⁽²⁾	13,039	7,335	5,704	77.8%
職業教育課程 ⁽³⁾	4,409	4,194	215	5.1%
學校小計	30,353	23,975	6,378	26.6%
安陽學院				
本科課程	13,158	12,013	1,145	9.5%
專升本課程	3,556	3,152	404	12.8%
專科課程 ⁽²⁾	11,602	6,088	5,514	90.6%
職業教育課程 ⁽³⁾⁽⁴⁾	6,408	6,422	14	(0.2%)
學校小計	34,724	27,675	7,049	25.5%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				
本科課程 ⁽⁵⁾	7,378	6,881	497	7.2%
專升本課程 ⁽⁶⁾	1,619	1,341	278	20.7%
專科課程 ⁽⁷⁾	5,597	1,526	4,071	266.8%
學校小計	14,594	9,748	4,846	49.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各學年在校人數 ⁽¹⁾		人數變動	百分比變動 (概約%)
	2020/2021	2019/2020		
健康學院				
專科課程 ⁽⁸⁾	47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學校小計	47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荊州學院				
本科課程	6,447	6,307	140	2.2%
專升本課程	3,731	2,754	977	35.5%
專科課程	581	0	581	–
學校小計	10,759	9,061	1,698	18.7%
學生人數合計	90,902	70,459	19,971	28.3%

附註：

- (1) 由於我們的學年通常於6月末或7月初結束，我們呈列了2019/2020學年及2020/2021學年截至6月30日的在校人數統計數據。
- (2) 包括(i)就讀專科課程的學生；及(ii)就讀五年一貫制大專課程最後三年課程的學生。
- (3) 包括(i)就讀職業教育課程的學生；及(ii)就讀五年一貫制大專課程前兩年課程的學生。
- (4) 安陽學院的職業教育課程及五年一貫制大專課程開始於2016年。
- (5)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的本科課程開始於2013年。
- (6)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的專升本課程開始於2017年。
- (7)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的專科課程開始於2013年。
- (8) 健康學院的專科課程開始於2020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2020/2021學年，學生人數由上一學年的61,398人增加48.1%至90,902人，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在報告期內收購荊州學院所致。通過加大努力及擴寬版圖，我們亦取得了預期效果，為未來的可持續發展帶來堅實動力。

本集團相信，其院校之教育理念和完善的課程及其畢業生的高就業率使本集團得以吸引尋求通往良好就業機會之康莊大道的優秀學生。此外，優秀的教學團隊不管回首過往還是展望未來，皆亦擔任成就院校成功的重要角色。

招生情況

我們以往的招生一直主要依靠口碑宣傳。我們相信在學生及其家長中，我們在提供優質教育服務方面一直聲譽良好。此外，經過逾16年的經營，我們已建立熱誠而活躍的校友團體，我們認為校友將幫助我們繼續吸引優秀學生。除來自校友網的推薦以外，我們採用各類宣傳及招生方式吸引學生並增加院校入學人數，例如宣講會、廣告和宣傳冊。

我們的招生努力及教育課程的質量和聲譽幫助我們在提供本科課程的學院取得了高入學率。例如，2020/2021學年，我們四所提供本科課程的院校（即商丘學院、安陽學院、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及荊州學院）的總入學率（定義為就讀本科課程的學生人數除以該課程錄取的學生人數）為97.1%。

我們的教師

我們認為，經驗豐富且敬業盡職的教師隊伍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作為民辦學校經營者，我們可為符合我們招聘條件的合格教師提供更優厚激勵。教師是維持優質教育課程和服務及維護我們品牌和聲譽的關鍵。我們旨在繼續招聘在其各自教授的學科中表現卓越、對創新教學方法持開放態度且關心學生利益的教師。截止2021年8月31日，我們擁有2,599位全職教師及839位兼職教師。

收購天平學院的舉辦者權益

於2019年8月19日，學校舉辦者與蘇州科技大學（「蘇州科技大學」）及蘇州科技大學教育發展基金會訂立協議，該協議經學校舉辦者與蘇州科技大學訂立的日期為2019年8月20日的補充協議修訂（統稱為「正式協議」）。根據正式協議，學校舉辦者已同意成為天平學院的新進學校舉辦者，並於將天平學院轉設為不涉及蘇州科技大學名稱的獨立民辦普通高校的一定籌備期（「轉設辦學籌備期」）內與蘇州科技大學共同運營天平學院，總對價為人民幣800,111,100元（相當於約909,217,159港元）。天平學院的學校舉辦者變更及將天平學院轉設為獨立民辦普通高校須經中國有關部門批准及登記（「收購事項」）。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23日及2019年8月20日的公告以及將適時發佈的主要交易通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未來發展

為持續增加入學學生總數，我們計劃獲取更多的土地使用權並建造新的教育及生活設施。我們認為，根據擴張計劃增加容量對於配合我們今後擴大招生的發展戰略而言至關重要。我們各學院通常要求學生住校，因此，學院的招生人數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其學生宿舍的容量。考慮到我們學生宿舍的性別差異及學生性別結構，目前的容量不足以大幅增加招生人數。我們預計將逐步增加學院容量以實現招生人數與利用率之間的合理平衡。我們認為，計劃的容量增加乃屬適當，且將使我們的學院持續發展。

我們認為，有鑑於我們在提供高質量民辦高等教育及行業聲譽方面的優良記錄，中國的教育部門將接受我們提高錄取名額的申請，前提是我們能夠證明我們擁有足夠的學校容量、適當的設施及可提供高質量的教育課程，而這些均為我們擴張計劃的主要目標。

財務回顧

概覽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收入人民幣1,042百萬元，毛利人民幣631.4百萬元。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60.6%，而2020年同期為52.6%。

本集團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純利為人民幣396.1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22.9百萬元或128.7%。截至2021年8月31日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調整純利率分別為38.0%及24.7%。經調整純利增加主要由於擴大招生所致。

截至2021年8月31日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純利分別為人民幣606.9百萬元及人民幣141.3百萬元。截至2021年8月31日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純利率分別為58.2%及20.1%。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2.5百萬元增加48.3%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4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校人數增加所致。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0.5百萬元增加56.0%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3.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在校人數由2019/2020學年的9,748人增至2020/2021學年的14,594人。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的收入增加乃由於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提高了適用於2020/2021學年新錄取學生的平均學費費率致使平均學費水平提高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安陽學院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8.2百萬元增加37.9%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5.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在校人數由2019/2020學年的27,675人增至2020/2021學年的34,724人。安陽學院收入的增加亦由於安陽學院提高了適用於2020/2021學年新錄取學生的平均學費費率致使平均學費水平提高所致。

商丘學院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3.7百萬元增加39.9%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9.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在校人數由2019/2020學年的23,975人增至2020/2021學年的30,353人。

健康學院的第一班學生於2020年9月方開始入學，人數為486名。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健康學院的收入為人民幣6.5百萬元。

整體而言，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學費及住宿費收入分別增加41.1%及189.6%。

收入成本

我們的收入成本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2.9百萬元增加23.3%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0.6百萬元。我們的收入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47.4%增加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39.4%。收入成本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教職人員成本增加，而這是因為我們增加了每個學院的教職人員人數，以不斷提高我們的教學質量，並適應我們在校人數的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9.6百萬元增加70.9%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31.4百萬元，毛利率則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52.6%上升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60.6%，主要是由於收入增加較教職人員成本及折舊成本多。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3百萬元增加10.2%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增值稅退稅達人民幣5.6百萬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於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26.4百萬元，而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221.9百萬元。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主要來自收購荊州學院的收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百萬元增加38.8%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增加其於招生推廣的投資。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9.4百萬元增加34.7%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7.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折舊及攤銷、員工成本以及差旅開支增加。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2.3百萬元增加3.4%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來自計息銀行貸款的平均借款增加及利息資本化所致。

稅項

我們於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錄得的所得稅為人民幣6.9百萬元，相較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錄得的所得稅為人民幣3.0百萬元，乃由於服務收入及其他收入所致。

年內利潤

由於上文所述，我們的年內利潤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1.3百萬元增加329.4%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06.9百萬元。

經調整純利

我們的經調整純利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3.2百萬元增加128.7%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6.1百萬元。經調整純利（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計算為年內利潤，但不包括(i)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ii)外匯虧損；及(iii)收購荊州學院收益。於兩個年度年內利潤與經調整純利的對賬如下表所示：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606,925	141,332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11,070	12,263
外匯虧損	24,927	19,591
減：		
收購荊州學院的收益	246,813	—
經調整純利	396,109	173,18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性及資金和借款來源

於2021年8月31日，本公司主要通過經營產生的現金及外部借款撥付本集團的現金需求。截至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204.0百萬元及人民幣399.6百萬元。本公司通常將本集團超額現金存入計息銀行賬戶及往來賬戶。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於為收購天平學院（其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收購天平學院的舉辦者權益」一節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23日及2019年8月20日的公告）撥付資金、應付營運資金需求、資本開支及支持本集團業務擴展的其他經常性開支。展望未來，本公司相信，通過綜合利用內部產生的現金、外部借款、全球發售（定義見下文）所得款項及不時從資本市場籌集的其他資金，將可以滿足本集團流動性需求。在校人數大幅減少，或我們的學費及住宿費水平大幅降低，或可以獲得的銀行貸款或其他融資大幅度減少，均可能對本集團的流動性造成不利影響。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以年末的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115.0%，較2020年8月31日的124.4%減少9.4%。該減少乃由於權益總額增加。

重大投資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包括任何價值佔本公司於2021年8月31日總資產5%或以上的對被投資公司的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2021年6月28日，中國控股公司與林州市人民政府訂立合作框架協議及合作框架協議的補充框架協議，據此，中國控股公司將按預計代價約人民幣220百萬元（相等於約265百萬港元）收購一幅位於林州大道以南、天平大道以北及學院路以東面積約為2,000畝（相等於約1,333,333平方米）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收購土地使用權」），預計代價乃根據地價每畝人民幣110,000元及預計土地面積2,000畝計算。

收購土地使用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8日之公告。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併表聯屬實體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產抵押

於2020年12月30日，河南商丘春來教育集團（「河南商丘」）（作為借款人）與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行（「中原銀行」）（作為貸款人）就總額為人民幣140,000,000元的定期貸款融資（「河南商丘貸款」）訂立貸款協議（「河南商丘貸款協議」），年利率為6.0%（較緊接中原銀行與河南商丘訂立商丘學院貸款協議日期前之日中國人民銀行轄下機關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頒佈的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3.85%高2.15%）。同日，安陽學院、商丘學院及健康學院分別與中原銀行訂立應收賬款質押協議（「河南商丘質押協議」），據此，安陽學院、商丘學院及健康學院各自同意以中原銀行為受益人就河南商丘於河南商丘貸款協議項下之負債（包括但不限於河南商丘貸款、利息、損失、賠償及中原銀行就任何執法行動而產生之費用）質押其應收賬款。有關河南商丘貸款及河南商丘質押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30日的公告。

於2021年5月24日，荊州學院（作為借款人）與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荊州分行（「中國光大銀行」）（作為貸款人）就總額為人民幣90,000,000元之定期貸款融資（「荊州學院2021年5月貸款」）訂立貸款協議（「荊州學院2021年5月貸款協議」）。於2021年5月25日，本公司、中國控股公司、學校舉辦者、湖北春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湖北春來」）及外商獨資企業各自與中國光大銀行訂立擔保協議（統稱為「2021年5月擔保協議」），據此，本公司、中國控股公司、學校舉辦者、湖北春來及外商獨資企業各自以中國光大銀行為受益人就荊州學院2021年5月貸款協議項下之荊州學院負債（包括但不限於荊州學院2021年5月貸款、利息、損失、賠償以及中國光大銀行就任何執法行動而產生之費用）提供擔保。荊州學院2021年5月貸款及2021年5月擔保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10日之公告。

於2021年6月10日，商丘學院（作為借款人）與中原銀行（作為貸款人）就總額為人民幣180,000,000元的定期貸款融資（「商丘學院貸款」）訂立貸款協議（「商丘學院貸款協議」），年利率為5.0%（較緊接中原銀行與河南商丘訂立商丘學院貸款協議日期前之日中國人民銀行轄下機關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頒佈的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3.85%高1.15%）。同日，商丘學院與中原銀行訂立應收賬款質押協議（「商丘學院質押協議」），據此，商丘學院同意以中原銀行為受益人就商丘學院於商丘學院貸款協議項下之負債（包括但不限於商丘學院貸款、利息、損失、賠償及中原銀行就任何執法行動而產生之費用）質押其應收賬款。有關商丘學院貸款及商丘學院質押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16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或有負債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匯兌風險

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且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功能貨幣）結算。本集團面對若干外幣風險，此乃由於其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以美元和港元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持有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未來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我們分別擁有2,710名及4,926名僱員。

本集團僱用的僱員人數視乎業務需求而不時變動。僱員薪酬根據現行行業慣例及僱員的教育背景、經驗及表現釐定。本集團定期審閱僱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本公司按中國法律法規要求為僱員參加多項由地方政府管理的僱員社保計劃，其中包括住房公積金、養老保險、醫療保險、社會保險及失業保險等。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我們根據有關計劃須為每名僱員繳納的金額乃根據僱員上一年度的實際薪資水平計算，且須遵從地方主管部門不時規定的最低及最高標準。

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根據本集團的表現及各行政人員對本集團的貢獻審閱。

本公司亦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薪酬成本總額為人民幣234.4百萬元（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17.3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1年9月9日，荊州學院（作為借款人）與中國光大銀行就本金最多為人民幣30,000,000元之循環貸款融資（「荊州學院2021年9月貸款」）簽訂貸款協議（「荊州學院2021年9月貸款協議」）。於2021年9月10日，本公司、中國控股公司、學校舉辦者、湖北春來及外商獨資企業各自與中國光大銀行訂立擔保協議（統稱為「公司擔保協議」），且侯先生、宋萌萌女士（「宋女士」）及蔣女士各自與中國光大銀行訂立擔保協議（統稱為「個人擔保協議」，連同公司擔保協議統稱為「2021年9月擔保協議」）。根據2021年9月擔保協議，本公司、中國控股公司、學校舉辦者、湖北春來、外商獨資企業、侯先生、宋女士及蔣女士各自以中國光大銀行為受益人就荊州學院2021年9月貸款協議項下之荊州學院負債（包括但不限於荊州學院2021年9月貸款之本金、利息、損失、賠償及中國光大銀行就任何執法行動而產生之費用）提供擔保。荊州學院2021年9月貸款及2021年9月擔保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24日之公告。

於2021年12月15日，天平學院與南京市規劃和自然資源局高淳分局訂立資產轉讓協議，按預計代價約人民幣180百萬（相等於約220百萬港元）收購位於高職園寧高新通道以東及緯二路北側總面積為315,732.18平方米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以作教育用途及興建和開發一所新院校。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17日之公告。

於2021年12月20日，安陽學院（作為借款人）與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行（作為貸款人，「貸款人」）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已同意向安陽學院提供本金最多為人民幣300,000,000元之定期貸款融資。同日，河南商丘春來教育集團（「學校舉辦者」）（作為借款人）與貸款人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已同意向學校舉辦者提供本金最多為人民幣90,000,000元之定期貸款融資。貸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20日之公告。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自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結束起，並無可能影響本集團的其他重大事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侯俊宇先生，30歲，於2017年11月1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18年2月12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侯先生自2018年2月12日起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直至2020年9月25日辭任其職務。自2014年2月起，侯先生一直擔任學校舉辦者的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主管本集團的日常運營並作出本集團的重要決策。自2012年8月起，侯先生一直擔任商丘學院副院長，負責人事、財務和學生管理工作。自2013年2月起，侯先生亦擔任安陽學院副院長，負責招生就業、人事和學院財務工作。

侯先生在中國接受了中學教育，並自2008年10月至2012年6月就讀於薩塞克斯大學工商管理與經濟學本科課程。為接手管理本公司的運營，侯先生於2012年回到中國，自此，全心投入到本集團的發展與運營中，因此沒有完成薩塞克斯大學的本科課程。侯先生是蔣女士與侯董事長的兒子。

蔣淑琴女士，55歲，於2018年2月1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委員。自本集團成立之日起，蔣女士一直擔任學校舉辦者的執行董事，且自中國運營學校成立之日起一直擔任各中國運營學校的財務總監。蔣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戰略發展、日常管理及監管財務運營。蔣女士在教育行業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3年經驗。蔣女士在中國接受了高中教育。其為侯董事長的配偶、侯先生的母親、楊新忠先生配偶的姐姐及蔣永旗先生的堂姐。

張潔女士，52歲，自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前，自2019年4月30日曾任本公司副行政總裁。自2018年10月至2019年4月30日，張女士曾任河南商丘春來教育集團副董事長。本科畢業於武漢理工大學(原武漢汽車工業大學)，後獲得西安交通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1993年11月，入職鄭州大學升達經貿管理學院(現鄭州升達經貿管理學院)，自1994年11月至1998年7月任會計科長及自1998年8月至2004年1月任會計室主任。自2004年2月，任職河南財經政法大學成功學院(現鄭州商學院)，擔任籌備處主任，全面主持負責學校的籌建工作。2007年2月，擔任鄭州大學升達經貿管理學院(現鄭州升達經貿管理學院)副校長，分管財務、招生、就業、現代教育技術中心、實驗室建設及設備管理處及相關行政職能。2010年，全面負責鄭州大學升達經貿管理學院與鄭州大學脫鉤獨立轉設事宜並順利完成；2016年3月，負責鄭州升達經貿管理學院迎接教育部教學評估之教學條件建設工作並圓滿完成。從事民辦高等教育工作28年，具有豐富的民辦高等教育管理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侯春來先生，52歲，為本集團創辦人。侯董事長於2018年2月12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其負責監督本集團企業發展及戰略規劃。侯先生亦擔任以下職位：

- 中國民辦教育協會的常務理事（自2011年11月起）；及
- 中國民辦教育協會高等教育委員會的理事（2010年1月至2015年1月）。

侯董事長亦積極參與中國民政事務。具體而言，侯董事長於2012年12月至2017年12月期間擔任河南省第十二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侯董事長於2016年10月獲河南省教育廳評為「河南省民辦教育先進個人」。

侯董事長於2006年12月畢業於南開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3年11月獲得商丘學院副教授資格。侯董事長是蔣女士的配偶及侯先生的父親。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斌博士，67歲。於2018年2月1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委員會委員，自2018年8月31日起生效。金博士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金博士目前為上海時代經濟發展研究院院長，且一直擔任復旦大學的兼職導師、中國科學技術大學的課程教授、上海財經大學的碩士生兼職導師、同濟大學的兼職教授、北京大學及中國社會科學院的特邀研究員以及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及Australian Securities Institute的訪問學者。

金博士於證券行業擁有逾20年的運營及管理經驗。金博士於1998年加入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6837）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600837）上市的公司，並自1998年12月至2015年8月於海通及其附屬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海通研究所所長、經紀業務總部總經理、海通總經理助理、併購融資部總經理、海通董事會秘書、海通投資銀行委員會副主任、海通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海通副總裁、海通吉禾股權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長及海通新能源股權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長。金博士於2018年4月獲委任為上海愛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0643）的全資附屬公司愛建（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

金博士於1997年1月獲得復旦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於1993年7月獲得復旦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及於1988年7月獲得上海第二教育學院政教專業本科畢業證書。金博士自1996年12月至1999年7月任職於上海財經大學以金融博士後身份進行研究工作。金博士自1998年6月起獲上海財經大學認可為副研究員，並自2002年6月起一直為享有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的專家。金博士自1972年12月至1998年4月在中國人民解放軍海軍任職。其自2000年7月至2002年7月、自2002年12月至2004年12月及自2005年7月至2007年7月擔任中國證券業協會分析師委員會副主任。其亦自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擔任中國證券業協會的證券公司專業評價專家，亦自2013年11月至2015年11月擔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諮詢委員會委員。其為中國上市公司協會文化傳媒行業委員會委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霍珮鳴女士，42歲，於2018年2月1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委員會委員，自2018年8月31日起生效。霍女士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霍女士在業務發展及招聘規劃方面擁有逾13年經驗。自2004年10月至2006年10月，霍女士擔任世服宏圖商務服務(北京)有限公司的經理，負責銷售、市場營銷、招聘及培訓。自2007年起至2019年，霍女士在一家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國際招聘公司米高蒲志國際顧問公司(倫敦證券交易所股票代號：PAGE)的不同辦事處工作。自2007年4月至2009年10月，霍女士擔任東京米高蒲志國際顧問公司的招聘顧問，負責規劃與人力資源及信息技術相關的招聘項目。自2009年12月至2012年9月，霍女士擔任上海米高蒲志國際顧問公司的高級招聘顧問，負責規劃與會計及財務相關的招聘項目。自2012年11月至2014年8月，霍女士擔任香港米高蒲志國際顧問公司的副總監，負責規劃該公司各行業領域(包括業務服務、信息技術、醫療、電子、製造及零售)的招聘項目。自2017年6月至2019年4月14日，霍女士擔任香港米高蒲志國際顧問公司人力資源部副董事，負責招聘顧問培訓計劃的設計及實施。自2019年4月29日起，霍女士獲委任為高力國際太平洋有限公司人事處副主任。

霍女士於2001年5月獲得英屬哥倫比亞大學科學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7月獲得清華大學的公共管理碩士學位。

劉子文先生，38歲，於2018年2月1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委員，自2018年8月31日起生效。劉先生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劉先生在會計與財務方面擁有逾11年經驗。自2016年8月起，劉先生一直擔任凱晴教育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17年4月起，劉先生一直擔任挪寶能源控股(中國)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

自2006年9月至2014年11月，劉先生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分行及上海分行)工作，負責審核自2014年11月至2016年3月，劉先生擔任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65))的首席會計官及財務總監，負責財務及會計。

劉先生是執業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成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的合夥人。劉先生於2006年7月獲得香港城市大學的市場營銷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楊新忠先生，52歲，於2018年2月1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並自2013年9月起一直擔任學校舉辦者的副董事長，負責監督對外關係，協調整個組織的流程及運作。楊先生在教育行業擁有逾12年經驗。於2005年9月至2009年9月期間，楊先生在商丘學院擔任副校長一職。

自2010年3月至2013年8月，楊先生擔任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籌建負責人。自2013年9月至2014年9月，楊先生擔任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黨委書記。楊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河南師範大學，獲得漢語言文學專業的文學學士學位。楊先生為蔣女士的妹夫。

王傑先生，37歲，於2018年2月1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辦公室主任，並自2012年12月18日起一直擔任學校舉辦者的辦公室主任，負責監督日常一般辦公運作。王先生在教育行業擁有逾11年經驗。自2006年8月至2007年9月，王先生在商丘學院擔任思想政治輔導員，隨後於2007年9月至2008年2月期間擔任商丘學院辦公室副主任。自2008年2月至2015年6月，王先生擔任商丘學院辦公室主任。除上述職位外，王先生亦於2012年3月至2013年12月期間擔任中共商丘學院黨委宣傳統一戰線工作部主任一職。

王先生於2006年畢業於河南農業大學，獲得林學專業的農學學士學位。

馬紹帥，36歲，自2020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部長。於2018年10月至2019年10月曾任河南商丘春來教育集團後勤保障運營部副部長。本科就讀於河南大學，河南師範大學教育學碩士學位，副教授職稱。2011年8月入職商丘學院，2014年6月任商丘學院後勤處處長，2016年3月任商丘學院總務長，2017年至2019年擔任商丘學院副校長，負責學校後勤、資產、基建、保衛等管理工作，參與商丘學院迎接教育部本科教學合格評估工作並順利通過。2020年，參與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順利轉設為現荊州學院的工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劉偉先生，40歲，於2018年2月1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後勤保障運營部部長，並自2013年4月16日起擔任學校舉辦者的後勤保障運營部總經理，負責監督一般業務支持服務。劉先生在行政及後勤方面擁有逾12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劉先生任職於虞城縣城關鎮政府。於2005年9月至2006年3月期間，劉先生任職於商丘學院後勤保障運營部。自2006年4月至2013年3月，劉先生擔任商丘學院總務處處長。劉先生於2018年1月通過遠程學習畢業於國家開放大學，獲得金融管理學專業認證。

盛一名先生，31歲，於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盛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財務部及內部合規部之日常營運。盛先生亦自2019年9月起擔任蘇州科技大學天平學院總會計師。2012年9月至2018年6月，彼擔任德勤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並積累豐富的年度審計及上市相關經驗。自2015年6月至2016年2月，盛先生擔任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高級經理。盛先生於2018年獲上海交通大學上海高級金融學院金融與商業管理研究生學位。盛先生是中國註冊會計師及合資格司法工作者。

公司秘書

黃儒傑先生，於2018年6月2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黃先生是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專注於企業服務的專業服務供應商)副總監，在企業服務領域擁有逾10年經驗。黃先生獲得英國哈德斯菲爾德大學的工商管理和管理學士學位及香港都會大學(前稱香港公開大學)的企業管治碩士學位。黃先生是香港公司治理公會以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士。

董事資料變動

概無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董事會報告，連同本集團報告期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在任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侯俊宇先生

蔣淑琴女士

張潔女士(行政總裁)(於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侯春來先生(董事長)

郝曉暉先生(副董事長)(於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並於2021年2月8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斌博士

霍珮鳴女士

劉子文先生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20至25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活動包括由其全資舉辦的院校(包括安陽學院、商丘學院、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健康學院及荊州學院(前稱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該等院校均於中國成立並從事民辦高等教育。本集團亦參與天平學院(蘇州科技大學在江蘇省的一所獨立學院)的運營。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主要業務的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董事會報告

業務回顧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對本集團業務的中肯審視（包括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分析、本集團日後可能的業務發展指標及與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且本集團賴以成功的持份者的主要關係）載於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該等討論構成本年度報告的一部分。自財政年度末發生影響本公司的事件載於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中的「報告期後事項」。

環境政策及表現、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以及與僱員的關係亦於本年度報告第62至127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討論。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及資產和負債概要（摘錄自綜合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度報告第5頁。該摘要不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股本及已發行股份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及已發行股份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附屬公司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與持份者的主要關係

本公司致力於與師生及其他持份者（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及為本公司的成功因素）維持良好關係。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履行社會責任、改善僱員福利及促進發展、保護環境、回饋社會並實現可持續增長。

董事會報告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除本年度報告「與合同安排有關的風險」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面臨的若干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概述如下，部分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無法控制：

- 我們的運營及業務前景；
-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策略及實施該等策略的能力；
- 我們發展及管理運營及業務的能力；
- 我們維持或增加學院在校人數的能力；
- 我們維持或提高學費的能力；
- 我們維持或提高設施使用率的能力；
- 我們的資本開支計劃及未來資本需求；
- 我們的未來一般及行政開支；
- 在（其中包括）資本、技術及技術人員（包括教學人員）方面的競爭力；
- 我們控制成本的能力；
- 我們派付股息的能力；及
-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及地區市場的監管及經營狀況的變動。

然而，以上所列並非全部。投資者在投資股份前務請自行判斷或諮詢彼等的投資顧問。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董事會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和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載入本年度報告綜合財務報表的持作自用物業賬面值為人民幣2,353百萬元。

捐款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作出零元慈善捐款（2020年：無）。

已發行債權證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節所載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訂立或存續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0年：無）。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概無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在不違反適用法律法規的情況下，各董事將獲本公司以資產及利潤作彌償保證，確保不會因彼等或彼等任何一方於履職過程中引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而受損。

上述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已於報告期生效。本公司亦已投購責任險，為董事提供適當保障。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報告期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於2021年8月31日，本公司的可分派儲備為零元。

董事會報告

銀行貸款和其他借款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和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稅項減免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的任何稅項減免及豁免。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我們的客戶主要為我們的學生。截至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止各年度，我們的五大客戶佔我們收入的30%以下。截至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止各年度，我們並無任何單一客戶佔我們收入的5%以上。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課本、制服、教學設備的供應商以及建設校園設施的建築公司。截至2020年及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363.1百萬元及人民幣251.5百萬元，分別佔各期間採購總額的61.7%及60%。同期，我們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132.0百萬元及人民幣66.6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期間採購總額的22.4%及16%。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最大供應商為我們聘請以建設校園設施的一家建築公司。

董事、其各自的聯繫人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於我們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自2018年8月9日起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僱員為本集團所作貢獻，吸引及留任本集團合適人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為選定參與者提供機會購買本公司所有權益，並激勵該等人士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而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使本公司靈活留任、激勵、獎勵選定參與者並給予酬勞、補償及／或福利。

於2021年8月31日，27名參與者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35,95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於上市日期後，概無其他購股權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概述如下：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

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發行在外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整體限額，無論何時不得超逾35,950,000股股份，相當於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

行使期

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及知會各承授人的期間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隨時行使，該期間可於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翌日開始，但在任何情況下須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20年內結束，惟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文提前終止。

董事會報告

接納購股權之付款

接納獲授的購股權時應繳付人民幣1.00元。

釐定行使價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每份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股份0.00001港元或董事會可能釐定的其他價格。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剩餘有效期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有效期為自2018年8月9日起計至2038年8月9日止20年。該計劃的剩餘有效期約為17年。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下表列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向所有承授人授出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有關報告期購股權變動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承授人	於本集團職位	授出日期	購股權期間	行使價	於2020年 9月1日 尚未行使	於報告期 已行使	於報告期 被沒收/ 註銷/失效	於2021年 8月31日 尚未行使
董事								
侯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兼董事長	2018年8月9日	自授出日期起 計20年	0.00001港元	8,000,000	-	-	8,000,000
蔣女士	執行董事	2018年8月9日	自授出日期起 計20年	0.00001港元	8,000,000	-	-	8,000,000
侯先生	執行董事 兼行政總裁	2018年8月9日	自授出日期起 計20年	0.00001港元	6,000,000	-	-	6,000,000
其他承授人總額		2018年8月9日	自授出日期起 計20年	0.00001港元	13,950,000	-	-	13,950,000
合計					35,950,000	-	-	35,950,000

於報告期內，上述授出的購股權概無被沒收、註銷或失效。

董事會報告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8月24日通過股東書面決議案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並非購股權計劃，因而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規限。

股份獎勵計劃旨在通過股份擁有權、股息及就股份作出的其他分派及／或股份增值，使合資格人士的利益與本集團利益一致，並鼓勵及挽留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及利潤作出貢獻。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數目

如無股東進一步批准，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所有獎勵所涉股份總數（不包括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沒收的股份）不得超過84,000,000股股份（為於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7%）（「股份獎勵計劃上限」）。

根據當前的股份獎勵計劃上限，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十年內可能會發行最多84,000,000股新股份。

參與者可獲股份之數目上限

除股份獎勵計劃上限或《上市規則》另有限制者外，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選定參與者的未歸屬股份的總數並無限制。

期限及終止

股份獎勵計劃有效期須為10年（該期間後不會授出獎勵），惟其後須於股份獎勵計劃屆滿前有未歸屬股份，以使該等股份之歸屬或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定可能規定之其他方面生效。

限制

倘出現以下情況，不得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選定參與者授出任何獎勵：(i)本公司任何董事擁有有關本公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或任何守則或《上市規則》之規定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則或法規禁止本公司董事進行買賣；(ii)於緊接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前60日期間，或自相關財政年度結算日至業績刊發日期止期間（以較短者為準）；及(iii)於緊接半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前30日期間，或自相關半年度期間結算日至業績刊發日期止期間（以較短者為準）。

董事會報告

歸屬及失效

於股份獎勵計劃生效期間，董事會或其代表可在所有適用法律的規限下不時釐定待歸屬獎勵的相關歸屬標準及條件或期間。

倘本公司控制權因合併、以計劃或發售方式進行私有化而發生變化，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或獲董事會授權之人士可全權酌情決定是否將獎勵歸屬日期提前至較早日期。

授出股份獎勵

於2021年8月31日，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股份。

酬金政策及董事薪酬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以制定薪酬政策，並基於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及建議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均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為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且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其加盟本集團或加盟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8月31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會報告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相關公司	股份數目 ⁽⁴⁾	於本公司持股 概約百分比 ⁽¹⁾
侯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春來投資 ⁽²⁾	900,000,000 (L)	75%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不適用	6,000,000 (L)	0.50%
侯董事長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不適用	8,000,000 (L)	0.67%
	配偶權益 ⁽³⁾	不適用	8,000,000 (L)	0.67%
蔣女士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不適用	8,000,000 (L)	0.67%
	配偶權益 ⁽³⁾	不適用	8,000,000 (L)	0.67%

附註：

- (1) 有關百分比按2021年8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00,000,000股股份計算。
- (2) 春來投資由侯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侯先生被視為於春來投資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由於侯董事長及蔣女士是夫妻關係，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各自均被視為於彼等持有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4)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名稱	於相聯法團的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開辦資金金額	於相聯法團的 持股百分比
侯先生	實益擁有人	春來投資	1美元	100%
	實益擁有人	中國控股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實益擁有人 ⁽¹⁾	學校舉辦者	人民幣113,740,000元	100%
侯董事長	實益擁有人 ⁽¹⁾ 及配偶權益 ⁽²⁾	學校舉辦者	人民幣33,780,000元	29.7%
蔣女士	實益擁有人 ⁽¹⁾ 及配偶權益 ⁽²⁾	學校舉辦者	人民幣33,780,000元	29.7%

附註：

- (1) 學校舉辦者的舉辦者權益由侯先生持有69.3%（即人民幣78,820,000元）、侯董事長持有19.8%（即人民幣22,520,000元）、蔣女士持有9.9%（即人民幣11,260,000元）及中國控股公司持有1%（即人民幣1,140,000元）。侯先生、侯董事長及蔣女士同意侯先生將實際擁有由侯董事長及蔣女士持有的學校舉辦者的舉辦者權益。
- (2) 由於侯董事長及蔣女士是夫妻關係，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各自均被視為於彼等持有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8月31日，據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並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董事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8月31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³⁾	持股概約百分比 ⁽¹⁾
侯先生 ⁽²⁾	受控法團權益	900,000,000(L)	75%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6,000,000(L)	0.50%
春來投資	實益擁有人	900,000,000(L)	75%
Xiang R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6,037,000(L)	5.50%

附註：

- (1) 有關百分比按2021年8月31日已發行1,200,000,000股股份計算。
- (2) 春來投資由侯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侯先生被視為於春來投資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2021年8月31日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有效期為三年，可於當時期限屆滿後重續。

董事會報告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有效期為三年，可於當時期限屆滿後重續。

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的權益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或期末，概無董事或任何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有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有權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而董事或彼等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亦無獲授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本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已行使任何此類權利。

董事退休福利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就擔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或就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而提供的其他服務獲支付退休福利或應收退休福利（2020年：無）。

董事會報告

董事離職福利

於報告期內，概無就終止董事服務而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支付或作出任何付款或福利，亦無任何應付款項（2020年：無）。

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於報告期內，概無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已付第三方或第三方應收的代價（2020年：無）。

有關以董事、董事的受控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報告期內，概無以董事、其受控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2020年：無）。

控股股東及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控股股東所持本集團的權益外，於報告期內，控股股東或任何董事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披露的權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彼等已審閱控股股東所提供的資料並信納本集團與控股股東於整個報告期內並無利益衝突。

與控股股東訂立的合同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控股股東訂立任何重大合同。

管理合同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就本公司全部或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事宜訂立或存有合同。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與我們的關連人士訂立若干持續協議及安排，構成《上市規則》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下文載列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詳情。

合同安排

合同安排的理由

由於中國法律法規或者有關政府部門執行該等法律法規一般禁止或限制中國民辦教育行業的外資擁有權，故我們目前通過併表聯屬實體在中國經營民辦教育業務。目前，根據中國法律法規，除對外國所有者規定資質要求外，高等教育機構的經營被限制在中外合作辦學擁有權範圍內。此外，除極少數例外情況外，政府實際上不會就民辦教育行業的中外合作辦學擁有權出具批文。我們通過合同安排能夠對併表聯屬實體行使控制權，並從中獲得經濟利益，而我們也為達成業務目標及降低與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潛在衝突而嚴謹制定該等安排。

為遵守上述中國法律法規，同時推進我們進軍國際資本市場及對我們的所有業務維持有效控制，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外商獨資企業、與（其中包括）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訂立共同構成合同安排的各项協議，據此，併表聯屬實體業務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將在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以併表聯屬實體向外商獨資企業支付服務費的方式轉讓予外商獨資企業。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合同安排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乃本集團的法律結構及業務運作的基礎，該等交易已在：(i)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ii)按一般商業條款；及(iii)根據各自協議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與合同安排有關的風險

本公司認為合同安排涉及下列風險。該等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第43頁至第50頁。

- 倘中國政府裁定，用於設立我們中國業務經營架構的協議並不符合適用中國法律法規我們可能會面臨嚴重處罰，繼而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 新頒佈的中國外商投資法的詮釋及實施，以及其如何影響我們現有公司架構、企業管治及業務營運的可行性存在不確定性。
- 就控制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而言，合同安排的效果可能不及直接擁有權。
- 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的實益擁有人或會與我們有利益衝突，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行使選擇權收購併表聯屬實體的股權或舉辦者權益（視情況而定）或會受到若干限制，且我們可能會產生大量成本。
- 倘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或其各自股東或舉辦者未能依照合同安排履行彼等的責任，可能招致額外費用及須我們動用大量資源以執行該等安排，令我們暫時或永久失去對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控制或無法取得其主要收入來源。
- 合同安排可能受中國稅務機關的審查限制，且或須繳納額外稅款，繼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閣下投資價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根據中國法律，合同安排的若干條款未必可執行。
- 根據中國法律，學校舉辦者為民辦非企業單位的，其舉辦者權益不能以外商獨資企業為受益人進行質押。我們的合同安排施行未必達到與典型合同安排（學校舉辦者為企業，其股本權益受股權質押安排規限）相同保障水平的替代安排。
- 我們依賴外商獨資企業的股息及其他款項向股東派付股息及其他現金分派，任何對外商獨資企業向我們派付股息能力的限制均可能對我們向股東派付股息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限制。
- 倘任何併表聯屬實體進入清盤或清算程序，我們可能失去使用若干重要資產的能力，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以及對我們產生收入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執行中的合同安排

於2021年8月31日執行中的合同安排如下：

- (a) 荊州學院與湖北春來教育簽立日期為2021年6月1日的承受函，據此，湖北春來教育同意成為合同安排的一方並受其約束；
- (b) 健康學院與湖北春來教育簽立日期為2020年6月9日的承受函，據此，湖北春來教育同意成為合同安排的一方並受其約束；
- (c) 侯先生、侯董事長及蔣女士以中國控股公司為受益人於2018年2月22日簽立的不可撤銷的授權委託書，據此，中國控股公司(或其指定人士(們))獲委任為受託人，中國控股公司(或其指定人士(們))可以自己的意志行使侯先生、侯董事長及蔣女士所有有關學校舉辦者的權利；
- (d) 中國控股公司以外商獨資企業為受益人於2018年2月22日簽立的不可撤銷的授權委託書，據此，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們))獲委任為受託人，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們))可以自己的意志行使中國控股公司所有有關學校舉辦者、安陽學院及商丘學院(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的權利；
- (e) 侯先生以外商獨資企業為受益人於2018年2月22日簽立的不可撤銷的授權委託書，據此，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們))獲委任為受託人，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們))可以自己的意志行使侯先生所有有關中國控股公司的權利；
- (f) 學校舉辦者以外商獨資企業為受益人於2018年2月22日簽立的不可撤銷的授權委託書，據此，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們))獲委任為受託人，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們))可以自己的意志行使學校舉辦者所有有關安陽學院及商丘學院(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的權利；
- (g) (i)外商獨資企業、(ii)中國控股公司、(iii)中國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實體(如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中所述)，包括學校舉辦者、安陽學院及商丘學院(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該名單將根據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不時更新以包括由中國控股公司投資及控制(包括通過合同安排)的實體(包括但不限於中國控股公司及學校舉辦者直接或間接持有50%以上投資權益的公司、學校及相關實體)((ii)及(iii)統稱為「**併表聯屬實體**」)，及(iv)侯先生訂立的日期為2018年2月22日的獨家管理顧問及業務合作協議，據此，外商獨資企業同意向併表聯屬實體提供獨家企業管理諮詢、教育管理諮詢、知識產權許可及技術和業務支持，作為回報，併表聯屬實體應向外商獨資企業支付服務費；

董事會報告

- (h) 外商獨資企業、侯先生、侯董事長、蔣先生、中國控股公司及學校舉辦者訂立的日期為2018年2月22日的獨家購買權協議，據此，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獲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授予獨家購買權，可購買中國控股公司、學校舉辦者、安陽學院及商丘學院（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中任何一方的全部或部分股權或舉辦者權益（視情況而定）；
- (i) 外商獨資企業、侯先生及中國控股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18年2月22日的股權質押協議，據此，侯先生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將其擁有的中國控股公司的全部股權質押給外商獨資企業；
- (j) 外商獨資企業、商丘學院（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商丘學院**」）、安陽學院（連同商丘學院統稱為「**學校**」）及學校舉辦者訂立的日期為2018年2月22日的應收賬款質押協議，據此，學校舉辦者及學校同意（其中包括）向外商獨資企業設立第一順位質押，以(i)學校學費及住宿費的已發生及將發生的應收賬款；(ii)租賃學校物業產生的已發生及將發生的債權；(iii)提供學校服務產生的已發生及將發生的債權；及(iv)學校舉辦者因出售、讓與、轉讓或以其他任何方式處置其持有的學校舉辦者權益而從第三方收取的相應款項作為質押。

於報告期內，合同安排概無重大變化，亦概無終止合同安排，而當導致採納合同安排的各项限制解除時亦無發生任何未能終止合同安排的情況。

合同安排須遵守的除外資擁有權限制以外之規定

所有合同安排須受招股章程第183頁至第190頁所載限制規限。

本公司採取的緩解行動

本公司管理層與侯先生及外部法律顧問及顧問密切協作，監察中國法律法規的監管環境及發展，以緩解合同安排相關風險。

董事會報告

合同安排項下的收入及資產

合同安排項下的收入、稅前利潤及資產總值載列如下：

	截至2021年 8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8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041,999	702,493
稅前利潤	411,838	201,461
	於2021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4,634,719	3,296,286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合同安排項下的收入及稅前利潤約為本集團收入及稅前利潤的100%（2020年：100%）及68%（2020年：136%）。

於2021年8月31日，合同安排項下的資產總值約為本集團資產總值的92%（2020年：87.82%）。

《上市規則》之涵義

侯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我們的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聯交所豁免及年度審閱

聯交所豁免本公司(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就合同安排項下的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及(ii)就合同安排項下的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3條的訂立年度上限的規定。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合同安排並確認：(i)報告期內所進行的交易乃遵照合同安排相關條文訂立；(ii)報告期內併表聯屬實體並未向其權益持有人派發且其後亦未另行轉撥或轉讓予本集團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iii)報告期內本集團與併表聯屬實體之間並無訂立、重續或重訂任何新合同；及(iv)合同安排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之確認

本公司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安達」）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中匯安達已根據上市規則向董事會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就本集團上文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得出的結論，並確認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述的事項。

中匯安達已於致董事會的函件中確認，就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訂立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而言：

- (a) 並未發現任何事宜令核數師認為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未獲董事會批准；
- (b) 並未發現任何事宜令核數師認為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根據合同安排中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c) 就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而言，並未發現任何事宜令核數師認為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已超過本公司設定的年度上限（如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概無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構成須根據《上市規則》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訂立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規定的披露要求。

董事會報告

資質要求

於2019年3月15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發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該法於2020年1月1日施行。於2019年12月26日，國務院頒布《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於2020年1月1日施行。《外商投資法》及《實施條例》取代規管中國外商投資的三部現有法律，即《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法》及《外資企業法》，以及其實施細則及附屬法規。《外商投資法》及《實施條例》體現了中國預期的監管趨勢，即根據現行國際慣例和立法力求統一國內外投資的企業法律規定，合理化外商投資監管制度。

儘管《外商投資法》沒有明確將合約安排分類為外商投資的一種形式，其「外商投資」定義項下包含一條總括性條款，涵蓋外商投資者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於中國作出的投資，而並無詳細說明「其他方式」的涵義。《實施條例》亦並未提及外商投資是否包括合同安排。因此，《外商投資法》及《實施條例》仍然為未來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頒佈條文，將合約安排作為一種外商投資形式留有空間。鑒於《外商投資法》及《實施條例》相對較新，因此在詮釋及實施方面仍存在不確定性。本公司相信，任何評估《外商投資法》將對合約安排及本集團業務產生的潛在影響的嘗試均為時過早。董事會將持續監控任何未來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就合約安排頒佈的條文，並尋求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指引，以確保始終遵守中國的所有有關規則及法規。

資質要求的最新情況

為中國學生而設的中外合作學校的外國投資者須為具備相關資質及較高辦學質量（「資質要求」）的外國教育機構。中外合作民辦學校總投資的外國部分應低於50%（「外資擁有權限制」），且中外合作學校的中方應處主導地位（「外資控制權限制」）。

基於(a)我們中國運營學校及天平學院的校長及其他首席執行官均為中國公民；及(b)我們中國運營學校及天平學院的代表或董事均由中國實體委任，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我們中國運營學校及天平學院完全遵守上文外資擁有權限制所述規定。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目前仍不確定外國投資者為向有關教育部門證明已符合資質要求而須符合的特定標準（例如經驗年期及於外國司法管轄區的擁有權形式及範圍）。

董事會報告

就遵守資質要求所作出的努力及採取的行動

本集團正在執行一項旨在擴大我們海外教育營運的業務計劃。本集團認為，該業務計劃代表我們的承諾，及代表為證明我們符合資質要求所作出有意義的努力。

此外，本集團正在以各種潛在合作形式與若干經驗豐富及聲譽卓著的海外教育服務供應商溝通或磋商，包括但不限於擴大我們學校的海外網絡。我們的香港附屬公司春來教育（香港）將擔任我們海外業務的主要控制中心，並將負責（其中包括）：

1. 磋商及簽立國際業務合作合同，例如與外國教育機構合作組織國際班或課程的合同；
2. 適時投資或收購海外教育業務；
3. 持有海外知識產權，並許可國際合夥人使用該等知識產權；及
4. 在中國境外招募及聘用海外教育業務專業人員及顧問。

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現為荊州學院）學校舉辦者的變更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正在申請變更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現為荊州學院）學校舉辦者，其須經教育部批准。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29日的公告所披露，變更學校舉辦者已於報告期內生效。

監管更新資料

於2016年11月7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通過2016年決定（即《關於修改民辦教育促進法的決定》），並於2017年9月1日生效。2016年決定對《民辦教育促進法》進行了若干修訂。根據2016年決定，民辦學校之學校舉辦者可選擇將學校設立為非營利性或營利性實體，但提供義務教育的學校只能設立為非營利性實體。

根據2016年決定，選擇重新登記為營利性學校的民辦學校須執行財務結算程序、確定財產所有權、支付相關稅項及費用以及重新申請登記。有關現有民辦學校進行登記的具體登記規定須由省政府頒佈。根據河南省實施意見，河南省的民辦高等教育機構應於2022年底前完成重新登記程序。儘管河南省實施意見、湖北省實施意見、江蘇省政府關於鼓勵社會力量興辦教育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及江蘇省民辦學校分類登記實施細則已頒佈，但河南省、湖北省及江蘇省重新登記為營利性或非營利性民辦學校的具體規定、政策及程序仍不明瞭。因此，我們無法量化2016年決定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產生的影響。

截至2021年8月31日，並無有關本集團重新登記為營利性或非營利性民辦學校須提供的更新資料。

董事會報告

《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民辦教育條例**」)由國務院於2004年3月5日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的主要實施條例首次發佈。於2016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修訂後，國務院著手修訂《民辦教育條例》。於2021年5月14日，國務院頒佈修訂後的2021年《民辦教育條例》，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修訂後的2021年《民辦教育條例》規定：

- (i) 非營利性民辦學校收取費用、開展活動的資金往來，應當使用在有關主管部門備案的賬戶；營利性民辦學校收入應當全部納入學校開設的銀行結算賬戶；
- (ii) 實施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不得與利益關聯方進行交易。其他民辦學校與利益關聯方進行交易的，應當遵循公開、公平、公允的原則，合理定價、規範決策；
- (iii) 實施學歷教育的營利性學校的註冊資本應與學校類型、層次和辦學規模相適應；
- (iv) 同時舉辦及／或實際控制多所民辦學校的，舉辦者或者實際控制人應當具備與其所開展辦學活動相適應的充足資源與能力，並對所舉辦民辦學校承擔管理和監督職責；及
- (v) 「現有民辦學校」的舉辦者變更的，可以根據其依法享有的合法權益與繼任舉辦者協議約定變更收益；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發生變更的，應當向政府有關部門備案並公告。

不合規事項的更新資料

樓宇

截至2021年8月31日，我們擁有總建築面積約0.61百萬平方米的樓宇。我們大部分的樓宇均未取得房屋所有權證，主要原因在於其建設未完全符合中國的適用規則及法規。我們開始建設該等樓宇時，所用土地的相關土地使用權證仍在申請當中，原因在於我們的管理層認為相關地方部門認可該做法，且符合地方政策。

為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符合相關規定，我們正在積極聯絡相關政府部門。截至2021年8月31日，我們正在申請違規建築的相關建設用地規劃許可及建設工程規劃許可。

我們認為，有關樓宇的不合規問題不會對我們的整體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承諾其將及時糾正所有違規事項，並將於本公司其後的中期及年度報告中更新糾正違規事件之進展。

董事會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據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法規的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於聯交所上市之證券。

重大訴訟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亦無任何待決或面臨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9月13日在聯交所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489.8百萬元（相當於約552.6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8月31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使用明細載列如下：

	截至 2020年 9月1日 未使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截至 2021年 8月31日止 年度的使用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2021年 8月31日 未使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取得土地使用權以及就我們現有的 學校修建教學及生活設施	244.9	146.4	104.1
收購中國其他大學或與其合作	146.9	0.0	0.0
償還貸款	49.0	0.0	0.0
營運資金及作一般企業用途	49.0	34.8	20.3
總計	489.8	181.2	124.4

所得款項淨額之餘額（約人民幣124.4百萬元）乃持作短期存款。本公司預期將按照下列所載方式逐步應用餘下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 人民幣104.1百萬元用於在2024年9月之前取得土地使用權以及就我們現有的學校修建教學及生活設施；及
- 人民幣20.3百萬元用於在2023年9月之前用作營運資金及作一般企業用途。

董事會報告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百分比。

核數師

本公司已委任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集團之核數師，自2020年1月12日起生效，以填補因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辭任而產生之空缺。

本集團報告期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將退任，惟符合資格並有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連任。

承董事會命
侯春來先生
董事長

香港
2021年11月30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達成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相信，對於提供本集團保障股東利益的框架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度而言，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30日的年度業績公告中有關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情況的內容。本公司謹此澄清，除下文所披露外，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已遵守所有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召開了三次完整的董事會會議，而非守則條文A.1.1所規定的至少四次完整的董事會會議。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間一直就本公司的經營事宜保持溝通並認為舉行正式董事會會議以批准本公司的財政業績或於重大問題出現時（如適用）舉行會議是更為效率的做法。同時，執行董事及管理層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定期獲得有關本公司發展情況的最新信息，包括經營及財務信息，並在需要時征集他們對重大決策的意見。本公司已採取充足的措施以確保董事之間有效率的交流。

本公司將持續定期審閱及監控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維持本公司高標準之企業管治常規。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

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彼等均一直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現由七名成員組成，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董事會組成包括下列董事：

執行董事

侯俊宇先生

蔣淑琴女士

張潔女士（行政總裁）（於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侯春來先生（董事長）

郝曉暉先生（副董事長）（於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並於2021年2月8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斌博士

霍珮鳴女士

劉子文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20至25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蔣淑琴女士為侯董事長的配偶及侯先生的母親。侯先生為侯董事長及蔣女士的兒子。除披露者外，董事會概無成員互有關聯。

主席及行政總裁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0年9月25日，主席的職位由侯春來先生擔任，而行政總裁的職位由侯俊宇先生擔任。張潔女士獲委任為行政總裁以取代侯俊宇先生之職務，於2020年9月25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即刻生效。主席負責領導並為董事會的有效運作及領導能力負責。行政總裁專注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及整體的日常管理及營運。兩者各自的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明。

董事會會議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1.1條規定，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約每季度一次，且須有大多數董事（以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

於報告期內，已召開3次董事會會議。本公司預期繼續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1.1條，於各財政年度召開至少四次定期會議，約每季度一次。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召開2次股東大會。

下表載列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董事出席記錄概要：

董事姓名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出席／召開的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侯俊宇先生	3/3	-/-	-/-	3/3	2/2
蔣淑琴女士	3/3	-/-	3/3	-/-	2/2
張潔女士 ⁽¹⁾	3/3	-/-	-/-	-/-	2/2
非執行董事					
侯春來先生	3/3	-/-	-/-	-/-	2/2
郝曉暉先生 ⁽²⁾	2/3	-/-	-/-	-/-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斌博士	3/3	2/2	-/-	3/3	2/2
霍珮鳴女士	3/3	2/2	3/3	3/3	2/2
劉子文先生	3/3	2/2	3/3	-/-	2/2

企業管治報告

附註：

- (1) 於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
- (2) 於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並於2021年2月8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始終符合《上市規則》關於至少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該三名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且其中一名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董事會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書面年度確認函並認為各董事屬獨立。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初始期限為三年之委任函，自招股章程日期開始生效，或直至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

董事委任及重選

各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該合同初始期限將自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視情況而定）當日開始持續三年或直至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並自動重續連續三年（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重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合同的條款及條件或由任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若人數並非三名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為準）須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包括獲指定任期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因此，蔣女士、金曉斌博士及霍珮鳴女士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惟合資格膺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為本公司主要決策機構，負責監管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以及集體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管本公司的事務推動其成功發展。董事會應以本公司的利益作出客觀決定。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提供多種領域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並負責監管整體營運、業務發展、財務、市場推廣及經營。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各委員會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呈報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批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子文先生、金曉斌博士及霍珮鳴女士）組成。劉子文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所規定的適當資格。

於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召開兩次會議以審閱（其中包括）(i)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及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ii)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及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更新，連同本公司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本公司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報告期內的財務呈報系統、合規程序、內部控制（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呈報部門的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及程序）。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應付予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花紅及其他補償的條款進行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蔣淑琴女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霍珮鳴女士及劉子文先生)組成。霍珮鳴女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召三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旨在(i)審閱報告期內新任董事獲委任後的年度董事袍金及薪酬，並向董事會建議批准；及(ii)評估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審閱其薪酬政策及待遇，以及檢討非執行董事的薪酬。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應付本公司各董事薪酬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按等級載列如下：

薪酬等級(人民幣元)	人數
1,000,001至1,500,000	1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委任及董事會繼任管理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侯俊宇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金曉斌博士及霍珮鳴女士)組成。侯俊宇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提名委員會召開三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旨在(i)考慮報告期內新任董事的委任，並向董事會建議批准；及(ii)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考慮本公司於2021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連任的董事資格。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政策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列明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程序，包括甄選標準及董事會成員繼任規劃考慮事項。

提名政策旨在：

- 載列提名及委任董事的準則及程序；
- 確保董事會維持適合本公司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角度的平衡；及
- 確保董事會的持續性及於董事會層面適當的領導角色。

提名程序

- (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在收到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及候選人的履歷（或相關詳情）後，依據下述準則評估該候選人，以釐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
- (ii) 倘過程產生一名或多名合意的候選人，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根據本公司的需要及每名候選人的證明材料審查（如適用）排列彼等的優先次序。
- (iii) 提名委員會隨後應就委任合適候選人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如適用）。
- (iv) 就任何經由股東提名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選舉為董事的人士，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依據下述準則評估該候選人，以釐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就於股東大會上建議選舉董事向股東提出建議（如適用）。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其中載有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本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

本公司認可及擁護保有董事會多元化所帶來的好處並認為於董事會層面達致多元化對達成其戰略目標及實現其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在構思董事會的組成時會考慮董事會多元化的若干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教育背景、種族、專業（包括區域及行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資（「**多元化角度**」）。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召開會議，討論並商議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董事會或會不時採納及／或修訂（如適用）適用於本公司業務及董事會繼任計劃（如適用）的多元化角度及／或可計量目標。

提名委員會可酌情提名其認為合適的任何人士參選，而在衡量建議候選人的合適性時，以下各項標準將會作為參考。

- 聲譽及誠信；
- 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的經驗；
- 在履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如適用）職責所作出的承諾；及
- 董事會成員多元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十八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與董事會其他成員的關係及服務任期以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之職能。

董事會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法規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規定的情況。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深化及更新知識與技能。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可不時及視情況需要提供有關聯交所上市公司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新書面培訓材料。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職責。

就董事所知，並無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須時刻了解作為董事的職責和本公司的經營、業務活動及發展。

每名新任董事均於首次獲委任時獲提供正式、全面及針對性的入職介紹，確保新任董事可適當掌握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並完全了解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規下的董事職責及責任。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深化及更新自身的知識與技能。本公司將在適當情況下為董事安排內部簡介會及向董事發出有關主題的閱讀材料。鼓勵所有董事出席相關的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獲得持續專業發展的主要方法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參與課程／講座／會議	閱讀書籍／雜誌／文章
執行董事		
侯俊宇先生	✓	✓
蔣淑琴女士	✓	✓
張潔女士 ⁽¹⁾	✓	✓
非執行董事		
侯春來先生	✓	✓
郝曉暉先生 ⁽²⁾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斌博士	✓	✓
霍珮鳴女士	✓	✓
劉子文先生	✓	✓

附註：

(1) 於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

(2) 於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並於2021年2月8日辭任。

於報告期內，所有董事亦參加由我們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世達國際律師事務所開展的關於《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董事的職責、責任及義務的培訓課程。

企業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5條，本公司採納一項股息政策，旨在載列本公司擬定就宣派及派付股東股息時所採用的原則及方針。

董事會於考慮宣派及派付股息時應考慮本集團的下列因素：

- 過往財務業績；
- 過往及預測現金流量；
- 業務情況及策略；
- 未來營運及盈利；
- 資本需求及開支計劃；
- 股東權益；
- 對派付股息的任何限制（包括合約限制，即來自與融資有關的協議）；及
- 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核數師的職責及薪酬

本公司已委聘中匯安達為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之外聘核數師。中匯安達就其於財務報表的申報職責發出的聲明載於第128頁至第132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以下載列本公司就中匯安達於報告期內所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已付／應付費用的詳情：

為本公司提供的服務	已付及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核數服務	2,157
非核數服務：	
中期審閱服務	505
總計	2,662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審閱其成效。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出現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

董事會已將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責任（與相關權力）授予審核委員會，而審核委員會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且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管理層已對該等系統的有效性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作出確認。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認為該系統有效及充分。董事會每年將就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有效性審閱。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成立內部控制部門及維持內部審核功能。各學校已指定相關人員負責識別及監察本集團的風險及內部控制事宜，並直接向董事會匯報任何結果及後續行動。本集團各學校均須嚴格遵守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程序，並向內部控制團隊報告任何風險及內部控制措施。

本公司亦成立了投資委員會作為其內部控制措施的一部分，行使獲董事會授予的權力以處理有關本公司投資方面的任何問題或事宜。投資委員會向本集團的投資事宜提供額外的監管及專業協助，並定期向董事會全體回報。投資委員會亦不時檢討投資表現，並就本公司資金（包括盈餘資金、未指定特定用途的資金或指定用於特定用途但無須立即使用的資金）之用途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該用途旨在提高本公司的投資回報、保留本公司資金的價值及／或實現資本增值。投資委員會目前由侯俊宇先生（執行董事）、劉子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金曉斌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投資委員會亦正物色擁有豐富投資及金融經驗的合適人選，以支持投資委員會的擬定職能。

本集團已採用信息披露政策，當中載有關於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全面指引。董事會負責監察及落實信息披露政策的程序要求。發佈內幕消息須經董事會審查。除非獲董事會授權，否則本集團僱員不得向任何外部人士傳播有關本集團的內幕消息，亦不得回應媒體或市場投機活動以致可能對股份於市場的交易價格或成交量有重大影響。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黃儒傑先生(「黃先生」)已獲本公司委聘為公司秘書，並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建議，確保遵守董事會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

執行董事侯先生為黃先生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黃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之規定。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董事會可按其認為合適的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亦可由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日期時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要求召開。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藉以要求董事會就該等要求中所闡明的任何業務交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大會須在遞呈該請求後兩個月內召開。倘於該等遞呈後21天內，董事會未能著手召開該等大會，請求人本身可以相同方式自行召開大會，且因董事會失職而導致的由請求人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須由本公司向請求人進行補償。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及聯繫方式

股東可致函本公司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向董事會寄送書面查詢。

聯繫方式

地址 : 北海東路66號
 商丘市
 河南省
 中國

郵箱 : IR@chunlaiedu.com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至關重要。本公司竭力維持與股東之間的持續溝通，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彼等代表，如適合）將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會面及解答疑問。

章程文件變動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概無任何變動。本公司經更新的組織章程細則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chunlaiedu.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目錄

1.	關於本報告	63
2.	關於春來教育	64
2.1	學院概況	65
2.2	獎項與榮譽	67
3.	可持續發展管理	73
3.1	董事會聲明	73
3.2	可持續發展管治	73
3.3	利益相關方參與	75
3.4	重要性評估	77
4.	優越教育理念	79
4.1	健康安全校園	79
4.2	教學質量保證	85
4.3	師德師風建設	88
4.4	學生就業發展	89
5.	確保合規經營	90
5.1	廉潔合規治理	90
5.2	穩健風險管理	92
5.3	保障信息安全	93
5.4	維護知識產權	94
5.5	供應鏈管理	95
6.	關注僱傭發展	97
6.1	合規僱傭管理	97
6.2	暖心關懷僱員	99
6.3	多元人才培訓	101
7.	倡導綠色校園	105
7.1	排放物管理	105
7.2	珍惜天然資源	107
7.3	廢棄物管理	110
7.4	環保基建管理	111
7.5	應對氣候變化	111
7.6	培養綠色生活	113
8.	熱心社會公益	114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118
	附錄二：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	12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關於本報告

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下稱「春來教育」)及其附屬公司(下稱「本集團」或「我們」),欣然發佈第四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下稱「ESG報告」或「本報告」),概述我們對環境、社會及管治(或稱「ESG」)的工作、策略及目標,並闡述履行可持續發展理念及企業社會責任的願景和承諾。

報告準則

本報告遵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發佈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指引》」)編製,涵蓋的內容已符合《指引》中「不遵守就解釋」的條文及四項報告原則(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的要求。本報告的最後一章有參考本報告內容編製的《指引》索引,以便讀者快速查詢。本報告應與本年報中的「企業管治報告」一節一併閱覽,以便全面了解本集團的ESG作表現。

- | | |
|-----|--|
| 重要性 | 本報告已識別及於報告中披露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的過程及選擇這些因素的準則,以及重要利益相關方的描述及利益相關方參與的過程及結果。 |
| 量化 | 本報告中有關匯報排放量/能源耗用(如適用)所用的統計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以及轉換因素的來源,均在報告釋義中進行說明。 |
| 平衡 | 本報告不偏不倚地呈報本集團報告期(定義見下文)內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
| 一致性 | 本報告披露數據所使用的統計方法均保持一致。如有變更,將於報告中清楚說明。 |

報告範圍

本報告闡述本集團於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下稱「本年度」或「報告期」)內與核心業務有關的可持續發展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整體表現。除特別註明外,本報告涵蓋春來教育直接控制的業務,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的收集則包含商丘學院、安陽學院、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荊州學院及湖北健康職業學院¹。

¹ 報告期內,環境關鍵績效指標收集範圍新增湖北健康職業學院及荊州學院兩個學院。由於安陽學院原陽校區於2021年10月才第一年招生及正式展開教育工作,因此本年度安陽學院原陽校區沒有被納入環境關鍵績效指標收集範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語言

本報告以繁體中文和英文兩個語言版本發佈。如有歧義，請以繁體中文版本為準。

報告批准

本報告經管理層確認後，於2021年11月30日獲董事會（「董事會」）通過。

報告回饋

我們非常重視您對此報告的看法，若閣下有任何查詢或建議，歡迎通過以下方式作出聯繫：

地址：河南省商丘市北海東路66號

電郵：cljyt@chunlaiedu.com

電話：(86)0370-3555128

2. 關於春來教育

春來教育乃民辦普通高等教育傑出的辦學團體，堅持「以立德樹人為根本，堅持科學發展，堅持改革創新，堅持依法治教，走內涵發展、創新發展、特色發展之路，不斷提高人才培養質量和社會服務能力」為教育宗旨，為國家、社會、產業培養務實致用、術德兼修的優秀人才。我們致力培育學生的專業技能，為學生規劃本科、專科、及職業教育課程，重點培育學生符合中國經濟發展需求實踐技能。憑藉多年在國內的營運經驗，我們緊貼中國經濟及社會發展的需求，集團下屬各校為國家及社會挖掘社會建設人材的潛力。

本集團成立迄今已近十七載，集團旗下現有商丘學院、安陽學院、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荊州學院、湖北健康職業學院、蘇州科技大學天平學院（合作辦學）等學校。我們全面貫徹黨的教育方針，堅持社會主義辦學方向，始終堅守辦教育的初心，培育英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1 學院概況

商丘學院

商丘學院秉承「以人為本，德育為先，能力為重，質量為根」的辦學理念。學院以工程類課程為主，目前開設15個教學單位。商丘學院設有47個本科專業，31個專科專業，在工、農、管、藝、文、教、理、經等多學科協調發展的專業格局。學校高度重視學科專業建設。近年來，商丘學院獲批河南省重點學科1個、河南省一流本科專業2個、河南省特色專業2個、河南省綜合改革試點專業3個、河南省品牌專業11個、河南省民辦普通高等學校學科專業建設資助項目2個、河南省一流本科課程7門、河南省精品在線開放課程5門、河南省課程思政樣板課程1門、河南省實驗教學示範中心3個、河南省虛擬仿真實驗教學項目2項、河南省優秀基層教學組織5個、河南省合格基層教學組織11個等一批省級本科教學質量工程項目。

安陽學院

安陽學院堅持「立德樹人、知行合一、特色立校、內涵強校」的辦學理念，以全面提升人才培養能力為核心，以校企合作為平台，主動適應經濟轉型和社會發展。堅持教學工作的中心地位，以質量工程建設為主線，深入開展教育教學改革，發展「政、院、校、企」人才培養模式，與多家企業簽訂了校企合作協議，建立互惠互利合作機制。

安陽學院設有42個本科專業，37個專科專業，3個雙學士學位專業，17個成人高等學歷教育專業，23個五年一貫制大專和14個中專專業，涵蓋文學、理學、工學、法學、經濟學、管理學、教育學和藝術學等八大學科門類。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創建於2010年並在2013年秋季正式招生，是為商丘學院下屬學院。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堅持「質量立校、人才強校、特色興校」的辦學戰略。學院以服務區域經濟社會發展和產業結構調整為導向，發展優質本科教育，以工、管為主，工、管、文、藝、教等多學科協調發展，突出優勢和特色，培養優秀高素質應用型人才。目前學院設有26個本科專業及20個專科專業。

荊州學院

荊州學院前身為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是經國家教育部批准設立的一所實施全日制普通本科教育為主的應用型本科院校，2021年9月經教育部批准並轉設更名為荊州學院。荊州學院以服務區域經濟社會發展和產業結構調整為導向，學校現設有資源勘查工程學院、石油與化學工程學院（健康學院）、機械工程學院、城市建設學院、管理學院、外國語學院、數理學院、馬克思主義學院、體育教學部、石油新技術研究所、信息技術研究所、應用化學研究所等教學和科研機構；開設有31個本科專業，18個專科專業。其中，「勘查技術與工程」專業為湖北省重點建設專業和重點培育專業，「機械設計製造及其自動化」專業為湖北省本科高校「專業綜合改革」試點項目、湖北省高等學校戰略性新興（支柱）產業人才培養計劃本科項目，「化學工程與工藝」專業為湖北省高等學校戰略性新興（支柱）產業人才培養計劃本科項目；建設有省級精品課程項目2項，院級精品課程項目18項。

湖北健康職業學院

湖北健康職業學院是經湖北省人民政府批准設置、教育部備案的全日制普通高校，也是湖北省第一所健康類高職院校，於2020年正式成立並在2020/2021學年進行招生。學校緊扣國家「健康中國2030」和「老齡事業和產業」戰略發展需要，以「立足健康，做亮護養」為辦學定位，致力培養大健康產業高素質人才需要。學校以「勤奮好學，自強不息」為校訓，以經濟社會發展需求為導向，學院目前開設18個專業，學校積極與咸寧市多家醫院及機構簽訂校外實習實訓基地的合作協議，訂單培養實現入學即入職，入學就業一體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2 獎項與榮譽

憑藉在經營高等教育機構的豐富經驗，我們致力於提升各學院的教學質量和維護本集團的良好聲譽，多年來春來教育品牌已取得不同教育部門及學生家長的認可和信賴。下表列出本集團、各學院及學生於本年度的主要獎項及榮譽：

春來教育

獎項及榮譽

主辦／頒發機構

2020年度中原教育行業領袖集團

豫教網

2020年度中原綜合實力教育集團

大公中原網、精彩中原網、搜狐

商丘學院

獎項及榮譽

主辦／頒發機構

中國啦啦操精英賽街舞第一名

國家體育總局

中國少兒啦啦操精英賽花球規定第三名

國家體育總局

2021年河南省啦啦操大賽第一名

河南省教育廳

2021年河南省大學生第二十一屆田徑運動會

河南省教育廳

女子乙組鉛球第三名

2021年河南省大學生第二十一屆田徑運動會

河南省教育廳

女子乙組鐵餅第三名

2021年河南省大學生第二十一屆田徑運動會

河南省教育廳

跳遠男子第三名

2021年河南省大學生第二十一屆田徑運動會

河南省教育廳

男子乙組400米第四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商丘學院
獎項及榮譽

主辦／頒發機構

2021年河南省陽光排舞比賽	河南省教育廳
「青春飛揚紅心向黨」慶祝建黨100週年 商丘大專學校合唱活動	中共商丘市委組織部中共商丘市委宣傳部 中共商丘市委教育工作委員會
河南民辦教育先進科研單位	河南民辦教育協會
2020年度徵兵工作突出單位	河南省徵兵領導小組
第十屆「華文」全國師範生數學學科教育能力 在線測試與展示交流活動「優秀組織單位」	中國教育技術協會
反邪教協會先進集體	河南省政法宣傳教育中心河南省反邪教協會
河南省高校大學生「青春心向黨•誦讀新時代」主題 朗讀大賽優秀組織獎	河南省高等學校圖書情報工作委員會
全國外貿從業能力大賽本科組團體二等獎	中國國際貿易學會、全國外經貿職業教育 教學指導委員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商丘學院

獎項及榮譽

主辦／頒發機構

全國外貿從業能力大賽本科組團體三等獎

中國國際貿易學會、全國外經貿職業教育
教學指導委員會

第一屆河南省YouBIP商業創新大賽

中國高等教育協會高等財經教育分會

財務大資料賽項一等獎

第十七屆全國大學生數智化企業經營沙盤大賽

中國高等教育協會高等財經教育分會

河南省賽二等獎

2020年第二屆全國高校計算機能力挑戰賽

全國高等學校計算機教育研究會

中優秀組織單位

2020年第二屆全國高校計算機能力挑戰賽優秀

全國高等學校計算機教育研究會

組織單位

全國高校計算機能力挑戰賽組委會

2020年度中原教育行業優秀本科院校

豫教網

2020年度中原綜合實力民辦高校

中原網、搜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安陽學院
獎項及榮譽

主辦／頒發機構

100部電影進課堂百部紅色經典電影剪輯比賽二等獎	中共河南省委宣傳部、中共河南省委高校工委、 河南省教育廳
百年黨史知識競賽本科組三等獎	中共河南省委高校工委、河南省教育廳
河南省第九屆專業舞蹈大賽「中華獎」暨第五屆 「洛神盃」舞蹈展演活動中榮獲高校獨雙三舞組 三等獎	河南省文化和旅遊廳、河南省文學藝術界 聯合會、河南省教育廳
河南民辦教育先進科研單位	河南省民辦教育協會
市級節水型高校	安陽市節水型社會建設領導小組
五一勞動獎狀	安陽市總工會
2020年度中原教育行業優秀本科院校	豫教網
2020年度中原綜合實力民辦高校	大公中原網、精彩中原網、搜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

獎項及榮譽

主辦／頒發機構

互聯網「大學生創新創業的大賽暨第七屆「互聯網」 大學生創新創業大賽河南賽區選拔賽獲高教主賽道 本科生創意組二等獎	河南省教育廳
河南省高等院校健身氣功錦標賽普通院校組 健身氣功集體八段錦二等獎	河南省體育局
河南省高等院校健身氣功錦標賽普通院校組 健身氣功集體大舞三等獎	河南省體育局
2020年度河南省先進班集體榮譽稱號	共青團河南省委、河南省教育廳
河南省高校2021年「讀紅色經典做信仰傳人」 閱讀推廣系列活動優秀組織獎	河南省高等學校圖書情報工作委員會
第二屆河南省高校大學生「青春心向党•誦讀新時代」 主題朗讀大賽中，獲最佳組織獎	河南省高等學校圖書情報工作委員會
河南民辦教育先進科研單位	河南省民辦教育協會
2020年度全市社會科學工作先進單位	開封市社會科學界聯合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荊州學院

獎項及榮譽

主辦／頒發機構

首屆湖北高校大學生國家安全知識競賽優秀組織獎
湖北省第十三屆「挑戰盃•中國銀行」大學生課外學術
科技作品競賽優秀組織獎

湖北省教育廳
共青團湖北省委員會
湖北省科學技術協會
湖北省教育廳
湖北省學術聯合會

湖北健康職業學院

獎項及榮譽

主辦／頒發機構

2021年湖北省第十三屆「大學生課外學術科技競賽」
三等獎
2021年第五屆「全國大學生環保知識競賽」評為
「優秀協辦單位」

湖北省教育廳、中國共產主義青年團、
湖北省科學技術協會、湖北省學生聯合會
中國綠發會、四川省文明促進會、全國大學生
環保知識競賽組委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 可持續發展管理

3.1 董事會聲明

本集團已建立可持續發展管治架構，以加強我們對可持續發展的管理工作。董事會負責全面監管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工作的事宜，並定期討論、檢討及審查本集團ESG的管理方針、策略、風險、表現及進展。為有效發揮可持續發展管治的效能，董事會已准許本集團成立ESG委員會，並授權其監管及推動各項ESG事宜的實施。在董事會的授權下，ESG委員會在制定ESG的管理方針及策略時會考慮與各利益相關方溝通時所收集到的意見及重要性評估的結果來釐定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關注重點及其優先次序，並交由董事會審批及確認。未來，我們會根據本集團的ESG相關目標進行進度檢討，以監管及完善可持續發展的工作。

3.2 可持續發展管治

春來教育秉承「為社會做出貢獻，讓社會更加美好」的理念，制定了可持續發展戰略，將可持續發展全面融入到本集團的整體發展戰略中，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已建立ESG管治架構，管理範圍覆蓋本集團各層級，包括決策層、組織層及執行層，當中包括董事會、ESG委員會及職效部門。我們已成立ESG委員會，行政總裁負責領導，並由董事會辦公室及集團各部門領導等組成，以收集ESG績效並編備報告。ESG委員會就與本集團營運及整體策略相關的ESG工作方面，負責檢討及監察集團的ESG政策及常規。本集團的ESG的管理方針、策略、目標及整體工作由董事會負責議決和監督，並由ESG委員會負責制定ESG相關工作，使ESG策略、目標及工作得以落實在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及業務中。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主要職責如下：

- 向ESG委員會指派權力
- 議決和審批本集團ESG管理方針、策略及年度工作，包括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重大ESG事宜
- 定期檢討及監督ESG表現及目標達成進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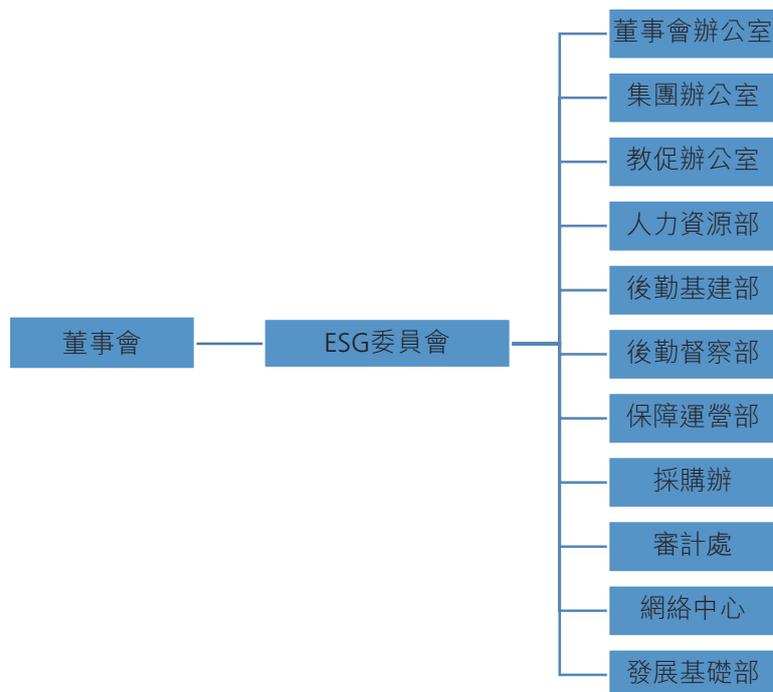
ESG委員會主要職責如下：

- 定期向董事會匯報
- 識別、評估、審視及管理重大ESG事宜、風險及機遇
- 制定ESG管理方針、策略、年度工作及目標，供董事會審批，並推動有關執行工作

職效部門主要職責如下：

- 按照集團ESG管理方針、策略和年度工作來組織及執行各項ESG相關工作
- 收集及上報ESG內部政策、制度及ESG相關的績效指標
- 遵守各項ESG相關政策及制度

ESG管治架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 利益相關方參與

春來教育注重傾聽並響應各利益相關方的意見，與各類利益相關方溝通及推動其參與可持續發展管治是我們日常運營的重要一環。在持續推動ESG工作的過程中，我們建立與各利益相關方溝通的機制。報告期內，我們通過多重管道與內外部利益相關方溝通和交流，加強利益相關方對我們推行的策略及舉措的理解，積極聆聽利益相關方的聲音，了解其關注點，及時收集整理各方反饋信息，並採取應對措施，希望與利益相關方共同成長。

主要利益相關方及溝通響應方式

利益相關方	主要關注議題	主要溝通響應方式
投資者／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信息透明度 • 業務增長 • 投資回報 • 穩健經營 • 信息透明度 • 企業管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業績公佈 • 高級管理人員會議 • 投資者會議 • 股東週年大會與其他股東大會 • 中期報告與年報 • 企業通訊，如致股東信件／通函及會議通知 • 股東參觀活動
教師／其他職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員工歸屬感 • 員工薪酬福利待遇 • 員工的健康與安全 • 職業生涯規劃 • 員工發表意見的渠道 • 教育服務質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員工意見調查 • 員工表達意見管道(表格、意見箱等) • 工作表現評核 • 會議面談 • 培訓課程 • 業務簡報 • 義工活動 • 專題討論小組 • 刊物(如員工通訊) • 員工溝通大會 • 員工內部網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利益相關方	主要關注議題	主要溝通響應方式
學生／家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育服務質素 • 教學資源 • 教師資歷 • 健康安全的學習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上課時的回饋 • 滿意度調查 • 定期訪問 • 教育博覽會 • 家長會 • 網上平台 • 電話、郵箱、QQ群、微信群
舊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校的發展 • 學校能提供的平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媒體的信息 • 學校網站 • 舊生聚會
政府／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規及穩健運營 • 教育服務質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諮詢 • 講座 • 學校評分 • 視察學校 • 線下及線上的會議 • 合規報告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平、公正採購 • 業務增長 • 投資回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供應商管理程序 • 供應商／承辦商評估制度 • 線下及線上的招標會議 • 實地視察
業務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業管治 • 投資回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策略性合作項目 • 教育博覽會
社區／非政府團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動社區發展 • 參與社會公益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線下及線上會議 • 捐獻 • 義工活動
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信息透明度 • 教育服務質素 • 穩健經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媒體的信息 • 學校網站 • 學校舉辦的活動
傳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業業績 • 企業形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聞稿 • 業績公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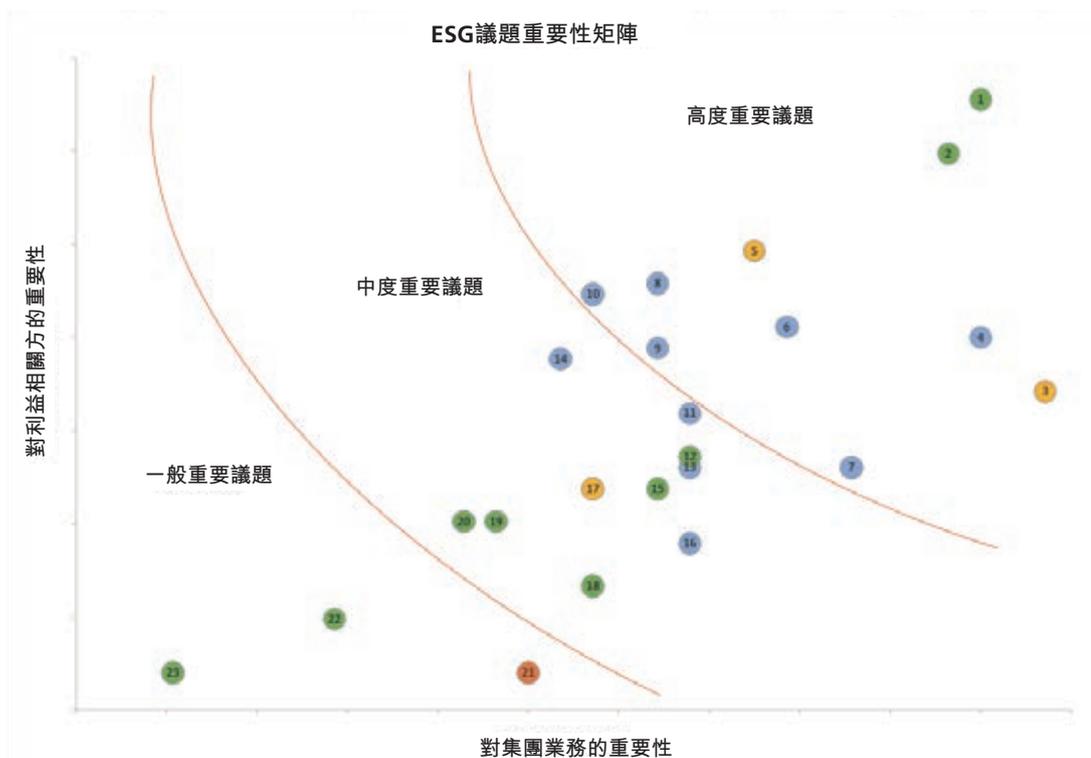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4 重要性評估

報告期內，為更全面回應利益相關方的要求與期望，本集團開展了ESG重要議題的識別工作。我們考慮本集團業務發展目標、實際運營戰略及情況，通過日常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了解他們對ESG的期望與要求。我們重點參考聯交所的《指引》所涵蓋的披露責任、美國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之教育行業的重要性議題庫，以及同行企業關注的ESG議題，最後歸納出一系列適用於本集團業務的重要議題，並由董事會對本集團ESG重要議題作出最終審批。

我們委託了獨立顧問公司進行ESG議題的重要性評估，對利益相關方進行在線問卷調查並與管理層進行內部討論，就可持續發展議題上收集各利益相關方對春來教育及自身的觀點。

是次調研，在23個ESG議題中依次排序得出10個高度重要議題，10個中度重要議題，和3個一般重要議題，重要性評估結果於下圖重要性矩陣中列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根據重要性矩陣結果，春來教育確定了在ESG重要議題的方向，包括「優越教育理念」、「確保合規經營」、「關注僱傭發展」、「倡導綠色校園」及「熱心社會公益」。本報告將重點介紹這五方面的內容，以反映我們在ESG工作方面的重點及貢獻。

高度重要議題

對應章節

1. 合規運營	確保合規經營
2. 學生健康與安全	優越教育理念
3. 教學質量控制	優越教育理念
4. 學生就業率	優越教育理念
5. 教師資歷及專業操守	優越教育理念
6. 僱傭權益及福利保障	關注僱傭發展
7. 負責任採購	確保合規經營
8. 信息隱私保障	確保合規經營
9. 公平僱傭制度	關注僱傭發展
10. 反貪污	確保合規經營

中度重要議題

對應章節

11. 保護知識產權	確保合規經營
12. 降污減排	倡導綠色校園
13. 員工培訓和發展	關注僱傭發展
14. 職業健康與安全	優越教育理念
15. 廢棄物管理	倡導綠色校園
16. 市場競爭力	優越教育理念
17. 處理教學意見	優越教育理念
18. 材料／資源使用	倡導綠色校園
19. 能源消耗及效益	倡導綠色校園
20. 水源耗用及效益	倡導綠色校園

一般重要議題

對應章節

21. 社區投資和參與	熱心社會公益
22. 應對氣候變化	倡導綠色校園
23. 溫室氣體排放	倡導綠色校園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 優越教育理念

春來教育堅持「依法治教、誠信為本、尊重人才、關愛學生、服務社會、追求卓越」為六大支柱，向學生提供專注於應用型人才培養的優質教育。我們的課程設置注重培養學生符合中國經濟發展需求的實踐技能，旨在提高我們的畢業生就業市場上的競爭力。我們認為良好的師德師風乃為師之本，嚴謹的教學質素乃立教之本。因此，我們重視學院的師德師風建設、教學質量及教師管理，並時刻關注僱員及學生的身心健康，努力締造健康安全的校園。

4.1 健康安全校園

為貫徹落實學校關於創建安全文明校園的精神，進一步優化育人環境，建設優良的校風、學風，加強安全知識普及，我們嚴格遵守有關相關健康與安全的法例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學校衛生工作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學校衛生工作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等，不斷完善校園健康及安全管理制度，加強在消防安全、健康教育、食品安全、應對突發安全、疾病及疫情防控，全面為教師學生建立一個健康安全校園。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收到任何關於違反健康安全相關法律的投訴及訴訟，過去三年亦沒有發生因工亡故的個案。

校園消防安全

為加強校園消防安全，我們制定《學校安全管理制度》，規管校園設施、用電、用水、取暖用電及燃氣使用，確保校園師生人身財產安全，建立平安和諧校園。同時，學生宿舍是學生生活與學習的重要場所，是課堂之外對學生進行思想政治教育和素質教育的重要陣地。我們重點規範宿舍消防安全，制定《學生公寓安全管理規定》，嚴禁宿舍存放和使用易燃、易爆等危險品。同時，我們要求宿舍管理員需做好防火安全作為主要工作內容，堅持定期對宿舍內所有房屋逐一檢查，如發現隱患，我們及時糾正及處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案例：提倡消防安全意識

安陽學院及商丘學院舉辦「安全文明月活動」，透過競賽、宣傳、手繪及展覽提升廣大學生安全防範以及自我保護意識，營造良好的校園安全環境。活動內容涵蓋消防安全、違禁品銷毀等。



消防知識競賽

健康教育

良好的身心健康是學生茁壯成長的資本，我們根據中共教育部黨組《高等學校學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導綱要》的精神，成立心理健康教育中心，推進我校學院學生心理健康教育建設，結合我校實際情況，提供一系列心理疏導活動。為響應每年5月25日的全國大學生心理健康日，我們的心理健康教育中心於2020年5月舉辦一系列的心理健康活動，包括：心理微電影視頻大賽、心理班會、心理電影展播、心智拓展比賽、21天不抱怨計劃等。此次活動共計近8,000人參與，成功傳達「傳播健康心理，共建和諧校園」的活動理念，藉此培養學生的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積極理性的心理素質，努力營造良好的「助人－自助－互助」的人文關懷氛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職業健康與安全

基於教育行業特點及工作環境，本集團大部份僱員為教職工（如教師和行政人員），他們存在甚微的職業性危害風險。小部份僱員（如維修技工和戶外工作人員等），有一定但較低程度的職業性危害風險。我們建立《安全管理制度》，落實安全責任制，嚴格落實在學校在建的各項目工地的安全制度和措施，並定期檢查各施工現場的安全防範措施。如發現任何有關職業健康與安全的問題，我們要求實時改正和解決，防範所有職業性危害風險。

案例：僱員健康保障

除學生健康保障外，我們一同重視的僱員健康。我們每年為僱員組織健康體檢活動。體檢項目包括：內科、外科、身高、體重、血壓、血常規、肝功能、腎功能、血糖、血脂、彩超、心電圖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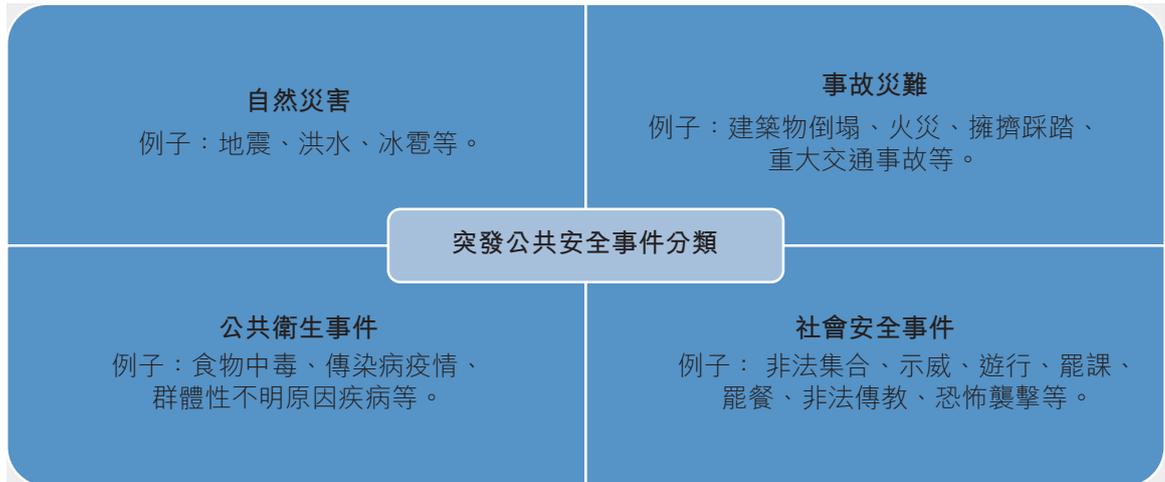


湖北健康職業學院教職工健康體檢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應對突發安全

我們以「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為方針，建立應急處置預案，高效快速地處理包括自然災害、火災事故、停水停電、校園突發事故，維護我校學生宿舍的安全與穩定，確保在緊急情況下，對事故處理及時得當，最大限度的降低突發事件的危害。



案例：提升應急處置能力

安陽學院於2021年4月1日舉辦「安陽學院舉辦急救常識培訓專題講座」，邀請安陽市商頌社區衛生服務中心醫療部主任，在綜合樓學術報告廳做了急救常識培訓專題講座。膳食服務中心人員、餐廳僱員代表及300餘名學生代表參加此次培訓。內容涵蓋心肺復甦、海姆立克急救、食物中毒、觸電急救四個方面的基礎知識展開培訓，通過詳細的講解讓師生基本了解急救的步驟和注意事項，並倡導自救互救技能，進一步提升輔導員的應急處置能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食品衛生與安全

為了保證食品衛生與安全工作的有效實施，我們已建立多個有關校園食品安全制度，包括《食品安全管理制度》、《食品安全快速檢測管理制度》及《食品安全自檢自查與報告制度》等。主要舉措如下：

- | | |
|---------------|--|
| 定期食品安全衛生及巡查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天各餐廳監管老師在餐廳現場巡查• 每週由餐廳監管老師進行檢查評分• 每月由中心主任組織帶隊對餐廳進行食品安全衛生檢查，針對出現的問題匯總並羅列整改建議，督促餐廳進行限期整改，隨後進行整改情況複查 |
| 定期組織食品安全培訓及教育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線及線下餐廳從業人員進行食品安全操作規範培訓考核• 師生開展食品安全知識講座• 開展宣傳食品安全營養健康相關主題班會• 召開食品安全工作專題會 |
| 定期食品質量抽查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落實校長責任陪餐制• 伙食管理委員會成員開展廚房開放日活動 |

疾病及疫情防控

為降低新冠肺炎疫情對學生學習進度的影響，我們高度重視疫情防控工作，時刻保持警覺。我們根據國家疫情防控要求，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傳染病防治法》、《國家突發公共事件總體應急預案》、《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應急條例》、《學校衛生工作條例》、《教育部教育系統突發公共事件應急預案》、《高等學校新型冠狀病毒肺炎防控指南》等，並結合我校實際情況，制定《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應急預案》，列明各項措施及指引對抗疫情。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防控排查方面，我們制定《疫情防控知識培訓手冊》，向學生提供返學指南、入住宿舍須知、心理諮詢服務、就餐指南、健康生活指南。我們以「高度警覺、毫不鬆懈、嚴把關口、狠抓落實」為原則，利用信息化手段嚴格執行有關日常學生疫情防控摸排工作，制定學生晨午晚檢查制度。我們啟用「學生綜合服務平台手機端」的「報平安」功能進行每日上報工作，並特別制定學生「因病缺勤登記」和「病因登記」制度，精準掌握學生動態，嚴防疫情輸入傳播風險。

在應對突發疫危機時，我們成立《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應急處置工作領導小組》，實行責任追究制，對師生公共衛生安全和校園穩定工作負責，並制定「疫情應急機制」，構建「學校－學院－班級」三級預防控制體系。2020年7月河南省發現一宗本土病例，商丘學院已啟動疫情應急機制，要求從中高風險地區返校的學生要在第一時間主動學校進行報備，並做好自我健康監測，積極配合屬地衛生健康部門落實疫情管控措施。

在加強衛生方面，我們制定《疫情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應急預案》、《環境衛生檢查通報制度》及《傳染病防治健康教育制度》，我們透過加強消毒管理及建立完整的消毒檔案，進行規範化及經常化的消毒程序，藉此建立健全長期有效的管理機制。同時，我們也高度重視傳染病及流行病防範，並制定至少每年對全體學生、教職工進行健康普查，建立健康檔案並科學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案例：荊州學院新冠病毒疫苗接種

為了盡早建立區域免疫屏障，夯實疫情防控基礎，荊州學院提供新冠病毒疫苗接種服務，以最大程度提升新冠病毒疫苗接種覆蓋面。2021年5月27日學院開始為在校師生免費接種第一針疫苗服務，學校先後兩次為在校師生接種新冠疫苗，接種人數為7,575人。



新冠病毒疫苗接種

4.2 教學質量保證

教學質量是衡量學院辦學水平的重要指標，是學院發展的基礎和根本，是學院的生命線。春來教育規範學校教學管理，以提高教學質量和辦學效益。就此，我們落實教學管理制度，制定《安陽學院教師教學工作規範(修訂)》、《商丘學院教學管理制度匯編》、《安陽學院教學管理規程》、《蘇州科技大學天平學院教師本科教學工作規範》和《湖北健康職業學院教師評學工作實施辦法》等相關制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已建立教學質量監控體系，包括教學質量、課程設計質量、見習質量等評價工作。我們制定《主要教學環節質量評價標準與評價方案》，評價標準包括：備課、課堂教學、作業與練習、輔導與答疑、課程考核、課程設計、實驗（實訓）教學、見習、畢業實習、畢業論文（設計）、第二課堂等教育教學主要環節。教師的教學質量評價採取四位一體的綜合評價方式，由學生、同行教師、院（部）領導評價及校院（部）兩級督導專家組成，以全面、客觀、公正地進行綜合評價。我們公開表揚評價結果排名前20%的優秀教師，並為評價結果後5%的教師進行教師誠勉談話工作，幫助分析存在的問題，提出今後改進的意見，不斷提高整體教學質量。課程設計是提高學生專業能力的重要實踐環節。我們制定《課程設計質量評價標準》，課程的設計質量、學生能力水平及教學內容創新性上進行評價工作，不斷調整合適的教學方法因材施教。專業見習是結合高等教育發展趨勢和我校人才培養目標定位及要求，我們制定《見習質量評價標準》，要求專業見習指導教師一般由雙師雙能型教師或符合雙師雙能型認定標準的教師擔任；全面考核學生的見習能力，包括見習準備、見習管理、見習內容等準則。

同時，學院成立「教學督導委員會」，負責全校聽課情況督查和聽課結果的處理工作，以及執行至少每週聽課的要求，幫助他們提高備課、教案編寫、教學進度安排及課堂教學組織能力，改進教學方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投訴處理方面，我們亦注重聆聽各方意見，建立多渠道教學信息回饋系統，包括教師教學信息回饋，教師定期評學以及向學生和家長定期開展滿意度調查等管道，以便不斷改進課堂教學，提高教學質量。我們尤其重視學生及家長對本學院各類課程教學的回饋和評價。當前學校與學生及家長溝通管道主要為新媒體平台及後台私信及留言等方式進行，學生及家長向學校回饋相關問題基本集中在師資、食宿等方面，具體的問題宣傳部會根據後台情況及時匯總，向各個部門進行回饋，以便各部門有效掌握學生／家長關切，有效的服務學生。我們制定《學生教學信息員管理辦法》，負責收集及匯總學生對教師教學態度、教學水平的意見和建議，以及教學過程各環節（包括備課、課堂教學、實驗教學、作業批改、課外輔導、實踐環節、課程設計、考試等）的意見和建議。為加強家長及教職員工的溝通，有效收集他們的意見、建議或投訴，我們建立回饋機制，制定《學校與家長學生溝通制度》，及時了解家長需求，積極改進學校工作。

另外，互聯網作為學校與學生及家長溝通的主要媒介，我們保證所發佈的信息為真實且準確，絕不使用任何誇大、不實和誤導的信息。

在報告期內，我們沒有接獲有關教學服務的投訴個案，平均年度教學好評度為95.04%。

春來教育轄下院校	年度教學好評度
商丘學院	94.38%
安陽學院	94.16%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	94.42%
荊州學院	95.97%
湖北健康職業學院	97.13%

為進一步規範教學管理和教學過程，防範並及時處理因極端自然災害及突發傳染性疾病等因素對學校正常教學秩序的影響，我們制定《教學工作應急預案》，調整合適的教學安排。受新型肺炎疫情影响期間，我們已展開在線教學工作方案，並為教師提供教育資源公共平台服務。為確保教學安排正常進行，我們會定期進行巡查及督導檢查平台中教學資源、在線學習及教學材料等信息，對在線教學內容審核把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3 師德師風建設

為了樹立優良學風，春來教育嚴格把控學校師德師風建設，規範教師職業道德行為，引導教師以德立身、以德立學、以德施教。本集團參考《中華人民共和國教師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高等教育法》以及教育部《關於加強學術道德建設的若干意見》、《關於嚴肅處理高等學校學術不端行為的通知》、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對科學基金資助工作中不端行為的處理辦法（試行）》、科技部等部委《關於科技工作者行為準則的若干意見》。我們制定《商丘學院師德師風建設長效機制實施細則》、《商丘學院學術道德規範（試行）》、商丘學院《教師發展中心規章制度匯編》、《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師德師風建設方案》、《安陽學院加強和改進師德師風建設實施方案（試行）》、《安陽學院教師職業道德規範》、《安陽學院師德師風建設制度檔匯編》和《蘇州科技大學天平學院教師本科教學工作規範》，並要求教師嚴格執行相關規定。同時，我們成立「師德考核工作小組」並制定《師德考核辦法（修訂）》，在思想素質、愛崗敬業、教書育人、為人師表等方面考核學校全體教職員，以強化師德監督並促進教師提高自身師德水平。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4 學生就業發展

為實現畢業生更高質量和更充分就業，我們遵守國家教育部《普通高等學校學生管理規定》、《高等學校學生行為準則（試行）》等規定，制定了一系列的促進畢業生就業相關制度，包括：《關於畢業生校內招聘活動的管理規定》、《就業創業工作例會制度》及《畢業生質量跟蹤調查制度的暫行規定》等。同時我們亦制定《就業工作目標責任書》，由就業創業指導服務中心及學校院系雙方簽署，設定每年畢業生初次就業率及年終就業率需達到的最低標準。我們以真實準確、嚴謹和不偏不倚的原則公開有關畢業生就讀信息。我們因應教育部和省廳要求，在學校各分院網站設立專門就業創業板塊，及時發佈就業創業相關政策篩選與院系專業匹配的招聘崗位，精準推送給畢業生。同時，我們積極根據專業特點，積極開展專場招聘會及分行業、分類別小型雙選會，在畢業生返校季及一年畢業生實習推薦月結合就業指導服務中心開展不少於3場招聘活動。

春來教育關懷學生需要，為全體畢業生編製《畢業生求職應聘指南》，及透過校企合作平台協助畢業生就業。為幫助家庭經濟困難並且就業困難（簡稱「雙困」）的畢業生實現就業，我們制定《就業困難畢業生幫扶辦法》，為就業有困難畢業生提供「一對一」就業服務，進行重點指導、重點培訓、重點推薦。同時，我們亦為家庭經濟困難畢業生提供經濟援助。

於2020/2021學年，商丘學院畢業生就業率高達87.29%；安陽學院安陽校區畢業生就業率高達79.57%；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畢業生就業率高達86.89%；荊州學院畢業生就業率高達85.84%²。

² 由於安陽學院原陽校區於2021年10月正式展開教育工作，是第一年招生，因此報告期內並無安陽學院原陽校區的畢業生就業率數據。由於湖北健康職業學院2020年是第一年招生，2021年學生尚未畢業，故報告期內湖北健康職業學院沒有畢業生就業率數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 確保合規經營

作為一家卓越的教育機構，本集團將為我們學校學生和社會樹立榜樣，以誠信、道德和負責任的方式經營業務。本集團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頒佈的其他相關法律法規，通過建立風險管理體系，我們制定《河南春來教育集團風險管理辦法》、《風險評估委員會章程》、《內部審計工作規定》和《審計委員會章程》。

5.1 廉潔合規治理

本集團秉持誠信為本，廉潔為先的誠信廉潔價值觀，高度重視本集團的合規營運。我們嚴格執行《中國共產黨廉政自律準則》、《高校黨員領導幹部廉潔自律「十不准」》、《中國共產黨紀律檢查機關控告申訴工作條例》等有關反腐倡廉的規定，堅決杜絕任何貪污、賄賂等貪腐行為。為完善本集團的廉政建設，我們落實黨風廉政建設責任制，並制定《黨風廉政建設責任制實施辦法》，樹立依法治理的理念，培育以法制文化為基石的企業文化。該辦法確定了董事會及審計處負責本集團防舞弊、反賄賂、反腐敗行為的指導工作。

本集團董事會及學校幹部成員一般為黨委員，履行黨廉潔自律的義務，於報告期內定期接受有關反貪污及廉潔建設的黨組織紀律培訓及會議。未來，我們將提供更多有關反貪污培訓予全體董事會成員及僱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案例：

2020年10月12日，我們組織全體校領導班子成員、有關職能部門主要負責領導參加「全省教育系統全面從嚴治黨暨深入整治群眾身邊腐敗和不正之風工作推進會」，提倡廉潔風氣。是次會議由河南工程學院、安陽市教育局、洛陽市教育局、鄭州大學針對全面從嚴治黨、師德失範專項整治、教育亂收費專項整治、「以案促改+財務治理」專項行動等工作依次進行交流發言。

為營造清廉過節氛圍，本集團直屬支部委員會特發出《關於2021年清明、五一假期期間做好黨風廉政建設工作的通知》、《關於印發元旦、春節期間廉潔過節的通知》及《關於2020年「中秋節」、「國慶節」期間加強廉潔紀律工作的通知》，要求集團各部門各級黨員幹部要履行職責，遵守廉潔自律的各項規定，嚴格執行《廉政準則》，明確杜絕一切「節日腐敗」的活動及風氣，如使用公交車或公款進行私人祭掃、遊玩、探親訪友；用公款購買和贈送禮品、消費卡等節禮；藉老鄉會、校友會、戰友會等名頭接受違反工作紀律的有關宴請等。

在反貪污舉報實施層面，我們設有《信訪舉報工作辦法》，舉報者可透過來訪、電話、信箱和電子郵件等管道進行舉報。如有舉報個案，一旦核實情況，將由紀檢監察機關按照黨章、國家法律、法規、政策及學校規章制度處理。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未發生有關貪污的訴訟案件，亦未違反對集團運營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2 穩健風險管理

我們制定七個工作階段，構成有效的風險管理體系。風險識別、風險評估、風險應對是風險管理的具體實施；風險測試、風險監控與再確認、風險報告與定期評審是確保監督風險管理流程規範運行的有效手段；風險管理持續改進有助於對風險管理流程的再控制和再完善。在風險管理體系初步建立後，要求工作流程中「風險評估」、「風險應對」、「風險測試」、「風險監控與再確認」及「風險報告」應不少於每兩年循環一次。

風險管理體系



我們已識別社會風險如校園安全隱患風險、教學質量及健康隱患風險等，並制定相應的應急預案來應對相關風險，如「學生宿舍突發事件應急預案」、「教學工作應急預案」、「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應急預案」等。在氣候變化風險方面，我們已識別急性風險，包括颱風、暴雨及水浸等極端天氣，並制定相應的應急預案來應對相關風險，如「自然災害類突發公共事件應急預案」³。

³ 「自然災害類突發公共事件應急預案」詳細明細可參閱章節7.5 應對氣候變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3 保障信息安全

我們致力保護學校、學生和家長的資料私隱安全，以維護自身利益和聲譽。我們嚴格遵守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計算器信息系統安全保護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計算器信息網絡國際聯網管理暫行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等國家法律法規，並參考並參考國家標準GB/T18336《信息技術安全技術信息安全評估通用準則》、國家保密標準BMB3-1999《處理涉密信息的電磁屏蔽室的技術要求和測試方法》和國家保密標準BMB2-1998《使用現場的信息設備電磁洩漏發射檢查測試方法和安全判據》等，制定《河南春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信息安全管理制度體系》。我們管理信息系統安全等級保護制度，實施「分區、分級、分域」總體安全防護策略。有效地防止因管理疏漏而造成的遺失、洩密情況發生。為防範竊密，以下為我們信息保密的重點工作：

- 網絡管理員應每季度對網絡進行漏洞掃描，並與系統管理員、安全管理員一起進行掃描結果的分析
- 在所有計算機設備安裝永久可靠的防毒軟件，並為硬件及軟件的更換設置權限
- 透過系統權限控制和行業規範的加密技術來保護敏感重要數據
- 在解聘或調離集團相關信息系統工作人員的崗位之前，需簽署保密協議，約束安全保密行為
- 所有擬在上網計算機上使用的U盤等存儲介質都必須經過病毒檢查，以防止計算機病毒傳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進一步提高本集團的信息安全防護水平，我們成立「網絡與教育技術中心」及「網絡安全和信息化領導小組」，分別負責校園網絡系統的日常維護工作和處理突發信息安全事件、編製應急處置流程及措施等，以更有效地使用學校資源，保障學校信息系統的安全和穩定運行。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沒有任何關於數據保護和隱私保護的投訴或訴訟。

5.4 維護知識產權

我們了解尊重知識產權和智力勞動成果的重要性，並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香港《版權條例》、《正版軟件管理工作指南》、《高等學校財務制度》(財教字[2012]488號)、《高等學校知識產權保護管理規定》(教育部[1999]3號令)以及其他與知識產權保障相關的法律和法規。我們要求僱員使用獲得版權的產品，不得下載或安裝任何偽造或盜版程序、軟件或文件(包括未獲版權的材料，如計算器軟件、書籍、音頻、影片、期刊及雜誌)。

為維護本集團和學術研究人員的合法權益，鼓勵師生僱員對科學研究和技術創新的積極性，促進學校的教研水平的進步，我們制定《春來教育集團關於下屬各學校科研成果獎勵的實施辦法》及《無形資產管理辦法》，嚴格保護本集團的知識產權，包括但不限於商號、商標(標誌)、專利、版權及機密數據。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保持註冊專利85件，新增專利44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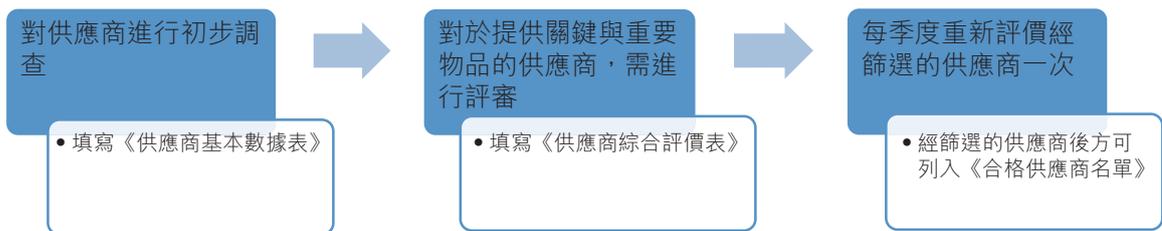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致力以負責任的方式進行供應商管理，並已制定供應商管理體系，包括《採購管理制度》、《招標流程管理》、《供應商管理制度》及《供應商評級標準》，以公平、公開、公正地規範供應商的篩選、評估及監察程序。

為加強本集團採購管理，提高採購效率，本集團制定了《採購管理制度》，規範及完善了大宗採購及常規採購的採購操作，並明確劃定採購範圍。另外，本集團明確規範採購相關人員的工作操守，嚴禁採購人員接受宴請或禮品禮金的行為，並與項目負責人及負責制定技術參數的老師、建設項目的採購人員，及參與招標的供應商簽訂《廉潔責任書》，確保投標程序的公平、公開、公正性。

供應商管理監管程序如下：



我們建立供應商管理系統，按照《供應商管理制度》，以供應商的供貨水平、產品質量狀況、價格水平、生產技術水準、財務狀況、信用狀況和管理水平等，作為衡量標準，以決定是否納入供應商名單。經篩選的供應商會列入「合格供應商名單」，並進行每月考核和合格供應商應每季度重新評價一次。我們會根據所採購物品對需求的影響程度，將採購物品分為關鍵、重要、一般三個級別，不同級別實行不同的控制等級。以下為供應商評價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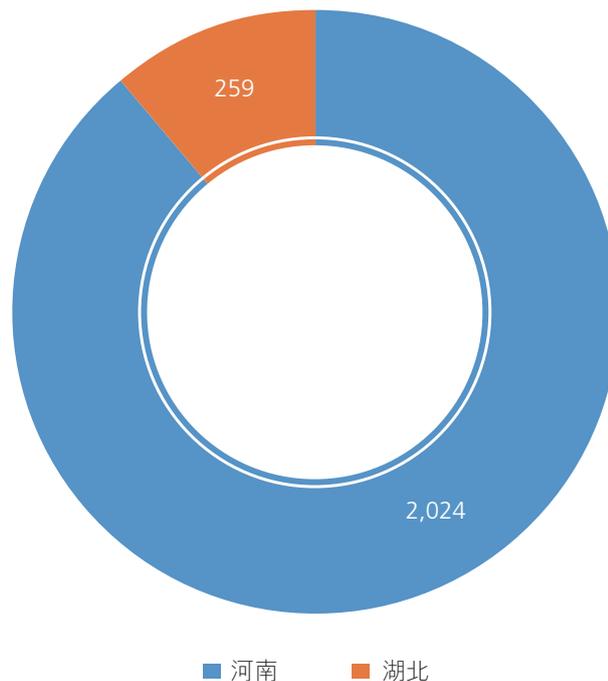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重視供應鏈的可持續性。我們在篩選供應商時考慮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風險因素，我們規定所有供應商，必須具備國家相關法規要求的生產營業場所、遵循行業法規、具有相應的生產、環保、供應交付與服務能力，及具備響應國家環境保護政策的能力，杜絕違規排放、聘請童工及強制勞工等違規行為。另外，我們會優先選擇具有新興能源或可再生能源的企業；滿足國家可持續發展的戰略的供應商。為追求產品的可持續性，我們會考慮產品的壽命（包括耐用性及可再造性）；產品的生產標準（包括行業標準、環境標準、安全標準、產品認證要求）；產品質量（包括產品使用或棄置時產生的環境影響）等。未來，我們將繼續加強供應鏈管理的可持續性，積極完善環保採購相關的政策。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主要供應商共有2,283家，當中有2,024家在中國河南地區，259家在中國湖北地區，採購類別主要為設備類、服務類、文體辦公類、動植物類、服裝布料類、建材家具類及圖書資源類等。

供應商數目（按地區劃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 關注僱傭發展

6.1 合規僱傭管理

春來教育視僱員為我們最寶貴的財富，秉承一切從僱員利益出發的原則，我們致力建立和諧的勞動關係。本集團堅持合法合規僱傭，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實施條例》、《未成年人保護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及《學校衛生工作條例》等法律法規。我們致力營造公平和諧的工作環境，拒絕任何形式的侮辱和歧視行為，嚴禁因性別、年齡、宗教信仰、種族及家庭狀況而進行歧視，也堅決禁止強迫和剝削性質的勞工行為，並承諾不使用未達法定年齡的童工。

我們已制定標準化和嚴格的《招聘管理辦法》及《教職工手冊》並採納嚴謹的教師招聘標準。我們在教師招聘中堅持「公開、公正、平等、競爭、擇優」原則，我們成立專門的招聘工作領導小組負責具體招聘事宜，並由人事處對應聘者先進行資格審查，對僱員身份信息及學歷證明進行嚴格檢查。通過資格審查的應聘者會再進行入職考核，通過筆試、試講、複試等逐層篩選，最後確定擬聘人員。如有虛假，我們將按照勞動合同法規定解除勞動合同。我們通過客觀因素甄選適合候選人，如面試的表現及態度、文憑、工作經驗及與職位相當的其他能力。同時，我們也在《教職工手冊》中保障僱傭權益，訂明僱傭的工作時間，定期檢查僱員加班及勞動強度情況，嚴禁強制勞工。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沒有發生有關僱傭、聘用童工或強制勞工的違規個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以下為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僱員概況：

僱員概況	單位	2021年度
僱員總數	人數	4,926
僱員總數(按性別劃分)		
女性僱員	人數	2,902
男性僱員	人數	2,024
僱員總數(按僱員類型劃分)		
短期合約／兼職僱員	人數	839
全職初級僱員	人數	1,421
全職中級管理層	人數	449
全職高級管理層	人數	482
其他僱員 ⁴	人數	1,735
僱員總數(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僱員	人數	1,618
30-50歲僱員	人數	2,374
50歲以上僱員	人數	934
僱員總數(按地區劃分)		
華中區域僱員 ⁵	人數	4,926

僱員晉升管理

我們充分尊重教職員工的發展需求和意見，我們制定《職員晉升辦法》及《中層後備幹部隊伍建設實施辦法》及《科級機構設置和科級幹部聘任實施辦法(試行)》。在職級架構上，各單位根據自身單位的工作任務、人員編制及有關規定與人事處共同商定提出科級機構名稱、崗位職責、人員配備及任職條件，並報學校及集團審批。在科級幹部聘任程序方面，學校將優先選擇內部晉升，由設崗單位推薦提名，人事處負責資格審查。晉升條件將參考候選教師在在才能、品德、工作績效等表現。若無符合條件的人選提名或經研究將進行公開競聘，應徵者須通過分管校領導、校長辦公會的審核，最後經集團核准任職人員。

⁴ 其他僱員包括：後勤、膳食、保安、宿管、工勤類別的僱員

⁵ 本報告期內按地區劃分的僱員是按工作所在地劃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另外，我們亦設立「教學質量優秀獎評選辦法」並每年評選優秀教師，凡獲得「教學質量優秀獎」的教師可得榮譽證書和獎金。除此以外，獲選教師在晉升職務、崗位聘任、外出培訓等方面也可享有優先條件，以表彰和鼓勵在教學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績的優秀教師，促進全院教師努力投身教學改革。

僱員離職管理

為加強對學校在職人員離職的規範化管理，保障學校正常的教學及管理秩序，我們制定《教職工離職管理辦法》。我們精心營造事業留人、感情留人、待遇留人的氛圍，對提出辭職的教職工盡力挽留，並幫助他們解決好工作、學習和生活中的問題，使他們能在學校發展建設中繼續發揮更大作用。當各單位負責人在接收辭職僱員書面申請後，我們會對辭職人員進行談話，了解其辭職的真實原因。

6.2 暖心關懷僱員

薪酬及福利

為吸引及挽留優秀僱員，提高僱員為我們學校工作的動力，本集團制定《績效考核辦法》向我們的老師和其他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除了基本薪金外，我們提供各項職務、住房和加班津貼、以及福利獎金等，回報僱員過往為學院付出的貢獻。我們亦參考集團實際情況、經濟環境水平、行業情況等，定期調整全體僱員的薪酬，提升僱員對學院的凝聚力和激發僱員工作的積極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福利方面，除了法律規定的福利待遇外，本集團制定《教職工手冊》及《社會保險管理暫行辦法》，為簽訂有效合同及符合參保條件的教職員購買「五險一金」（即養老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失業保險、醫療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假期方面，除了法定假期和年假外，我們的僱員有權享有產假、陪產假、病假、婚假、喪假、寒假、教師節和中秋節。我們體貼在職新任母親的需要，提供哺乳假予女員工在產假結束後申請。另外，我們也鼓勵教職員在職進修，在進修期間提供每一個學期一週假，給予僱員學習空間。

僱員活動

我們除了關心僱員需工作上的需要，亦鼓勵僱員在公餘時間保持放鬆的心情，集團各學院校不定期組織教職員的僱員集體活動，提高教師團體的凝聚力和歸屬感。報告期內，我們舉辦了不同的公餘及節日活動，包括「田徑運動會－教工組競賽」及「青年教職工聯誼活動」等，此類活動提高了僱員工作的積極性。



「田徑運動會－教工組競賽」



「青年教職工聯誼活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3 多元人才培訓

我們深明人才培養是實踐高質量教學的至關重要的基石。為提高教師整體素質和教學水平，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教師法》及《高等學院教師培訓工作規程》等相關法律法規，結合集團發展現狀，我們成立教師發展中心，有計劃有針對性地組織開展一般教學能力的培訓，提供師德教育、崗前培訓、在職培訓、在職進修、學術交流等各方面進行規範管理，詳細舉措如下：

針對骨幹教師的培訓內容：

一般教學能力的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育理念 • 基本教學規範 • 教學理論與技術 • 現代教育技術 • 職業道德
針對國際國內新的教育理論技術的發展的專題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聘請專家、教學名師等，通過隨堂聽課、觀摩課堂錄像、微課教學等形式，由專家為教師提供個別或團體的教學諮詢 • 通過開設教師沙龍、新教師工作坊等，為教師搭建教學研究與改革的交流平臺
雙師型教師培育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科實驗技術人員五年內至少要進入相關企業進修培訓3個月以上 • 鼓勵在職攻讀碩士、博士學位；建立實驗技術人員定期培訓制度，每位實驗技術人員在五年內要參加一次進修和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隨著高等教育規模的不斷擴大，教師隊伍不斷年輕化、高學歷化，青年教師成為高校教師隊伍的重要組成部份。我們明白青年教師的教學能力，影響著教師隊伍的整體教學水平，也是學院可持續發展能力的關鍵因素。有見及此，我們建立穩健的教師教學能力培養制度，使青年教師教學工作制度化、規範化。為盡快讓青年教師進教學團隊，我們在師德師風、教學能力及專業應用能力方面重點投入培養工作，詳細舉措如下：

針對青年教師的培訓內容：

師德師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組織師德主題教育活動• 提供德育工作培訓及考核，將教師職業道德教育作為青年教師入職培訓的重要環節
教學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崗前和職中教學技能培訓、教學支持與服務• 崗位導師培訓：對青年教師採用導師助教制方式加強對新進教師培訓工作，採取老教師與新教師一對一的培養，以熟悉教學流程• 設立青年教師導師制度、學院教學督導制度等• 學院要為青年教師配備導師，制定青年教師教學培養細則• 觀摩優秀教師授課，每名青年教師每學年至少參加2次• 建立青年教師教學業務檔案• 建立青年教師教學競賽制度，如PPT大賽、教案評比等活動
專業應用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制定職業規劃和個人成長計劃，明確專業教學方向• 支持青年教師到企業兼職或掛職，青年教師每5年應有累計半年以上時間到企業或生產服務一線實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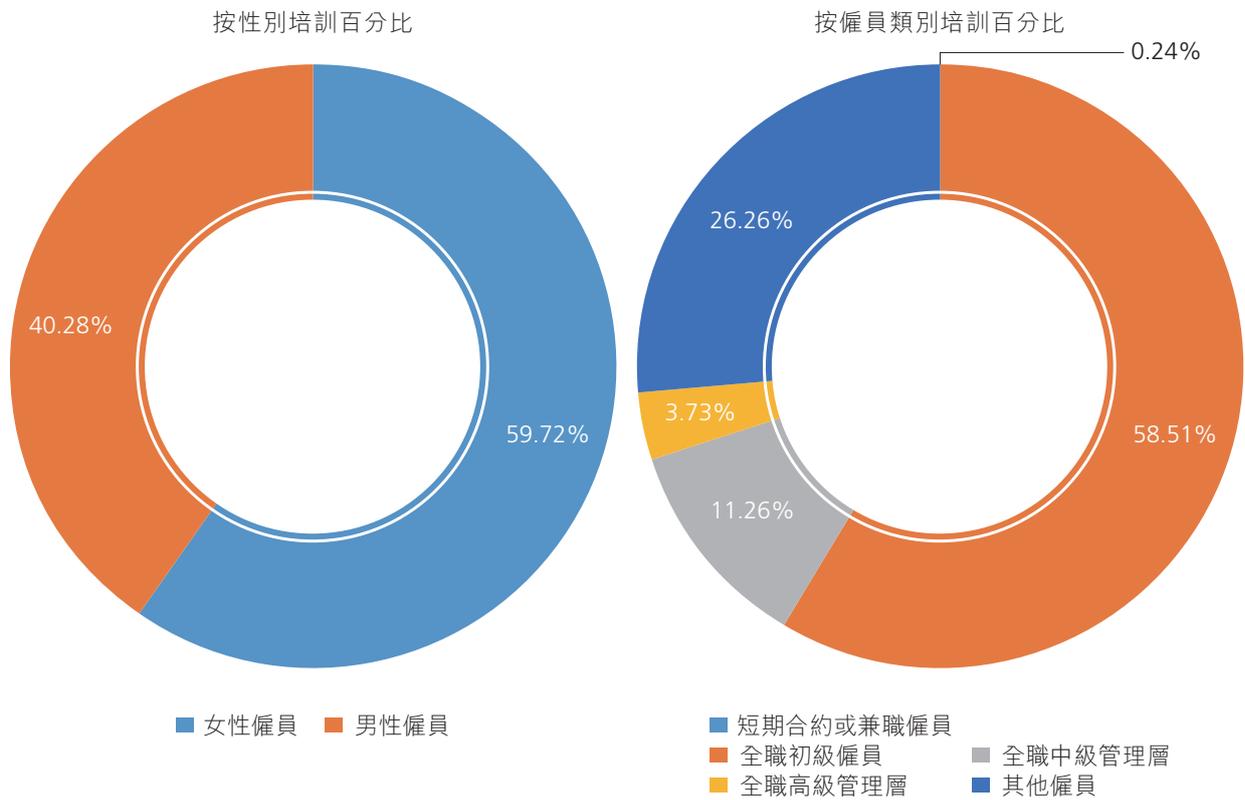
《「十四五」師資隊伍建設規劃》(2021-2025)

為進一步貫徹落實《國家中長期教育改革和發展規劃綱要(2020-2035年)》和《河南省中長期教育改革和發展規劃綱要(2020-2035年)》的有關精神，我們在「十三五」期間工作經驗的基礎上制定《「十四五」師資隊伍建設規劃》(2021-2025)。在學術成就上，我們期望增加我校科研項目，發表及獲取更多教師發表學術論文、出版學術著作、教材、國家授權專利、優秀成果獎項。在硬件配套上，我們力爭實現建設更多市級以上重點實驗室、重點研究基地。

為實現在數量上和質量上達到「專家引領、骨幹支撐、雙師結構」的願景，我們採取人才強校戰略，強化師資隊伍及加強青年教師培養。有見及此，我們制定《師資隊伍建設發展規劃(2020-2021學年)》，訂立三大目的：(一)擴大專任教師規模；(二)優化教師隊伍結構；(三)高層次人才培養和引進，以加大師資隊伍建設的步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以下為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僱員培訓概況：



平均培訓時數 ⁶ (以性別劃分)	單位	2021年度
女性僱員	小時	9.18
男性僱員	小時	8.47

平均培訓時數 ⁶ (按僱員類型劃分)	單位	2021年度
短期合約／兼職僱員	小時	54.00
全職初級僱員	小時	10.85
全職中級管理層	小時	17.96
全職高級管理層	小時	15.11
其他僱員 ⁴	小時	4.74

⁶ 計算方法：該類別受訓僱員總培訓時數／該類別受訓僱員總人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 倡導綠色校園

春來教育致力打造低碳無污染的綠色校園，藉綠色理念融入校園建設及環境管理中，為全體師生倡導綠色和諧的生活方式。我們已制定《餐廳節約用電管理制度》、《2020年學院關於厲行節約堅決制止》、《餐飲浪費行為的工作方案》及《餐廚廢棄物處置管理制度》，營造節能減排校園文化氛圍，達到節能減排的效果。為確保節能減排方案的貫徹落實，我們已將節能減排工作作為重要事項納入日常管理，我們於節約能源、節約用水、廢棄物管理、無紙化辦公及排放管理方面實施環保措施，踐行綠色運營。

本集團所處教育服務行業，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較少程度影響，但本集團理解自身的環境責任，積極為節能減排貢獻自身力量。我們已識別的主要環境影響包括水資源消耗、學校及辦公資源消耗、能源消耗、校園生活垃圾、食堂運營廢水、廢氣、廢棄物排放以及集團車輛使用等。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發生任何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的法律法規，及沒有發現任何有關環境的重大違規事故。

7.1 排放物管理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及業務經營所在地之相關環境法例及法規，如《河南省大氣污染防治條例》等。我們的排放物主要來自本集團自有車輛、餐廳的廢氣排放、來自校園餐飲和生活廢水排放，及學校生活垃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溫室氣體排放管理

我們根據世界資源研究所與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開發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及國際標準化組織訂定的ISO14064-1，為我們五所學院，包括商丘學院、安陽學院、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荊州學院及湖北健康職業學院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報告期內，溫室氣體排放概要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表現	單位	2021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量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6,853.35
種植樹木的溫室氣體減除(範圍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648.14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27,797.25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44,002.46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每平方米(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每平方米	0.014

範圍1：本集團擁有及控制的所有來源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

範圍2：發電、供熱和製冷或者本集團向外購買的蒸氣所引致的溫室氣體排放。

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來自本集團固定設備和車輛的燃料消耗、製冷劑使用(範圍1)及外購電力消耗(範圍2)。報告期內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及2)為44,002.46公噸二氧化碳當量，比去年增加⁷。於未來，我們會持續監察溫室氣體排放及採取有效的低碳措施，以減緩氣候變化。

⁷ 增加原因：1.本報告期內報告範圍新增荊州學院及湖北健康職業學院；2.上一報告期的春季學期各學院因疫情暫停運營，而本報告期各學院是正常運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空氣排放管理

本集團嚴格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在營運過程中，我校車輛及園林機械消耗之汽油和柴油會產生二氧化硫(SO₂)、氮氧化物(NO_x)及顆粒物(PM)等空氣排放物。

報告期內，我們由車輛所引致的空氣排放物種類及數據如下：

排放種類	單位	2021年度
氮氧化物(NO _x)	千克	410.20
二氧化硫(SO ₂)	千克	0.78
顆粒物(PM)	千克	32.92

除了車輛的廢氣排放外，餐廳的廢氣排放亦是我們主要的廢氣排放來源。為有效減少空氣排放物，我們已為餐廳的所有排煙設施安裝油煙過濾裝置。我們為煙道淨化器定期進行清理，可超出我校食堂的油煙排放量並完全達到環保排放要求。

7.2 珍惜天然資源

水資源管理

本集團嚴格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及業務經營所在地之相關環境法例及法規，如《河南省水污染防治條例》等。我們的生活污水主要來自本集團自有校內餐廳及學校宿舍。本集團在營運過程中不存在求取適用水源的問題，產生的生活污水經市政污水管網排放至城鎮污水處理廠處理後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我們的生活用水數據如下：

水源消耗	單位	2021年度
總耗水量	公噸	1,114,875.84
總耗水強度	公噸／平方米	0.35
總耗水強度	公噸／人 ⁸	12.44

報告期內，本集團五所學院在營運過程中的總耗水量，比上年增加⁷。

為實現水資源高效利用，我們制定了《用水管理制度》、《節約用水制度》、《節約用水考核制度》等規章制度，並設立了《節水目標責任制》、《食堂節水崗位責任制》，加強校園及食堂日常節水及和節水教育的工作，主要節水舉措如下：

- 廚房採用節水型水龍頭，安裝單獨水表計量考核，杜絕過水洗菜、過水化冰
- 每個灶具均安裝有油水分離設施，促使油水分離，減少污水的排放
- 循環利用洗米水，洗菜水，提高用水效能
- 提前解凍的肉品、冰鮮食材，避免用水沖式解凍，浪費水資源

能源管理

本集團嚴格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及業務經營所在地之相關環境法例及法規，如《河南省節約能源條例》等。本集團的主要能源消耗為日常業務營運用中耗電、餐廳使用天然氣供餐及交通運輸所消耗的汽油和柴油等。

報告期內，我們的電力耗用數據如下：

電力耗用量	單位	2021年度
總耗電量	兆瓦時	45,561.79
總耗電強度	兆瓦時／平方米	0.014
總耗電強度	兆瓦時／人 ⁸	0.51

⁸ 根據2021年8月31日的僱員及學生人數計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本集團五所學院在營運過程中的的總耗電量，比上年增加⁷。

為有效運用資源，我們採取的主要節能舉措如下：

節電系統

- 空調使用時，非高溫季節，盡量使夏季室內外溫差控制在7-9℃內，冬季室內溫度應控制在20℃以內。當室外氣溫高於35℃時，室內環境溫度應控制在26℃以上
- 季節變化時，檢驗空調水供、回水溫度差，當生調負荷較小時，適當提高冷凍水的供水溫度以降低製冷設備的能耗
- 根據用電負荷的大小和性能，合理配置變壓器的容量和台數，控制運行負荷為額定容量的70-90%
- 依據實際天氣情況來優化調節冷卻系統設備運行的數量，以提高冷空調系統運行的安全性，同時可依據實際天氣及餐廳熱負荷情況，合理運方冷卻水系統設備數量的搭配，達到能源節約的目的

照明系統

- 採用節能照明燈具：
- 以緊讀型螢光燈取代白熾燈；以高壓鈉燈或金屬鹵化物燈替代高壓汞燈；以電子整流器取代普通電感整流器
- 採取分路控制，下班後降低不必要的區域的照度
- 戶外公共道路照明，採用光控方式，控制開關時間
- 在能夠使用節能燈具的地方盡可能更換、使用節能燈具，淘汰普通白熾燈泡
- 杜絕長明燈、白晝燈。辦公室晴天時盡量採用自然光，對於較大的辦公場所，人少時盡量少開燈，人走時隨手關燈。樓梯、走廊等公共場所在保證合適照度的基礎上，適當減少走廊照明燈開啟的盞數，或實行分路式控制，根據需要開啟照明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3 廢棄物管理

本集團落實廢棄物管理，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和《城市生活垃圾管理辦法》。為制止餐飲浪費行為，我們制定《學院關於厲行節約堅決制止餐飲浪費行為的工作方案》、《推進我校厲行節約堅決制止餐飲浪費行為工作》、《餐廳低值易耗品管理制度》和《餐廚廢棄物處置管理制度》，主要舉措如下：

- 加強低值易耗物品管理，食堂的易耗品統一由倉庫管理員保管，其他人員未經食堂管理人員同意不得擅自領取，耗品應規定使用時間，使用人員和使用數量，未按規定執行的超出預算的應個人承擔相關費用
- 提倡廣大師生堂食就餐，使用公筷公勺，努力減少一次性餐具的使用。如必要打包需使用可降解紙袋紙碗等環保餐具
- 餐廳生活垃圾及廚餘垃圾處理均由具有正規資質垃圾清運公司依法合規清運處理，並簽訂有垃圾清運合同
- 餐廳採用的是一次性pp打包餐盒是由可回收pp塑料生產的，提醒學生打包盒扔進可回收垃圾桶

為履行保護環境的企業社會責任，我們積極減少廢物，如有廢棄計算機及其他電子廢物，會送往回收商回收。無害廢棄物主要為學校生活中所產生的生活垃圾，無害廢棄物產生總量為6,675.78公噸，比去年增加了1%⁷，無害廢棄物產生量的強度為0.075公噸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4 環保基建管理

在進行校園優化建設時，為確保把環境和天然資源的影響降到最低，我們已制定《學院基建規章制度匯編》，實際一系列節能減排的措施，主要舉措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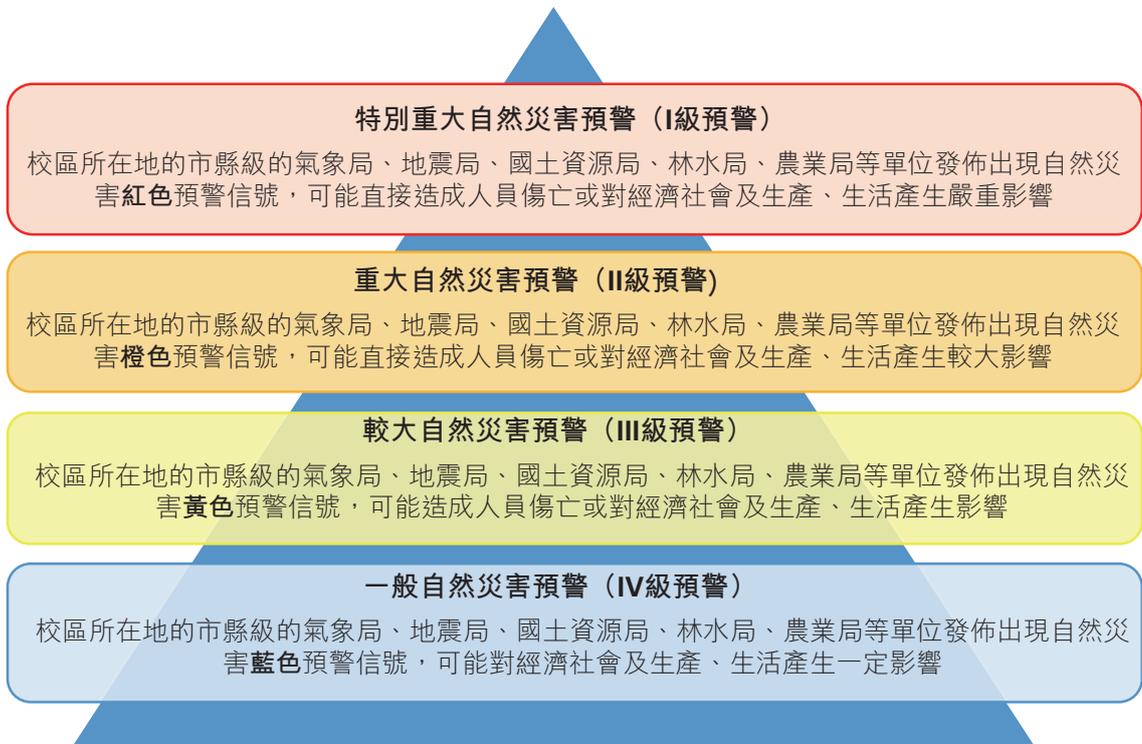
揚塵管理	要求在建項目設置圍擋，對進出車輛進行沖洗，防止塵土飛揚
噪音管理	採取隔音和隔振措施，如使用低嘈音和低振動的機具，控制施工現場的嘈音排放低於國家標準
節約能源	優先使用合符國家標準及行業推薦的節能高效施工機械和設備
節約用水	使用節水高效的節水系統、節水設備、節水施工工藝等
水污染管理	嚴格按照國家排放標準的要求，針對不同的污水，設置相應的處理設施

7.5 應對氣候變化

春來教育作為教育行業領導者，我們明白教育是人類進步的基石，教育行業在應對氣候變化中扮演著重要角色。誠然，本集團以民辦高等教育為主要業務，一般而言氣候變化很少程度上對我們的經營造成重大影響。若受極端天氣影響，我們會積極響應地方政府的相關政策，做好應急預案，確保學生及僱員的人身安全。本集團參考同行情況，結合我們的實際運營情況，識別與氣候變化相關的風險，包括實體風險，如水浸、超級颱風、風暴潮、極端降雨等。我們已將氣候變化風險納入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體系，並制定相關應急預案及災備方案來提高我們整體抵抗自然災害風險能力，確保我們及時高效地處理自然災害的緊急情況，正面防範氣候危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21年7月，河南省水災災害席捲而來，本集團冷靜面對自然災害的威脅，我們訂有「自然災害類突發公共事件應急預案」，規範學校各機構的任務與分工，以及學校在自然災害發生後的所採取的處理搶救措施，以提升本集團對自然災害的抗災能力。我們已按照突發自然災害強度及可能或已經造成的危害程度分為四個等級，如下圖所示：



自然災害類突發公共事件應急預案

我們深明氣候變化對本集團運營的影響。有鑒於水和電是學校的主要耗能產品，在自然災害的威脅下我校的水電設備及基礎設施首當其衝。有見及此，我們已識別水電節能管理對本集團運營的重要性，並已建立「停水、停電應急預案」及制定節水節電的常規制度。未來，我們將繼續朝著「建設節約型校園」為目標，控制及適應自然災害(如停水、停電)為本集團帶來的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6 培養綠色生活

勤儉節約是傳統美德，亦是作為世界公民保護環境的責任和義務。春來教育重視學生對環境保育的責任，我們將綠色理念融入日常教學中，培養學生的環保觀念和習慣。於報告期內，我們主要透過展開環保教育，帶領學生參與環保公益。

案例：校園環保宣傳

為響應每年3月22日的「世界水資源日」，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展開有關節約用水的宣傳。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案例：校園環保活動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組織廢物回收活動，發掘廢物的二次使用價值，不但可以提高學生的環保意識，而且也可促進資源的可持續發展。



8. 熱心社會公益

我們在兼顧企業發展的同時牢記社會各界給予我們的支持和信任，利用自身優勢和教育資源，大力支持社會公益事業，承擔起一個企業對社會的責任。報告期內，我們組織一系列志願者活動，僱員有430人次及學生有193,733人次參與。對學生來說，參與志願者活動不僅可以服務社會、創造價值，也是尚未邁入社會的他們體驗社會生活的重要形式。春來教育希望學生透過志願服務來提高個人道德修養和素質，對弱勢群體傳遞支持與關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我們捐款總額為人民幣63,078元。

案例：衣送溫暖

為了說明貧困地區的人們，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2020年12月8-11日舉辦募捐活動，負責及整理及收集衣服，書籍，文具等資源，傳遞給生活貧困的孩子，將可用資源物盡其用。



「《春暖花開》愛心募捐活動」

案例：愛老敬老

為弘揚中華民族敬老的傳統美德，商丘學院青年志願者協會組織「敬老院獻愛心」公益活動，我們的志願者幫助老人打掃衛生，與老人悉心交談，傾聽，排解老人的憂愁，使老人的閒暇時光充盈而快樂。透過此次敬老院獻愛心的活動，可以讓同學們感受一下老年人的生活狀況，給予老年人心靈上的慰問。同時呼籲增強同學們的社會責任感，關注老年人群體。



「敬老院獻愛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案例：獻血獻愛心

為了發揚中國優良的奉獻美德，湖北職業健康學院鼓勵同學參與無償獻血的活動，讓身體條件適合的同學們積極參與到社會醫療救助中，提高同學們的社會責任感上，幫助綿陽市血液保證供應。同時，我們也藉宣傳無償獻血的知識，並倡導同學關愛社會，增強同學們的道德修養。



「獻血獻愛心」

眾志成城，抗擊新冠病毒

當前，新冠病毒在全球持續蔓延，我們持續關注新冠病毒和防疫工作發展。商丘學院青年志願者協會本著「立足校園，服務社會」的宗旨，特發起「支持商丘市抗擊新型肺炎疫情」的募捐倡議，組織商丘學院各學生組織並通過在線宣傳轉發令各級學生積極參與。捐款人數達1,531人，獲捐款共計人民幣22,412.51元，款項用於商丘學院對學校及周邊區域的新冠病毒防控工作，及匯入商丘市紅十字會專用賬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案例：協助新冠病毒防控工作

荊州學院全力協助火車站嚴格按照常態化新冠病毒防控工作要求，在五一假期且假期人員流動增加期間，開展「協助火車站新冠病毒防控工作」的志願活動，嚴格把控旅客核查和分流工作。



「協助火車站新冠病毒防控工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環境範疇 ¹⁰	單位	2021年度
排放種類		
氮氧化物(NO _x)	千克	410.20
硫氧化物(SO _x)	千克	0.78
顆粒物(PM)	千克	32.92
溫室氣體排放量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6,853.36
種植樹木的溫室氣體減除(範圍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648.14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27,797.25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44,002.46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每平方米(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0.014
電力耗用量		
總耗電量	兆瓦時	45,561.79
總耗電強度(每平方米)	兆瓦時/平方米	0.014
總耗電強度(每人)	兆瓦時/人 ⁸	0.51
固定設備燃料耗用量		
汽油耗用量	公噸	8.70
天然氣耗用量	立方米	610,283.00
液化天然氣耗用量	立方米	12,074.00
柴油耗用量	公噸	3.21
液化石油氣耗用量	公噸	61.73
車輛燃料耗用量		
汽油耗用量	公升	36,990.47
柴油耗用量	公升	10,945.19
水源消耗		
總耗水量	公噸	1,114,875.84
總耗水強度(每平方米)	公噸/平方米	0.35
總耗水強度(每人)	公噸/人 ⁸	12.44

¹⁰ 環境範疇收集範圍涵蓋本集團下五所學校：商丘學院、安陽學院、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荊州學院及湖北健康職業學院。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範疇 ¹⁰	單位	2021年度
有害廢棄物產生量		
電池	件	1,127
廢墨盒、廢碳粉盒	件	611
無害廢棄物產生量		
無害廢棄物產生總量	公噸	6,675.78
無害廢棄物產生強度	公噸／人 ⁸	0.075
紙張消耗		
用紙總量	千克	16,163.13
人均用紙量	千克／僱員	4.12
社會範疇¹¹	單位	2021年度
僱員總數	人數	4,926
僱員總數(按性別劃分)		
女性僱員	人數	2,902
男性僱員	人數	2,024
僱員總數(按僱員類型劃分)		
短期合約／兼職僱員	人數	839
全職初級僱員	人數	1,421
全職中級管理層	人數	449
全職高級管理層	人數	482
其他僱員 ⁴	人數	1,735
僱員總數(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僱員	人數	1,618
30-50歲僱員	人數	2,374
50歲以上僱員	人數	934
僱員總數(按地區劃分)⁵		
華中區域僱員	人數	4,926
流失率¹²		
僱員總流失率	%	11.23

¹¹ 社會範疇收集範圍涵蓋全集團。

¹² 流失率= 流失僱員人數÷年終僱員人數×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範疇 ¹¹	單位	2021年度
僱員流失率¹² (按性別劃分)		
女性僱員	%	11.54
男性僱員	%	10.77
僱員流失率¹²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	%	18.17
30-50歲僱員	%	8.89
50歲以上	%	5.14
僱員流失率¹² (按地區劃分)⁵		
華中區域僱員	%	11.23
受訓僱員百分比 (以性別劃分)		
女性僱員	%	59.72
男性僱員	%	40.28
受訓僱員百分比¹³ (按僱員類型劃分)		
短期合約／兼職僱員	%	0.24
全職初級僱員	%	58.51
全職中級管理層	%	11.26
全職高級管理層	%	3.73
其他僱員 ⁴	%	26.26
平均培訓時數⁶ (以性別劃分)		
女性僱員	小時	9.18
男性僱員	小時	8.47
平均培訓時數⁶ (按僱員類型劃分)		
短期合約／兼職僱員	小時	54.00
全職初級僱員	小時	10.85
全職中級管理層	小時	17.96
全職高級管理層	小時	15.11
其他僱員	小時	4.74
職業健康和安全		
過去三年 (包括匯報年度) 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	人數	0
過去三年 (包括匯報年度) 每年因工亡故的比率	%	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天	0

¹³ 計算方法：該類別受訓僱員人數／該類別受訓僱員總人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二：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A. 環境範疇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7. 倡導綠色校園
	關鍵績效 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7.1 排放物管理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關鍵績效 指標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7.1 排放物管理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關鍵績效 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7.3 廢棄物管理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關鍵績效 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7.3 廢棄物管理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關鍵績效 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有鑒於本集團業務持續發展，本報告期內報告範圍新增荊州學院及湖北健康職業學院，現時的环境數據收集並未反映本集團全面運營情況，因此本報告期內未訂立排放量目標。來年，我們會繼續審視排放量目標的訂立。
	關鍵績效 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7.3 廢棄物管理 有鑒於本集團業務持續發展，本報告期內報告範圍新增荊州學院及湖北健康職業學院，現時的环境數據收集並未反映本集團全面運營情況，因此本報告期內未訂立減廢目標。來年，我們會繼續審視減廢目標的訂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7.2 珍惜天然資源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7.2 珍惜天然資源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7.2 珍惜天然資源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有鑒於本集團業務持續發展，本報告期內報告範圍新增荊州學院及湖北健康職業學院，現時的環境數據收集並未反映本集團全面運營情況，因此本報告期內未訂立能源使用效益目標。來年，我們會繼續審視能源使用效益目標的訂立。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7.2 珍惜天然資源 有鑒於本集團業務持續發展，本報告期內報告範圍新增荊州學院及湖北健康職業學院，現時的環境數據收集並未反映本集團全面運營情況，因此本報告期內未訂立用水效益目標。來年，我們會繼續審視用水效益目標的訂立。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教育範疇，不涉及製成品所用包裝活動，故本集團的業務不適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A3： 環境及天然 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7. 倡導綠色校園
	關鍵績效 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7. 倡導綠色校園
A4： 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7.5 應對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 指標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7.5 應對氣候變化
B. 社會範疇			
B1： 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a) 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6.1 合規僱傭管理
	關鍵績效 指標B1.1	按性別、僱員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6.1 合規僱傭管理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關鍵績效 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1 健康安全校園
	關鍵績效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4.1 健康安全校園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4.1 健康安全校園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6.3 多元人才培訓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6.3 多元人才培訓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6.3 多元人才培訓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B4：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 指標B4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6.1 合規僱傭管理
	關鍵績效 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6.1 合規僱傭管理
	關鍵績效 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6.1 合規僱傭管理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5.5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 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5.5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 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5.5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 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5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 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5 供應鏈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1 健康安全校園 4.2 教學質量保證 5.3 保障信息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教育範疇，不涉及產品銷售及運送活動，故本集團的業務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4.2 教學質量保證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5.4 維護知識產權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品質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教育範疇，不涉及品質檢定和產品回收活動，故本集團的業務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3 保障信息安全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5.1 廉潔合規治理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5.1 廉潔合規治理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1 廉潔合規治理
	關鍵績效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僱員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5.1 廉潔合規治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8. 熱心社會公益
	關鍵績效 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8. 熱心社會公益
	關鍵績效 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8. 熱心社會公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133頁至189頁的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1年8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反映 貴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的責任詳述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分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於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我們留意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提及 貴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擁有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653,966,000元。此情況顯示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對本集團可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質疑。我們的意見並無就此事項進行修改。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我們審核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是在我們在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上和作出意見時進行處理的，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除關於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一節所載的事項外，我們已於本報告釐定下文所述事項為關鍵審核事項。

學費收入確認

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學生學費乃根據所就讀課程於學年初預先收取。向學生收取但並未賺取的學費初步入賬為合約負債，並隨後於適用課程的相關期間按比例確認為收入。鑒於學費收入為 貴集團的關鍵績效指標之一，我們視其為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進行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了解確認學費的關鍵控制；
- 按向教育部門登記的相關官方記錄與學生人數進行比較；
- 以抽樣的方法查核有關收取學費及學生註冊人數的資料，並佐證付費文件、經授權學費水平及向教育部門登記的官方學生紀錄；及
- 執行分析程序以檢測年內確認的學費款項。

我們認為 貴集團的學費收入確認乃以可獲得的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及18

貴集團測試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金額。該減值測試對我們的審計非常重要，因為於2021年8月31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結餘約人民幣2,780,754,000元以及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541,520,000元，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於重大。此外，貴集團的減值測試涉及運用判斷，並基於假設和估計。

我們進行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評估有關現金產生單位之識別；
- 評價 貴集團的減值評估；
- 比較實際現金流量與現金流量預測；
- 評估關鍵假設之合理性(包括收益增長、利潤率、最終增長率及貼現率)；
- 取得及檢查 貴集團減值評估的佐證；
- 評估客戶所委聘外聘估值師的資格、獨立性及誠信；
- 就在建工程獲取外部估值報告並與外部估值師會面，以討論及對估值過程、所用方法及市場憑證提出質疑，以支撐應用於估值模型之重大判斷及假設；
- 檢查估值模型的算術準確性；及
- 檢查估值模型中用於佐證的重大假設及輸入數據。

我們認為 貴集團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測試乃以可獲得的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合作協議預付款項

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貴集團測試合作協議的預付款項的減值金額。該減值測試對我們的審計非常重要，因為於2021年8月31日的合作協議預付款項結餘約人民幣640,056,000元，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於重大。此外，貴集團的減值測試涉及運用判斷，並基於假設和估計。

我們進行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評價 貴集團的減值評估；
- 評估合作協議預付款項債務人及受款人的信譽；
- 評估 貴集團與債務人的關係及交易記錄；
- 評估收購學院的狀況。

我們認為 貴集團對合作協議預付款項的減值測試乃以可獲得的證據支持。

其他資料

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於 貴公司年度報告內的所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其他資料預期將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後提供予我們。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不會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我們的責任為閱讀上文所指可向我們提供的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就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屬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致，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我們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承擔之責任的進一步描述載於香港會計師公會網站：

<http://www.hkicpa.org.hk/en/standards-and-regulations/standards/auditing-assurance/auditre/>

該描述構成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之一部分。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李淳暉

審計項目董事

執業牌照號碼P05498

香港，2021年11月30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	1,041,999	702,493
收入成本		(410,560)	(332,916)
毛利		631,439	369,577
其他收入	8	43,490	39,34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9	221,886	(26,356)
銷售開支		(3,600)	(2,594)
行政開支		(187,802)	(139,439)
運營所得利潤		705,413	240,533
融資成本	10	(95,462)	(92,328)
稅前利潤		609,951	148,205
所得稅開支	11	(3,026)	(6,873)
年內利潤	12	606,925	141,332
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虧損		-	49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	49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606,925	141,823
每股盈利	14		
基本(每股人民幣分)		51	12
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50	1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1年8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2,780,754	1,928,004
使用權資產	18	541,520	440,482
無形資產	17	188,000	–
合作協議預付款項	19	640,056	500,05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	342,625	456,857
		4,492,955	3,325,399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161,635	224,101
應收股東款項	22	7	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399,603	204,011
		561,245	428,119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383,719	412,129
遞延收入		3,499	2,874
合約負債	25	219,419	89,092
租賃負債	26	–	140
借款	27	1,593,517	1,294,203
流動稅項負債		15,057	12,031
		2,215,211	1,810,469
流動負債淨額		(1,653,966)	(1,382,35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838,989	1,943,049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4,830	2,792
借款	27	774,715	498,808
		779,545	501,600
資產淨額		2,059,444	1,441,44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1年8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10	10
儲備		2,059,434	1,441,439
權益總額		2,059,444	1,441,449

第133至18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1年11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侯俊宇先生
董事

蔣淑琴女士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債務投資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9月1日	10	516,431	211,853	142,600	12,549	(491)	404,411	1,287,36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491	141,332	141,823
確認以股本結算之以 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12,263	-	-	12,263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62,215	-	-	-	(62,215)	-
於2020年8月31日	10	516,431	274,068	142,600	24,812	-	483,528	1,441,449
於2020年9月1日	10	516,431	274,068	142,600	24,812	-	483,528	1,441,44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606,925	606,925
確認以股本結算之以 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11,070	-	-	11,07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19,991	-	-	-	(119,991)	-
於2021年8月31日	10	516,431	394,059	142,600	35,882	-	970,462	2,059,444

附註：

- (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於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須從中國相關附屬公司董事會釐定的稅後利潤中撥付不可分派儲備金。該等儲備包括(i)有限責任公司的一般儲備金及(ii)學校發展基金。

有限責任形式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照中國法律法規以各年末釐定的除稅後利潤的10%向一般儲備作出年度撥備，直至結餘達到相關中國實體註冊資本的50%。

根據有關中國法律法規，不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須按照中國公認會計原則，以不低於相關學校淨收入的25%向發展基金作出撥備。發展基金準備用於學校的建設或維護，或教學設備的採購或升級。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609,951	148,205
調整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50,233	113,18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376	10,070
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1,070	12,263
融資成本	95,462	92,328
收購荊州學院的收益(附註34)	(246,813)	-
利息收入	(4,897)	(4,590)
贖回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的虧損	-	783
初始確認返還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的虧損	-	1,499
外匯收益淨額	393	10,136
豁免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應付利息	-	4,483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利潤	625,775	388,35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變動	6,543	(25,7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變動	14,905	7,568
遞延收入變動	2,663	(2,929)
合約負債變動	91,712	(358,038)
經營所得現金	741,598	9,231
已繳所得稅	-	(24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41,598	8,987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49,731)	(470,048)
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投資款的預付款項	-	(80,000)
土地使用權付款	-	(52,979)
收購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	5,258	-
向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作出的墊款	(142,500)	(46,000)
向第三方作出的墊款	(59,148)	(26,509)
為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支付的按金	-	(5,544)
向天平學院作出的墊款	(44,350)	(500)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的所得款項	-	110,935
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還款	98,500	70,000
第三方還款	26,509	45,620
返還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5,001	5,000
已收利息收入	2,485	1,867
合作協議預付款項	(240,000)	-
抵押存款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97,976)	(448,15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1,173,620	1,273,140
償還借款	(747,985)	(1,017,500)
已付利息	(73,524)	(84,931)
償還租賃負債	(140)	(1,113)
已付租賃利息	(1)	(3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51,970	169,5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195,592	(269,60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4,011	473,61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9,603	204,0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399,603	204,0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貴公司於2017年11月15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其最終控股公司為春來投資有限公司（「春來投資」，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其最終控股股東為侯俊宇先生（「侯先生」）。本公司股份已於2018年9月13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主要為從事民辦高等教育機構的運營。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其併表聯屬實體統稱為「本集團」。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此與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相同。

2.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有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653,966,000元。有關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對本集團可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質疑。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在一般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履行其責任。

董事一直執行以下計劃與措施來改善本集團的流動性及財務狀況：

- (i)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涵蓋2021年8月31日起計至少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於財務責任到期時履行其財務責任，並可保持開展業務而於2021年8月31日起計至少十二個月不出現重大業務中斷；
- (ii) 於報告期後，本集團已訂立六份貸款融資協議，據此，自2021年8月31日起計至少十二個月，本集團可獲得最多約人民幣1,900,000,000元的貸款融資；
- (iii) 最終控股股東已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充足資金，用於償還到期負債；及
- (iv) 本集團將實施節約成本措施，為本集團的運營保持充足的現金流量。

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則必須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價值調整至可收回金額，以撥備可能出現的任何額外負債並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和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和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與其業務有關於2020年9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全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呈報之金額出現重大變化。

本集團並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尚未能確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4. 重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所有估值均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假設及估計。其亦需要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關鍵判斷之領域以及所作假設及估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關係重大之領域於附註5披露。

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重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編製截至8月31日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相關實體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運用對相關實體的權力以影響該等浮動回報，則本集團取得該實體的控制權。若本集團擁有令其目前能夠指揮相關活動(即對實體回報構成重大影響的活動)的現有權利，則本集團可運用對實體的權力。

在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以確定其是否擁有控制權。僅在持有人具有實際能力可行使該權利時，方會考慮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取消綜合入賬。

導致失去控制權的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或虧損為(i)出售對價的公允價值加在該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與(ii)本公司於該附屬公司應佔的資產淨值加有關該附屬公司的任何剩餘商譽以及任何相關累計外匯兌換儲備的差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實現利潤已予以對銷。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相關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出必要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保持一致。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之附屬公司權益。非控股權益呈列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中之權益內。非控股權益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以本年度利潤或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分別分配予非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擁有人的方式列報。

即使在分配利潤或虧損及其他各項全面收益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後，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利潤或虧損及其他各項全面收益仍須分配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

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在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情況下)按權益交易(即與擁有人身份的擁有人進行的交易)入賬。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各自於該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數額之調整與已付或已收對價公允價值之差額，直接在權益內確認，並分配予本公司擁有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收購法用於業務合併中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收購進行列賬處理。收購成本乃按收購日授予的資產、發行的權益工具、產生的負債及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接受服務期間確認為費用。於收購中的附屬公司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按其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計量。

收購成本超過本公司佔附屬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額的部分計入商譽。本公司在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值中所佔的超出收購成本之任何部分，於綜合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中歸屬於本公司的收益。

在分階段進行的業務合併中，先前持有的附屬公司股權以其收購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於綜合損益確認。將公允價值加入收購成本以計算商譽。

倘先前持有的附屬公司股權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例如，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按與處置先前持有股權所需的相同基準確認。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各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b) 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交易及結餘

以外幣結算的交易於首次確認時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完結時的匯率予以換算。按換算政策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以公允價值計量及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倘非貨幣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則該收益或虧損的匯兌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倘非貨幣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則該收益或虧損的匯兌部分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換算(續)

(c) 綜合賬目時的換算

各集團實體如使用與本公司的呈列貨幣不一致的功能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下列方法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 (i) 每份財務狀況表內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照該財務狀況表結算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ii) 收入及開支均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數並非於交易日之現行匯率的累積影響之合理近似值，於此情況下，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收入及開支)；及
- (iii) 所有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外幣換算儲備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實體投資淨額及借款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外幣換算儲備中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時，該等匯兌差額作為出售的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於綜合損益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被視作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盤匯率予以換算。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主要包括學校及辦公室。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

其後產生的成本僅在本集團有可能獲得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方會列入資產的賬面值或另行確認為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以直線法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足以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的比率計算。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4.75%
傢俱及裝置	9.5%至19%
汽車	19%至32%
教學及電子設備	9.5%至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剩餘價值、可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各呈報期末審閱及適當調整。

在建工程指在建的樓宇、待安裝的廠房及機械，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乃於有關資產可供使用時開始計提。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或虧損為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租賃**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時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的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使用權資產折舊以直線法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撇銷其成本計算。主要年率如下：

土地使用權	50年
樓宇	租期1年至2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預付租賃款項、初始直接成本及恢復成本)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倘可釐定)或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付款淨現值。每項租賃付款於負債及融資成本之間分配。融資成本在租期內於損益中扣除，以計算出租賃負債剩下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在租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初始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指價值低於5,000美元的資產(相當於約人民幣3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本集團於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已訂約權利屆滿、本集團轉讓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本集團並無轉讓亦無保留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不保留資產的控制權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對價總額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倘相關合約訂明的責任獲解除、撤銷或屆滿，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對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資產

倘某項資產根據合約規定購買或出售，而合約條款規定該資產須按市場指定時限內交收，則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並初步按公允價值另加直接應計交易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投資除外)確認。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按以下類別分類：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i)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撥歸此類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須同時符合下列兩項條件：

- 資產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而持有；及
- 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有關項目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為加權平均信貸虧損，並以發生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

於各報告期末，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本集團於該金融工具（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的預計年期按相等於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引致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年期內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倘於報告期末金融工具（貿易應收款項除外）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則本集團會按相等於反映該金融工具可能於報告期間後十二個月內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引致預期信貸虧損的年期內預期信貸虧損部分的金額計量該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或為調整報告期末虧損撥備至所需金額所作撥回金額乃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及可轉為已知現金數額及沒有明顯變值風險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亦計入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組成部分。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同安排的內容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權益工具為可證明於本集團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就特定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採納的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所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的償還日期遞延至報告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其公允價值列賬，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屬微不足道，而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乃按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參考常見業務慣例按客戶合約列明的對價計量，且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款項。對於客戶付款與轉移承諾產品或服務期間超過一年的合約，對價須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完成向客戶轉讓產品或服務控制權的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視乎合約條款及有關合約適用的法例，履約責任可隨時間或於某個時間點完成。倘屬以下情況，履約責任則可隨時間達成：

- 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創建或提升一項於創建或提升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並無創建供本集團用於其他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就迄今為止已完成履約的付款擁有強制執行權。

倘履約責任可隨時間內達成，收入乃參考完成有關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產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基準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僱員福利****(a) 僱員有薪假期**

僱員可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乃於僱員可享有假期時確認。撥備乃就僱員直至報告期末所提供服務而可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的估計負債作出。

僱員可享有的病假及產假於放假時方予確認。

(b)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向所有僱員均可參與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及僱員向計劃作出的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於損益內扣除的退休福利計劃成本乃指本集團應向基金作出的供款。

本集團亦參與中國政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須按其僱員薪金的指定百分比向退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按退休計劃的規則在應付時於損益扣除。僱主不得使用被沒收的供款以減少現有供款數額。

(c) 終止僱傭福利

終止僱傭福利於本集團無法撤回提供該等福利及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並涉及支付終止僱傭福利的較早日期予以確認。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向若干董事及僱員發行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於授出日期按股本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不包括非市場歸屬條件之影響)。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於授出日期釐定之公允價值，根據本集團所估計最終將予歸屬之股份及就非市場歸屬條件調整，於歸屬期以直線法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借款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須頗長時間籌備方可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合資格資產所產生的直接借款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特定借款在未用作合資格資產的開支前進行的短期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將從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扣除。

就於一般情況借入及用作取得合資格資產的資金而言，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金額乃採用該資產開支的資本化比率而釐定。資本化比率為本集團於期內尚未償還借款(就取得合資格資產而借入的特定借款除外)適用之加權平均借款成本。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政府補助

當能合理確定本集團將遵守補助的附帶條件並將收到政府的補助時，則補助會予以確認。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將遞延並於損益內根據與獲補償之成本相對應的期間確認。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援助而可收取(並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乃於其成為可收取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稅項

所得稅為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利潤計算。應課稅利潤有別於損益確認的利潤，此乃由於其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無須課稅或扣稅項目。本集團使用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已生效的稅率計算即期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用相應稅基的差異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可能出現可利用可抵扣暫時差異、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收抵免抵銷應課稅利潤時予以確認。倘在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其他資產及負債的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的暫時差異既不影響應課稅利潤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與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稅項 (續)**

遞延稅項負債按因於附屬公司投資而引致的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除非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及暫時差異在可預見未來可能無法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調減。

遞延稅項以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為基準，按預期於負債獲償還或資產獲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當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時除外，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預期收回或償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結果。

當有可合法執行權利許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並涉及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且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

關聯方為與本集團有關聯的人士或實體。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家庭近親成員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便是該計劃，提供資助的僱主亦與本集團有關聯。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集團(而該實體為當中成員)內任何成員公司)向本公司或本公司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事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定期匯報的財務資料識別，用於本集團各業務分配資源以及評估該等業務表現。

個別重大營運分部不會為財務報告目的而合併，除非相關分部具有類似的經濟特徵，且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流程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用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類似。符合上述多數標準的非個別重大經營分部可合併。

資產減值

對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或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並在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其除投資及應收款項外的有形和其他無形資產的賬面值進行審閱，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會對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任何減值虧損的程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除稅前折現率折現為其現值，該除稅前折現率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估及該資產特有的風險。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惟倘相關資產以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視作重估減少處理。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增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改估計，惟經增加的賬面值不得超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未有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有的賬面值（扣除攤銷或折舊）。減值虧損的撥回會即時於損益確認，惟倘相關資產以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視作重估增加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撥備及或有負債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及可能需要經濟利益流出以償付責任，並可作出可靠估計的情況下，則對不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撥備乃按預期用於償付責任的支出的現值列賬。

倘需要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不大，或金額無法可靠估計，則責任披露為或有負債，惟倘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可能出現之責任是否存在將取決於日後是否會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除非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否則該等責任亦披露為或有負債。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事項提供報告期末有關本集團狀況或指示持續假設並不適用的其他資料，為經調整事項，並於綜合財務報表反映。並非經調整事項的報告期後事項(如屬重大)披露於有關附註。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

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董事已作出以下對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確認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a) 持續經營基礎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闡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續)

(b) 合同安排

由於對本集團中國院校外資所有權的監管限制，本集團絕大部分業務乃通過河南商丘春來教育集團（「河南春來」）及其在中國全資舉辦的院校（包括安陽學院、商丘學院及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開封校區」））（統稱為「併表聯屬實體」）開展。本集團並無擁有併表聯屬實體及河南春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春來科技」）的任何股本權益。本集團管理層基於本集團是否擁有對併表聯屬實體及春來科技的權力、對參與併表聯屬實體及春來科技產生的可變回報的權利及通過其對併表聯屬實體及春來科技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的能力，來評估本集團是否對併表聯屬實體及春來科技擁有控制權。經評估後，本集團管理層得出結論：合同安排及其他措施令本集團對併表聯屬實體及春來科技擁有控制權，因此本集團已將併表聯屬實體及春來科技的財務資料於其整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綜合入賬。

然而，合同安排及其他措施未必如向本集團提供對併表聯屬實體及春來科技的直接控制權時的直接法定所有權同樣有效，且中國法律制度表現出的不確定性可能會妨礙本集團對併表聯屬實體及春來科技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實益權利。根據法律顧問的意見，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河南春來教育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春來信息」）、併表聯屬實體及春來科技及其舉辦者持有人或股權持有人之間之合同安排符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且可依法強制執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續)

(c) 所得稅

如附註11所披露，詮釋相關稅項條例及法規時需管理層作出判斷，以確定本集團是否須繳納企業所得稅。本集團可能因獲悉新資料而變更對稅項負債是否充足的判斷。該等稅項負債變動會影響作出決定期間的稅項開支。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細則，提供正規教育服務的非盈利組織獲得的符合條件的收入可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新的《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於2017年9月1日起生效)的相關條文，倘民辦學校的學校舉辦者並無要求合理回報／學校獲選為非營利性學校，該學校可享有與公立學校相同的稅務優惠。因此，倘提供學術資格教育的民辦學校的學校舉辦者並無要求合理回報／學校獲選為非營利性學校，則有關學校可享有所得稅免稅優惠。然而，新的《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尚未公佈詳情，本集團院校所在地的省級政府相關指引規定民辦高等教育機構於2022年之前須完成登記。鑒於安陽學院及商丘學院(包括開封校區)並未獲選為營利性或非營利性學校，根據相關主管稅務局，學校可就學費相關收入依循前企業所得法豁免待遇。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下文載述於報告期末存在重大風險可能導致須對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未來主要假設及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本集團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支出。此項估計乃按照性質及用途相似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之過往經驗而作出。倘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與先前估計不同，本集團會修正折舊支出或撤銷或撤減技術上已過時或已廢棄或出售的非策略性資產。

(b)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

每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有否出現減值。可收回金額參照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釐定。倘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者有不利益事件以及事實及情況變化導致須修訂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c) 合作協議預付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根據對其合作協議預付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性的評估，包括當前的信譽、財務狀況及對各債務人的過往收賬記錄，作出減值虧損。倘有關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未必能收回款項，則出現減值。識別減值虧損需要作出判斷及估計。倘實際結果有別於原本估計，有關差異將影響在該項估計變動年度內合作協議預付款項的賬面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減值虧損。倘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惡化，損害其還款能力，則可能需要額外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6.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臨各種金融風險：外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力求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a) 外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若干外幣風險，原因是其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以美元及港元計值，而美元及港元是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持有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表載列集團實體對人民幣兌相關外幣上升及下跌5%之敏感度詳情。5%代表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之尚未支付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日期以匯率按5%變動作匯兌調整。下表之正數／負數顯示當人民幣兌相關外幣減弱／轉強5%時，利潤之增加／減少。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4,490	5,189
美元	14,248	17,4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6.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b)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存款及借款以固定利率計息，因此面對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利率風險來自其銀行存款和借款。該等存款和借款以浮動利率計息，而浮動利率隨當時的市場狀況而變化。

於2021年8月31日，倘該日的利率降低100個基點且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年度的綜合稅後利潤將增加人民幣711,000元(2020年：人民幣2,941,000元)，主要是由於借款利息支出減少所致。倘利率提高100個基點且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年度的綜合稅後利潤將減少人民幣3,484,000元(2020年：人民幣1,360,000元)，主要是由於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c) 信貸風險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存款及銀行結餘的賬面值代表本集團就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所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其已制定政策確保向具有適當信貸記錄的客戶進行銷售。

銀行結餘和投資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手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6.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c)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通過比較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來考慮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在整個報告期內是否持續顯著增加。其考慮所得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尤其使用下列資料：

- 內部信貸評級；
- 預期導致借款方履行責任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借款方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抵押品價值或擔保或信貸提升措施的素質的重大變動；及
- 借款方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借款方的付款狀況變動。

倘債務人的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假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當對手方無法於合約付款到期時180日內支付款項，則金融資產出現違約。

金融資產於合理預期無法收回(例如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時撇銷。倘債務人於逾期後360日未能作出合約付款，本集團通常會將應收款項進行分類，以作撇銷。倘應收款項被撇銷，則本集團(在實際可行及符合經濟效益的情況下)會繼續採取強制行動試圖收回到期應收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6.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c)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對非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兩個類別反映其信貸風險，以及如何釐定各類別的虧損撥備。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會考慮每個類別的歷史虧損率並根據前瞻性數據進行調整。

類別	定義	虧損撥備
履約	違約風險低，支付能力強	12個月預期虧損
未履約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全期預期虧損

所有該等應收款項均被視為低風險且屬「履約」類別，乃由於彼等違約風險低及償還能力強，能夠履行彼等義務。

(d)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當前和預期的流動性需求，以確保其擁有足夠的現金儲備來滿足其短期和長期的流動性需求。

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應要求或 在一年內償還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8月31日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71,958	-	-	371,958	371,958
借款	1,610,481	578,362	275,872	2,464,715	2,368,232
	1,982,439	578,362	275,872	2,836,673	2,740,190
於2020年8月31日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01,594	-	-	401,594	401,594
借款	1,299,959	66,442	488,201	1,854,602	1,793,011
	1,701,553	66,442	488,201	2,256,196	2,194,6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6. 金融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e) 於8月31日的金融工具類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9,265	768,108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2,740,190	2,194,605

(f) 公允價值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反映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允價值相若。

(g)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與權益間的平衡使利益相關者獲得最大回報。本集團的總體戰略自上年度以來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其中包括借款)及應付關聯方款項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其中包括股本與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本集團考慮與各類資本相關的資本成本和風險，並將通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籌集借款(如必要)的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7.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民辦高等教育機構的營運。收入指來自教育機構的學費和住宿費減相關銷售稅。

用於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的相關信息乃按各所學校為基準向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侯先生匯報。各所學校構成一個營運分部。各營運分部提供的服務與客戶類型均類似，且各營運分部均處於類似的監管環境之中。相應地，其分部信息匯總為單一的可報告分部，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一致。可報告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4中所述的 貴集團會計政策相同。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學費	942,334	668,082
住宿費	99,665	34,411
總收入	1,041,999	702,493

所有收入隨時間確認。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營運。本集團所有收入均源自中國，且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境內。

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單一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2020年：零）。

收入於各學期的有關期間（即學生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所提供利益的期間）確認。

學費及住宿費通常在各學期初前預先收取，且初始記錄為合約負債。該等費用在適用課程的相關期間按比例確認。由於向學生收取但並未賺取的學費及住宿費部分為本集團預期於一年內賺取的收入，因此該等款項入賬為流動負債項下的合約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8. 其他收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i)	314	2,964
利息收入	4,897	4,590
服務收入	14,623	14,623
來自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的諮詢收入(附註ii)	12,205	16,038
其他	11,451	1,130
	43,490	39,345

附註：

- (i) 政府補助主要指政府為表彰本集團院校的相關學術成就而頒發的無附加條件補貼。
- (ii) 其指向荊州學院(前稱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提供技術及管理諮詢服務。

9.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荊州學院的收益(附註34)	246,813	-
外匯虧損淨額	(24,927)	(19,591)
初始確認返還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的虧損	-	(1,499)
豁免應收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利息	-	(4,483)
贖回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的虧損	-	(783)
	221,886	(26,3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10. 財務成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下列項目的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73,757	55,101
— 非銀行機構借款	33,472	40,314
— 租賃負債	1	33
	107,230	95,448
減：於在建工程中撥充資本的款項	(11,768)	(3,120)
	95,462	92,328

於2021年，借入資金的借款成本通常按6.3%的年利率資本化(2020年：6.2%)。

11. 所得稅開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026	6,873

所得稅開支與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的對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609,951	148,205
以25%(2020年：25%)的適用稅率計算的稅款	152,488	37,051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8,833	15,078
不可扣稅開支／無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50,279)	12,607
免課稅非營利組織的利潤的稅務影響	(118,016)	(57,863)
所得稅開支	3,026	6,8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而春來(英屬維爾京群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兩個司法權區均免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在香港並無產生可評稅的利潤(2020年：零)，因此未做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在中國境內成立的實體應就可徵稅利潤作出企業所得稅撥備。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2020年：25%)。

商丘學院、安陽學院及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湖北健康職業學院以及荊州學院就學費相關收入豁免課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可用於抵銷未來利潤的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135,626,000元(2020年：人民幣60,311,000元)。由於未來利潤流不可預測，故並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2020年：人民幣零元)。所有未確認稅項虧損人民幣135,626,000元(2020年：人民幣60,311,000元)將於2026年(2020年：2025年)悉數屆滿。

於報告期末，與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附屬公司未分配盈利相關的暫時差額總額為人民幣2,010,461,000元(2020年：人民幣1,652,948,000元)。概無就該等差額確認負債，原因為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該等差額於可見未來很可能不會撥回。

12. 年內利潤

此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呈列：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薪酬	1,601	2,07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0,233	113,18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376	10,07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花紅及津貼	200,681	189,412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2,622	15,642
— 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1,070	12,263
	234,373	217,3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及福利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薪金及津貼	5,959	3,67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2	19
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6,826	7,566
	12,807	11,263

年內組成本集團之實體的已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的詳情(包括擔任本公司董事前作為集團實體僱員／董事的服務薪酬)如下：

(a) 各董事薪酬如下：

	2021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本結算之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執行董事					
侯春來先生(董事長)	-	962	-	2,482	3,444
郝曉暉先生(附註a)	393	-	-	-	393
執行董事					
侯先生(附註b)	-	1,032	22	1,862	2,916
蔣淑琴女士	-	834	-	2,482	3,316
張潔女士(附註b、c)	-	1,643	-	-	1,64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斌博士	337	-	-	-	337
霍珮鳴女士	337	-	-	-	337
劉子文先生	421	-	-	-	421
總計	1,488	4,471	22	6,826	12,8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及福利(續)

(a) 各董事薪酬如下：(續)

	2020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本結算之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侯春來先生	-	960	-	2,751	3,711
執行董事					
侯先生	-	1,035	19	2,064	3,118
蔣淑琴女士	-	822	-	2,751	3,57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斌博士	277	-	-	-	277
霍珮鳴女士	277	-	-	-	277
劉子文先生	307	-	-	-	307
總計	861	2,817	19	7,566	11,263

附註：

- (a) 郝曉暉先生於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董事長，並於2021年2月8日辭任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董事長。
- (b) 侯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而張潔女士已於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以取代侯先生之職務。
- (c) 張潔女士於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人士中，四名為董事(2020年：四名董事)，其酬金已載於上文附註(a)。其餘一名人士(2020年：一名人士)的酬金載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其他福利	500	500
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621	688
	1,121	1,1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及福利(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酬金介乎下列區段：

	2021年	2020年
1,000,000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2020年：零)，作為吸引其加盟本集團或加盟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董事放棄任何酬金(2020年：零)。

14. 每股盈利

	2021年	2020年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以人民幣千元計)	606,925	141,332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00,000,000	1,200,000,000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16,654,734	9,470,031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16,654,734	1,209,470,031

由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潛在普通股具有攤薄作用，因此計算每股攤薄盈利假設行使本公司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定義見附註29)下授予的購股權。

15.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或宣佈就截至2021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傢俱及 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教學及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019年9月1日	996,589	114,790	15,718	203,463	501,219	1,831,779
添置	109,495	39,147	2,731	157,187	341,627	650,187
從在建工程轉移	591,763	6,212	-	5,112	(603,087)	-
於2020年8月31日及2020年9月1日	1,697,847	160,149	18,449	365,762	239,759	2,481,966
添置	24,810	31,276	-	88,076	283,554	427,716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272,539	8,557	27	39,464	254,680	575,267
從在建工程轉移	505,247	732	-	700	(506,679)	-
於2021年8月31日	2,500,443	200,714	18,476	494,002	271,314	3,484,949
累計折舊						
2019年9月1日	260,423	61,972	8,746	109,640	-	440,781
年內支出	70,550	13,673	1,596	27,362	-	113,181
於2020年8月31日及2020年9月1日	330,973	75,645	10,342	137,002	-	553,962
年內支出	87,416	21,735	982	40,100	-	150,233
於2021年8月31日	418,389	97,380	11,324	177,102	-	704,195
賬面值						
於2021年8月31日	2,082,054	103,334	7,152	316,900	271,314	2,780,754
於2020年8月31日	1,366,874	84,504	8,107	228,760	239,759	1,928,004

截至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正在努力為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648,016,000元（2020年：人民幣1,300,120,000元）的樓宇（均位於中國境內）取得房產證。

於2021年8月31日，作為本集團其他貸款擔保抵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32,430,000元（2020年：人民幣43,65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學校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9月1日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188,000
於2021年8月31日	188,000

於2021年8月31日，無形資產為荊州學院的學校經營權。該學校經營權按成本列賬，但不予攤銷，因為其可使用年期獲評估為無限可使用年期。

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人民幣188,000,000元已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公允價值第三層級計量）按使用價值的基準釐定。所使用貼現率為15%。本集團根據經董事批准的未來五年的最近期財務預算對剩餘期間採用2%的增長率編製現金流量預測。該增長率並無超出相關市場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18. 租賃及使用權資產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8月31日：		
使用權資產		
－ 土地使用權	541,520	440,345
－ 樓宇	–	137
	541,520	440,482
基於未貼現現金流量的本集團租賃負債到期日分析如下：		
－ 1年內	–	141
使用權資產折舊支出		
－ 土地使用權	10,239	8,950
－ 樓宇	137	1,120
	10,376	10,070
租賃利息	1	33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5,843	–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141)	(1,146)
使用權資產添置	–	94,784

本集團租賃多個土地使用權及樓宇。

土地使用權按直線基準於50年內折舊，該期限乃基於租賃期限或由管理層參考中國正常期限估計。

截至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正在努力為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18,669,000元（2020年：人民幣120,635,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均位於中國境內）取得土地證。

於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期間，樓宇的租賃協議的固定期限通常為1至2年。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進行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而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用途的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19. 合作協議預付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合作協議預付款項－荊州學院(附註i)	-	100,000
合作協議預付款項－天平學院(附註ii)	640,056	400,056
	640,056	500,056

附註：

- (i) 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為一間獨立學院，最初由湖北省長江大學(「長江大學」)創辦。於2014年12月，本集團訂立合作協議及補充協議。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已以對價人民幣120百萬元取得管理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的權利，其中人民幣100百萬元已於2014年12月訂立協議後支付。該等協議亦已授予本集團自長江大學轉讓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舉辦權的權利。

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轉設為民辦普通高等學校(「轉設」)；及(ii)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的學校舉辦者變更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湖北春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學校舉辦者變更」)已於2021年5月31日完成。轉設及學校舉辦者變更完成後，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已更名為荊州學院，其經營業績已自2021年5月31日起併入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 (ii) 蘇州科技大學天平學院(「天平學院」)為一間獨立學院，最初由江蘇省蘇州科技大學及基金會舉辦。於2019年8月，本集團訂立協議，該協議授予本集團自蘇州科技大學及蘇州科技大學教育發展基金會(「基金會」)轉讓天平學院舉辦權的權利，對價為約人民幣800百萬元，其中於2021年8月31日，已支付約人民幣640,056,000元(2020年：人民幣400,056,000元)。直至本報告發佈日期，由於轉讓仍處於準備階段，故舉辦權的轉讓尚未完成。於轉讓完成後，該協議人民幣640,056,000元(2020年：人民幣400,056,000元)的首期付款將被視為收購對價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為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支付的預付款項／按金	16,329	35,738
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投資基金的預付款項	-	80,000
返還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	14,430
抵押存款(附註i)	276,296	276,689
已付按金(附註ii)	50,000	50,000
	342,625	456,857

附註：

- (i) 離岸國外存款40,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60,106,000元)被視為從第三方借入在中國境內以人民幣計值的等值在岸貸款的擔保。於年內，在岸貸款的還款日期延長至2023年7月。離岸國外存款相應於2021年8月31日重新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抵押存款人民幣16,190,000元乃用作擔保借款人民幣484,853,000元。

- (ii) 已付按金人民幣50,000,000元指支付予蘇州科技大學的可退還保證金。

為保證本集團將保障蘇州科技大學的學校設施及聲譽，並保證本集團將妥善營運天平學院，本集團支付人民幣50百萬元作為保證金，並向蘇州科技大學提供人民幣150百萬元的擔保(「擔保」)。擔保由一家金融機構提供，並由侯先生反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學費及住宿費(附註i)	13,920	5,691
應收服務收入	26,870	25,000
應收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諮詢收入	-	13,250
向第三方作出的墊款(附註ii)	59,148	26,509
向天平學院作出的墊款(附註iii)	-	500
向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作出的墊款(附註iv)	-	105,900
返還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38,643	27,714
其他應收款項	13,096	17,637
應收利息	1,682	770
預付開支	8,276	1,130
	161,635	224,101

附註：

- (i) 學生須預付下一學年(一般在8月及9月開始)的學費和住宿費。尚欠的應收款項主要指申請延期支付學費和住宿費的登記學生的相關應繳金額。這些延期付款主要是由於申請學生貸款，其由國家機構結算一般需花費數月。付款無固定信貸期。本集團的學費應收款項乃由於學生眾多，因此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且基於學生的過往結算方式，我們無須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其學費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加強措施。
- (ii) 於2021年8月31日，該本金為70,000,000港元(2020年：30,000,000港元)的墊款為無抵押，年息為4%，於2021年12月償還(2020年：2020年12月)。
- 報告期後，向第三方作出的墊款70,000,000港元已悉數償還。
- (iii) 於2020年8月31日，向天平學院作出的墊款為無抵押、免息，應於2021年8月31日償還。
- (iv) 於2020年8月31日，向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作出的墊款為無抵押、免息，應於2021年8月30日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基於交易日期的應收學費及住宿費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81至365日	10,829	5,691
超過1年	3,091	–
	13,920	5,691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所有應收學費及住宿費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學費和住宿費應收款項已根據共享信用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進行分組。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181至365日	超過1年	總計
於2021年8月31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0%	0%
可收回金額(人民幣千元)	10,829	3,091	13,920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
於2020年8月31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0%	0%
可收回金額(人民幣千元)	5,691	–	5,691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

22.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應收本公司一名股東的款項屬非交易性質，其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在三個月或更短時間到期的原始期限內持有的現金與短期存款。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97,423,000元(2020年：人民幣58,460,000元)。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外匯管理條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2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3,194	2,151
應計員工福利及工資	42,041	29,990
應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及工程款	212,767	274,618
代表配套服務提供商收取款項	18,542	8,313
來自天平學院的墊款(附註i)	5,150	50,000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已收按金	70,264	36,522
收購荊州學院的應付代價	20,000	–
其他應納稅款	11,761	10,535
	383,719	412,129

附註：

- (i) 來自天平學院的墊款款項屬非交易性質，其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25. 合約負債

	於2021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9月1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學費及住宿費	219,419	89,092	447,130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之年內確認收入	89,092	447,130

於年末分配至未達成履約責任並預期於以下年度確認為收入的交易價：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	89,092
2022年	219,419	–
	219,419	89,0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25. 合約負債(續)

年內合約負債之重大變動：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因營運而增加	1,133,711	344,455
因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而增加	38,615	-
轉移合約負債至收入	(1,041,999)	(702,493)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收取客戶代價(或到期代價金額)而須轉讓服務予客戶之責任。

26. 租賃負債

	租賃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款項的現值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41	140
減：未來融資開支	(1)	-
租賃承擔的現值	140	140
減：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款項(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	(140)
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	-

於2020年8月31日，平均實際借款利率為5%。利率於合約日期釐定，因此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27. 借款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及無擔保	—	3,824
有抵押及有擔保(附註i)	1,643,735	1,182,545
有抵押及無擔保(附註ii)	289,497	282,642
無抵押及有擔保(附註iii)	435,000	324,000
	2,368,232	1,793,011
借款須於下列期限償還：		
應要求或一年內	1,593,517	1,294,203
第二年	543,335	60,630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31,380	438,178
	2,368,232	1,793,011
減：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款項(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1,593,517)	(1,294,203)
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774,715	498,808
借款風險		
— 固息	2,318,232	1,453,011
— 浮息	50,000	340,000
	2,368,232	1,793,011

附註：

(i) 人民幣966,000,000元(2020年：人民幣930,000,000元)的若干銀行借款由以下方式作為抵押及/或擔保：

- (a) 以收取安陽學院、商丘學院及開封校區(統稱為「學校」)的學費的權利作為抵押；
- (b) 以商丘學院及開封校區的股權作為抵押；
- (c) 由侯春來先生、侯先生及蔣淑琴女士共同及個別擔保；及
- (d) 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保。
- (e) 由押金人民幣16,190,000元作抵押。

於2021年8月31日，學校的應收學費為人民幣9,563,000元(2020年：人民幣5,691,000元)。

賬面值為人民幣677,735,000元(2020年：人民幣252,545,000元)的若干借款由本集團人民幣310,671,000元(2020年：人民幣43,653,000元)的廠房及設備作抵押，並由侯先生及蔣淑琴女士擔保。

(ii) 賬面值為人民幣289,497,000元(2020年：人民幣282,642,000元)的第三方貸款以4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6,689,000元)的押金作抵押(附註20)。

(iii) 若干銀行借款為無抵押及由侯春來先生、侯先生及蔣淑琴女士共同及個別擔保並由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27. 借款(續)

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浮息借款的利率參照中國人民銀行貸款基準利率確定。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年利率(亦等於訂約利率)範圍如下：

	2021年	2020年
實際利率：		
固息	2.5% – 7.6%	2.5% – 7.6%
浮息	5.7% – 6.525%	4.4% – 6.5%

28.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金額 人民幣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0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19年9月1日、2020年8月31日、 2020年9月1日及2021年8月31日	50,000,000,000	500,000	424,570	425
已發行和繳足：				
於2019年9月1日、2020年8月31日、 2020年9月1日及2021年8月31日	1,200,000,000	12,000	9,867	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根據2018年8月9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其詳情載於年報「董事會報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具體類別詳情如下：

批次	授出日期	股份數目	歸屬期間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A	2018年8月9日	10,465,000	2018年8月9日－2021年8月9日	2021年8月10日－2038年8月9日	0.00001
B	2018年8月9日	7,350,000	2018年8月9日－2023年8月9日	2023年8月10日－2038年8月9日	0.00001
C	2018年8月9日	7,190,000	2018年8月9日－2025年8月9日	2025年8月10日－2038年8月9日	0.00001
D	2018年8月9日	10,945,000	2018年8月9日－2028年8月9日	2028年8月10日－2038年8月9日	0.00001

下表披露年內本公司董事及僱員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持有的購股權數目變動：

	於2019年9月1日、 2020年8月31日、 2020年9月1日及 2021年8月31日的 結餘
董事	
侯春來先生	8,000,000
侯先生	6,000,000
蔣淑琴女士	8,000,000
董事合計	22,000,000
僱員合計	13,950,000
總計	35,950,000
於2021年8月31日可行使	10,465,000
行使價(港元)	0.00001

年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17年（2020年：18年），行使價為0.00001港元（2020年：0.00001港元）。購股權於2018年8月9日授出。於該日期，每份購股權的估計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66元。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約為人民幣11,070,000元（2020年：人民幣12,26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30. 或然負債

於2021年及2020年8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31. 承擔

(a) 資本承擔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中已訂約但未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收購的資本開支	1,266	170,336
有關土地使用權的資本開支	11,460	11,460
收購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的資本開支(附註19)	-	20,000
對天平學院注資的資本開支	30,000	30,000
收購天平學院的資本開支(附註19)	160,056	400,056
	202,782	631,852

32. 退休福利計劃

於年內，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參與由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須按當地有關政府部門釐定的工資成本的指定比例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承擔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規定供款。

年內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金額於附註12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33. 關聯方交易

(a)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與其關聯方有以下重大交易：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土地使用權(附註ii)	-	150,000
來自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的諮詢收入(附註ii)	12,205	16,038
豁免應收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利息(附註ii)	-	4,483
於報告期末與關聯方的結餘如下：		
向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作出的墊款(附註ii)	-	105,900
向天平學院作出的墊款(附註iii)	-	500
來自天平學院的墊款(附註iii)	5,150	50,000

附註：

- (i) 於2020年8月31日，本集團為向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授出的銀行融資人民幣70,000,000元提供財務擔保。於2020年8月31日，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賬面值為人民幣5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由本集團擔保。
- (ii) 侯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兼最終控股股東，並為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的董事。
- (iii) 侯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兼最終控股股東，並為天平學院的董事。

(b)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報酬

本集團的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包括支付予本公司董事及所有最高薪酬僱員的金額)於附註13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轉設為民辦普通高等學校(「轉設」)；及(ii)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的學校舉辦者變更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湖北春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學校舉辦者變更」)已於2021年5月31日完成。轉設及學校舉辦者變更完成後，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已更名為荊州學院，其經營業績已自2021年5月31日起併入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收購的荊州學院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收購的淨資產：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5,267
使用權資產	111,414
無形資產	188,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6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2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5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9,158)
應付本集團款項	(239,326)
合約負債	(38,615)
借款	(119,939)
收購的淨資產	366,813
收購荊州學院的收益(附註34)	246,813
代價總額	120,000
以現金支付	120,000
代價支付情況：	
既往年度已支付(附註19)	100,000
應付代價(附註24)	20,000
	120,000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a)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續)**

本集團在業務合併時確認低價購買收益人民幣246,813,000元。該收益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2014年12月(「協議日期」)，本集團與長江大學就按代價人民幣120百萬元收購荊州學院訂立合作協議。自協議日期以來，荊州學院一直盈利並擴大經營規模。荊州學院的公允價值增加指這些年來所涉及資產的上調，特別是新校區。因此，因為荊州學院的公允價值已於協議日期後相應增加，故業務合併產生低價購買收益。

收購日期起至報告期末止，荊州學院分別為本集團的收入及年內利潤貢獻了約人民幣37,632,000元及人民幣12,183,000元。

如收購於2020年9月1日已完成，則本集團的年內總收入將為人民幣1,154,800,000元，年內利潤將為人民幣631,911,000元。該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且未必可反映收購於2020年9月1日已完成的情況下本集團實際將會實現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意在預測未來業績。

(b) 重大非現金交易

- (i) 於2021年8月31日，天平學院、上海春景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春景」，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訂立結算協議，據此本公司應付天平學院的款項人民幣50,000,000元與天平學院應付本公司及春景的款項人民幣500,000元及人民幣49,350,000元進行抵消處理。進行抵消後，本集團應付天平學院的款項為人民幣150,000元。
- (ii) 於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天平學院代表本集團向蘇州科技大學支付保證金人民幣50百萬元(附註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

下表列示本集團年內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乃指其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負債。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產生之 負債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9月1日	8,927	1,520,111	–	1,529,038
現金流量變動	(84,931)	255,640	(1,146)	169,563
非現金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調整	–	–	1,269	1,269
– 已計利息	78,155	17,260	33	95,448
– 匯兌差額	–	–	(16)	(16)
於2020年8月31日及2020年9月1日	2,151	1,793,011	140	1,795,302
現金流量變動	(73,524)	425,635	(141)	351,970
非現金變動				
– 已計利息	73,758	33,471	1	107,230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809	119,939	–	120,748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後消除借款	–	(3,824)	–	(3,824)
於2021年8月31日	3,194	2,368,232	–	2,371,4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附註)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633	763
使用權資產	-	13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0,106	276,689
	260,739	277,589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7,423	34,078
應收股東款項	7	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6,462	27,660
銀行結餘	45,812	139,086
	179,704	200,831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2,656	12,655
應計開支	1,577	3,202
租賃負債	-	140
	14,233	15,997
流動資產淨額	165,471	184,834
資產淨額	426,210	462,42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10
儲備	426,200	462,413
權益總額	426,210	462,423

附註：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為1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b) 本公司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債務投資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9月1日	516,431	12,549	(491)	(27,632)	500,857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491	(51,198)	(50,707)
確認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	–	12,263	–	–	12,263
於2020年8月31日	516,431	24,812	–	(78,830)	462,413
於2020年9月1日	516,431	24,812	–	(78,830)	462,413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47,283)	(47,283)
確認以股本結算之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	–	11,070	–	–	11,070
於2021年8月31日	516,431	35,882	–	(126,113)	426,2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的日期及地點	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 於8月31日		主要活動
			2021年	2020年	
<i>直接擁有：</i>					
春來(英屬維爾京群島)	2017年11月28日 英屬維爾京群島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i>間接擁有：</i>					
春來(香港)	2017年12月19日 香港	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河南春來(附註i)	2002年4月11日 中國	人民幣113,74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春來信息(附註ii)	2018年1月19日 中國	1,000,000美元	100%	100%	提供教育服務
春來科技(附註i)	2017年8月1日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商丘學院(附註i)	2004年6月21日 中國	人民幣80,322,912元	100%	100%	提供教育服務
安陽學院(附註i)	2008年11月27日 中國	人民幣8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教育服務
開封校區(附註i)	2013年5月16日 中國	人民幣89,005,477元	100%	100%	提供教育服務
湖北春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i)	2018年7月11日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上海春景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i)	2015年7月31日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湖北健康職業學院(附註i)	2020年4月8日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教育服務
蘇州春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i)	2020年12月12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荊州學院(附註ii)	2021年5月31日 中國	人民幣80,000,000元	100%	—	提供教育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註：

- (i) 該等實體乃透過結構性合約擁有。
- (ii) 該實體乃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本公司的財政年度年結日為8月31日，與學年保持一致。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均將12月31日作為財政年度年結日，而其他非中國附屬公司則將8月31日作為財政年度年結日。

37.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1年9月9日，荊州學院(作為借款人)與中國光大銀行就本金最多為人民幣30,000,000元之循環貸款融資(「荊州學院2021年9月貸款」)簽訂貸款協議(「荊州學院2021年9月貸款協議」)。於2021年9月10日，本公司、中國控股公司、學校舉辦者、湖北春來及外商獨資企業各自與中國光大銀行訂立擔保協議(統稱為「公司擔保協議」)，且侯俊宇先生(「侯先生」)、宋萌萌女士(「宋女士」)及蔣淑琴女士(「蔣女士」)各自與中國光大銀行訂立擔保協議(統稱為「個人擔保協議」，連同公司擔保協議統稱為「2021年9月擔保協議」)。根據2021年9月擔保協議，本公司、中國控股公司、學校舉辦者、湖北春來、外商獨資企業、侯先生、宋女士及蔣女士各自以中國光大銀行為受益人就荊州學院2021年9月貸款協議項下之荊州學院負債(包括但不限於荊州學院2021年9月貸款之本金、利息、損失、賠償及中國光大銀行就任何執法行動而產生之費用)提供擔保。荊州學院2021年9月貸款及2021年9月擔保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24日之公告。

38.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於2021年11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釋義

「聯屬人士」	指	直接、間接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控制本公司或受本公司控制，或與本公司受共同控制的公司，包括：(a)本公司的控股公司；或(b)本公司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或(c)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d)本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或(e)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f)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或(g)本公司控制的公司；或(h)本公司控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i)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j)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聯營公司
「安陽學院」	指	安陽學院，一所民辦高等教育機構(前稱安陽師範學院人文管理學院，為一所獨立學院，經教育部批准於2003年4月25日成立，但不包括安陽師範學院所管理的安陽師範學院人文管理學院的文明大道校區)，為中國運營學校之一。除非另有說明，本年報所述安陽學院的經營及財務數據不包括安陽學院原陽校區的數據
「安陽學院原陽校區」	指	安陽學院原陽校區，位於中國河南省原陽縣的安陽學院下屬學院，已取得河南省教育廳批准於2021年4月成立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18年8月24日採納並將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核數師」	指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獎勵」	指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授出的任何獎勵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侯董事長」	指	侯春來先生，為中國公民、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且為蔣女士的配偶及侯先生的父親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年報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提述中國時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詞彙「中國的」亦具有類似的涵義

釋義

「春來(香港)」	指	中國春來教育(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12月19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春來投資」	指	春來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7月13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其中一名控股股東
「《公司條例》」	指	自2014年3月3日起生效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11月1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併表聯屬實體」	指	我們通過合同安排控制的實體，即中國控股公司、學校舉辦者、湖北春來教育及中國運營學校
「合同安排」	指	由(其中包括)外商獨資企業、侯先生、侯董事長、蔣女士及本集團併表聯屬實體訂立的一系列合同安排，其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合同安排」一節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侯先生及春來投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新型冠狀病毒」	指	新型冠狀病毒
「董事」	指	本公司不時的董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或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指有關附屬公司(猶如彼等於相關時間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釋義

「河南實施意見」	指	河南省人民政府於2018年2月2日頒佈的《河南省人民政府關於鼓勵社會力量興辦教育進一步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湖北春來教育」	指	湖北春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之一，也是健康學院及荊州學院的唯一學校舉辦者
「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	指	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經教育部批准於2004年3月18日成立，為長江大學位於中國湖北省的一所獨立學院，於轉設為民辦普通高等學校及變更學校舉辦者後更名為荊州學院，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29日的公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首次公開發售」	指	股份首次公開發售
「健康學院」	指	湖北健康職業學院，一間中國的民辦高等職業學校，為我們的中國運營學校之一。健康學院的學校舉辦者為湖北春來教育
「荊州學院」	指	長江大學工程技術學院轉設為民辦普通高等學校及變更學校舉辦者前的前稱，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29日的公告，為我們的中國運營學校之一。荊州學院的學校舉辦者為湖北春來教育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1年12月21日，即本年報付印前確定若干載入本年報的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
「上市」	指	股份於2018年9月13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18年9月13日，即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義

「主板」	指	聯交所運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且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教育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
「侯先生」	指	侯俊宇先生，為中國公民、執行董事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且為侯董事長及蔣女士的兒子
「蔣女士」	指	蔣淑琴女士，為中國公民及執行董事，以及侯董事長的配偶及侯先生的母親
「中國控股公司」	指	河南春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8月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併表聯屬實體之一
「中國法律顧問」	指	天元律師事務所，為我們有關中國法律法規的法律顧問
「中國運營學校」	指	商丘學院（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安陽學院、健康學院及荊州學院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自2018年8月9日起生效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1.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18年8月31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報告期」	指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
「學校舉辦者」	指	河南商丘春來教育集團，一家於2004年10月18日在中國成立的民辦非企業單位，為本公司併表聯屬實體之一及商丘學院（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及安陽學院的唯一學校舉辦者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義

「商丘學院」	指	商丘學院，一所民辦高等教育機構（前稱河南農業大學華豫學院，為一所獨立學院，經教育部批准於2005年7月14日成立），為中國運營學校之一；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文件所呈列的商丘學院經營及財務數據並未包括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的注資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	指	商丘學院應用科技學院，為中國河南省開封市商丘學院的下屬學院，經河南省教育廳批准於2013年5月16日成立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獎勵計劃」	指	經本公司唯一股東於2018年8月24日批准及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2.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蘇州科技大學」	指	蘇州科技大學
「天平學院」	指	蘇州科技大學天平學院，蘇州科技大學的一所獨立學院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所有受其司法管轄的地區
「美元」	指	美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外商獨資企業」	指	河南春來教育信息諮詢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1月1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詞彙表

「學院」	指	提供本科課程及專科課程的高等教育機構，可為下屬學院而非獨立法律實體
「五年一貫制大專課程」	指	通常招收初中畢業生的五年制教育課程，完成後即獲授大專文憑
「正規教育」	指	為學生提供機會自中國政府獲得正式證書的教育制度
「高中」	指	向十至十二年級學生提供教育的學校
「高等教育」	指	中等教育後最後階段可以選擇的正規學習，通常由大學、研究院、院校及技術院校提供
「獨立學院」	指	實施本科以上學歷教育的普通高等學校與國家機構以外的社會組織或者個人合作，利用非國家財政性經費舉辦的實施本科學歷教育的高等學校
「初次就業率」	指	在畢業前已獲全職僱用合同聘請、自僱、獲高等學位或同等課程錄取，或已獲海外留學錄取或僱用的畢業生百分比。視所考慮的畢業生的有關學校及類型而定，本詞彙的涵義可能出現變化
「專升本課程」	指	通常招收已參加普通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的專科課程畢業生的兩年制高等正規教育課程，完成後即獲授學士學位
「普通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	指	亦稱「高考」，中國每年舉行的學業考試，為入讀中國大多數本科學歷高等教育機構的先決條件
「獨生子女政策」	指	中國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口與計劃生育法》所實施的人口控制政策，據此，每個家庭僅可生育一名小孩，若干例外情況除外
「民辦高等教育機構」或「民辦大學」	指	由非政府實體或個人舉辦的中國民辦高等教育機構，不從屬於任何公立大學，並非以政府資金為主要資金來源，公開招生

詞彙表

「民辦學校」	指	並非由地方、省或國家政府舉辦的學校
「公立學校」	指	由地方、省或國家政府舉辦的學校
「學校舉辦者」	指	投資教育機構或於教育機構持有權益的個人或實體
「職業教育課程」	指	通常招收初中畢業生的三年制職業教育課程，或通常招收高中畢業生的一年制職業教育課程，完成後即獲授職業高中文憑